

证券代码：002458

股票简称：益生股份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与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
的回复**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二零二三年四月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049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生股份”、“发行人”或“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保荐机构”、“保荐人”）及发行人律师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发行人律师”）、发行人会计师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申报会计师”）对审核问询函所提问题逐项进行了核查和落实，具体说明如下：

一、如无特别说明，本审核问询函回复中的简称与《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二、本审核问询函回复中的报告期指2020年、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3月；

三、本审核问询函回复财务数据均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四、本审核问询函回复中的字体代表以下含义：

黑体（不加粗）	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
黑体（加粗）	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的回复的主要标题
宋体（加粗）	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的回复的次要标题
宋体（不加粗）	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的回复、说明及核查意见
楷体（加粗）	在《募集说明书》中补充披露的内容

目录

问题 1	3
问题 2	46
其他问题	121

问题 1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217,875.58 万元、3,885.15 万元、2,164.88 万元和-40,558.71 万元，鸡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68.34%、8.00%、15.63%和-11.64%，猪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4.20%、69.55%、-108.33%和-96.20%，净利润及主要产品毛利率波动较大。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余额分别为 16,174.15 万元、25,009.48 万元、27,727.5 万元和 31,124.64 万元，主要为原材料及在产品，发行人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第三方回款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2.36%、12.50%、13.47%和 12.79%。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结合行业周期、各产品平均售价及成本变动情况、行业供需状况等，说明发行人净利润及毛利率大幅波动的原因，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发行人是否存在毛利率持续为负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2）结合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量化分析发行人盈亏平衡点，说明原材料价格波动是否将对发行人盈利能力带来重大不利影响；（3）结合所处行业状况、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原材料及在产品的具体构成、库龄分布及占比、存货周转率、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发行人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合理性；（4）结合发行人业务特点、经销及直销业务模式具体金额、对前五大自然人客户销售金额及销售内容，说明第三方回款金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的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发行人针对第三方回款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其有效性；对自然人客户销售定价是否公允合理，收入确认是否规范，自然人客户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控人、董监高等是否存在关联关系；（5）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是否存在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况，如是，相关投资金额是否已足额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1）（2）（3）的相关风险，并作重大风险提示。

请保荐人及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发行人说明

（一）结合行业周期、各产品平均售价及成本变动情况、行业供需状况等，说明发行人净利润及毛利率大幅波动的原因，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发行人是否存在毛利率持续为负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1、行业周期及行业供需状况分析

（1）畜禽养殖业周期性分析

从历史情况来看，肉鸡、生猪等畜禽价格受其生长周期、存栏量、饲料价格、市场供求等多种因素影响，呈现出较强的周期性波动特征。造成肉鸡、生猪价格周期性波动的主要原因是供求关系的变动。当价格较高时，养殖户、企业为增加盈利进行补栏，由于畜禽产品有相对固定的生长周期，市场供应增加具有一定的“时滞效应”，其价格在一定时期内仍然维持高位，但随着出栏畜禽逐渐增加，市场供应增加最终将导致供过于求，畜禽价格逐渐回落；在畜禽价格回落至低点时，养殖户、企业出现亏损或微利状态，于是逐步减少养殖量，最终导致供不应求，畜禽价格再次进入上涨周期。上述变化规律最终使得我国肉鸡及生猪价格呈现周期性波动。产品价格周期性波动导致养殖行业净利润及毛利率水平呈现较大幅度的周期性波动，突发性疫病（例如禽流感疫病等）也可能打断或加剧上述周期性波动。

（2）行业供需状况分析

1) 白羽肉种鸡养殖行业的供需状况分析

①需求端分析

白羽肉鸡是典型的白肉，具有高蛋白、低脂肪、低热量和低胆固醇的营养优势，同时作为工业化、标准化程度最高的肉类，食品安全高度可控。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和对健康饮食的重视程度日益提高，消费需求也逐渐从温饱型逐渐向享受型、营养型转变，鸡肉作为主流健康型肉类消费品之一，日益受到消费者的青睐，需求量不断提升。同时，猪肉价格周期性的上涨在一定程度上亦会催生鸡肉的替代性需求。

近年来，我国白羽肉鸡需求总体呈持续上升趋势，报告期内个别期间受突发

公共卫生事件以及宏观经济波动因素影响，导致以团餐消费为主的鸡肉需求下降。2023 年以来，随着宏观经济的企稳，白羽肉鸡产品市场需求逐步回升。

②供给端分析

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我国白羽肉鸡引种量总体保持在较高水平，2022 年以来，国外多地发生禽流感疫病，自 2022 年 5 月起白羽肉鸡祖代鸡引种量明显减少。由于种鸡饲养所需的种鸡要从一日龄开始进行饲养管理，到 25 周龄才收集种蛋进行孵化生产，祖代引种减少的影响会在 50 周之后（祖代至父母代 25 周、父母代至商品代 25 周）体现在商品鸡苗供应上，因此根据种鸡养殖周期测算，预计 2023 年三季度起国内商品肉鸡供应量将逐步减少。随着引种量的降低、消费逐步回暖，进一步带动鸡苗价格的上涨。

2) 种猪养殖行业的供需状况分析

①需求端分析

我国是全球最大的猪肉生产、消费市场。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2021 年中国猪肉产量 5,295.93 万吨，是全球最大的猪肉生产国。根据美国农业部数据，2021 年中国猪肉消费量为 5,172.60 万吨，占同期全球猪肉消费量的 48.26%，是全球最大的猪肉消费国。长期以来，猪肉在我国肉类消费中占据重要地位，是我国居民主要的肉类蛋白来源。2021 年，我国猪肉产量 5,295.93 万吨，占到我国肉类整体产量的 59.59%。

我国的人口数量和饮食结构决定了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猪肉在我国动物蛋白需求中继续占据主导地位。同时，随着我国人口数量和居民收入的持续增长、城镇化的持续推进，消费者对包括猪肉在内的动物蛋白的需求量将不断增长。近年来，我国对猪肉及生猪需求总体保持上升趋势。

②供给端分析

2018 年 8 月左右，非洲猪瘟传入我国，对生猪养殖业造成重大影响。猪瘟造成母猪、生猪存栏大幅下降，从根本上影响猪价走势。非洲猪瘟期间，由于能繁母猪产能大幅去化，市场生猪短缺，猪价迅速攀升，叠加 2020 年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猪价持续在高位震荡；随着猪瘟情况好转，供给端生猪存量和出栏增加，猪价开始快速回落，开启了持续下跌的趋势；在猪价回落至低点时，养殖户、

企业出现亏损或微利状态，于是逐步减少养殖量。自 2021 年 6 月以来，能繁母猪存量及环比增速整体保持下滑态势，产能去化过程持续；伴随着生猪产能去化，猪价下跌接近尾声。自 2022 年 4 月开始，生猪价格扭转了 2021 年以来的颓势，价格持续上扬，走出低谷，生猪养殖行业出现回暖；2022 年 12 月末，由于宏观经济波动加剧，生猪价格大幅下滑，2023 年一季度，生猪价格在相对低位运行。

全国生猪价格走势（单位：元/公斤）



数据来源：Wind

2、发行人主要产品平均售价、平均成本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1）报告期内鸡业务主要产品平均售价、平均成本及毛利率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鸡业务主要产品包括父母代鸡苗和商品代鸡苗，其单位售价及成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父母代鸡苗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数值	变化率	数值	变化率	数值	变化率	数值
单位售价 (元/套)	45.17	137.13%	19.05	-42.20%	32.96	63.58%	20.15
单位成本 (元/套)	12.35	-8.58%	13.51	8.93%	12.40	5.38%	11.77
毛利率	72.66%	43.57%	29.10%	-33.29%	62.38%	20.77%	41.61%
商品代鸡苗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数值	变化率	数值	变化率	数值	变化率	数值

单位售价 (元/只)	4.29	84.68%	2.32	-10.70%	2.60	16.44%	2.23
单位成本 (元/只)	2.62	-5.67%	2.78	-4.54%	2.91	20.21%	2.42
毛利率	38.91%	58.51%	-19.60%	-7.71%	-11.89%	-3.51%	-8.38%

注：毛利率变化系两期数值之差。

1) 父母代鸡苗平均售价、平均成本以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父母代鸡苗毛利率分别为 41.61%、62.38%、29.10%以及 72.66%，报告期内，发行人父母代鸡苗销售单价及单位成本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①父母代鸡苗平均价格变动分析

A、价格变动分析

2021 年发行人父母代鸡苗销售单价较 2020 年增长 63.58%，售价提高的主要原因为：a、2020 年下半年白羽肉鸡行情低落时，白羽肉鸡行业进行自我调节，出现提前集中淘汰种鸡现象，产能有所收缩，父母代种鸡供应相对紧张；b、2021 年度，下游养殖企业扩产，市场对父母代鸡苗的需求旺盛；c、2021 年度屠宰产能扩张较快，带动了父母代鸡苗需求的增加，导致价格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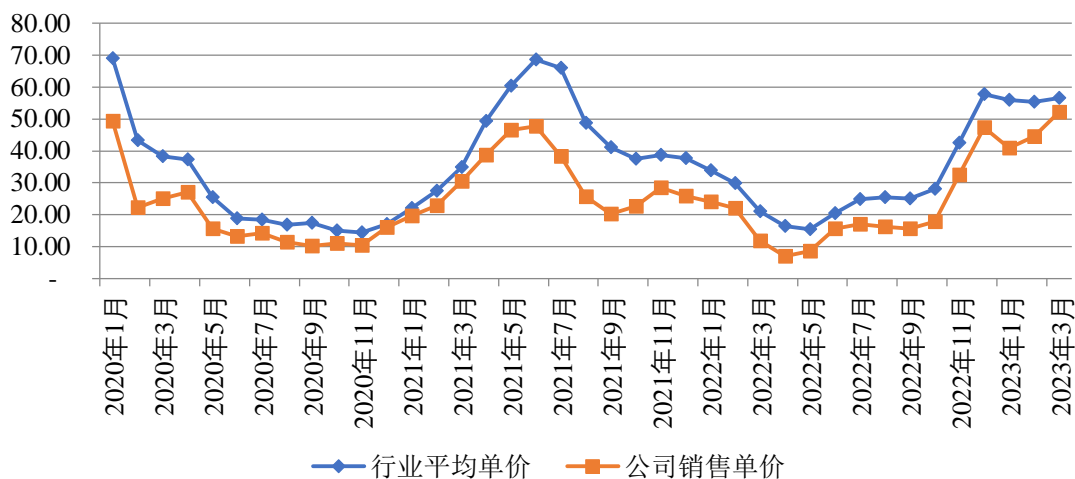
2022 年发行人父母代鸡苗销售单价较 2021 年下降 42.20%，售价下降的主要原因为：2021 年下半年以来受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以及宏观经济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导致以团餐消费为主的鸡肉需求下降，鸡肉价格相对低迷，同时，国外地缘局势冲突升级导致豆粕等饲料原料价格短时间内大幅上涨，下游养殖户养殖意愿下降，进一步影响了鸡苗的市场需求，导致 2022 年一季度鸡苗价格持续低迷。尽管 2022 年二季度以来鸡苗价格进入上升通道，但总体来看 2022 年父母代鸡苗价格较上年有所降低。

2023 年 1-3 月发行人父母代鸡苗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2 年增长 137.13%，售价上升的主要原因为：a、2022 年以来，国外多地发生禽流感疫病，自 2022 年 5 月起我国白羽肉鸡祖代鸡引种量明显减少，引种量的下降将极大程度制约鸡苗供给，2023 年一季度开始，祖代引种数量减少的影响逐渐在下游产品的价格中体现；b、随着宏观经济的逐渐企稳，产业链下游对鸡肉制品的需求持续走强。以上因素共同导致 2023 年一季度父母代鸡苗价格大幅提高。

B、价格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父母代鸡苗销售价格与市场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父母代鸡苗单价与行业平均单价对比图（单位：元/套）



注：鸡苗市场单价系畜牧业协会行业数据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报告期内父母代鸡苗实际销售价格走势与市场价格走势保持一致，发行人产品销售价格总体略低于畜牧业协会所公布的行业数据，主要原因为：①畜牧业协会所公布的父母代鸡苗销售价格综合考虑罗斯、科宝及哈伯德各主要品牌的产品，发行人销售的父母代鸡苗产品类型系哈伯德利丰品系，其引入国内时间较短，尚处于市场推广阶段，因此销售价格总体略低于其他主要品系产品；②畜牧业协会所公布的系综合考虑各厂商的报价综合得出，实际成交价格总体低于产品报价；③发行人父母代鸡苗产品主要客户主要系长期合作的大型养殖企业，因此发行人在报价的基础上给予其一定价格折扣。

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父母代鸡苗销售价格具有合理性。

②父母代鸡苗平均成本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父母代鸡苗单位成本分别为 11.77 元/套、12.40 元/套、13.51 元/套和 12.35 元/套。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父母代鸡苗单位成本持续上升，主要原因系玉米豆粕等原材料价格上涨叠加祖代种鸡生长周期差异所致。2023 年 1-3 月，发行人父母代种鸡单位成本较 2022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 2023 年一季度维持产蛋高峰的祖代种鸡批次较多，产蛋效率较高，因此父母代鸡苗单位成本较低。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发行人父母代鸡苗平均单价、平均成本以及毛利率的变动具有合理性。

2) 商品代鸡苗平均售价、平均成本以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商品代鸡苗毛利率分别为-8.38%、-11.89%、-19.60%以及38.91%，报告期内，发行人商品代鸡苗销售单价及单位成本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①商品代鸡苗平均价格变动分析

A、价格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商品代鸡苗价格变动趋势与父母代鸡苗价格保持一致，价格变动的原因亦大致相同，价格波动幅度低于父母代鸡苗产品，主要原因系商品代鸡苗与父母代鸡苗相比代次更低，价格弹性更小，因此商品代鸡苗价格波动幅度亦小于父母代鸡苗。

2021年发行人商品代鸡苗销售单价较2020年增长16.44%，售价提高的主要原因为：a、2020年下半年白羽肉鸡行情低落时，白羽肉鸡行业进行自我调节，出现提前集中淘汰种鸡现象，产能有所收缩，鸡苗供应相对紧张；b、2021年度屠宰产能扩张较快，带动了商品代鸡苗需求的增加，导致价格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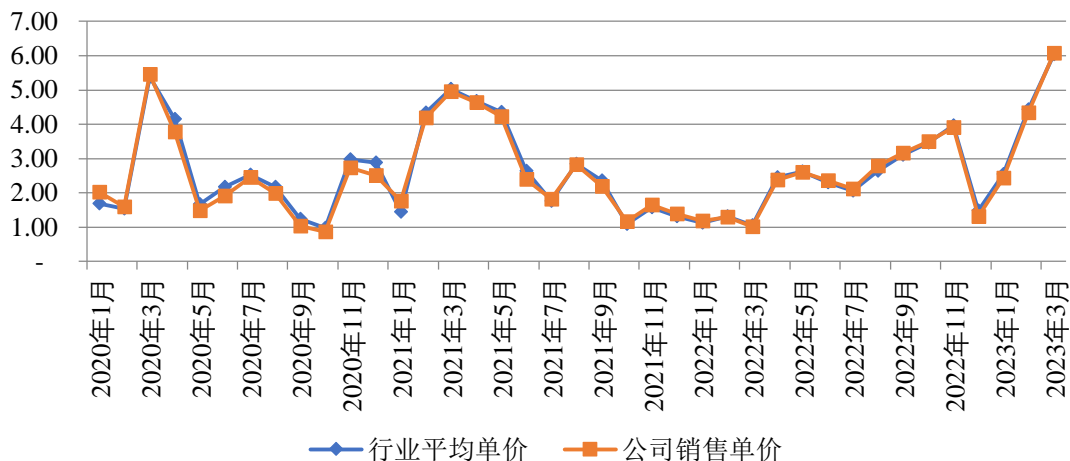
2022年发行人商品代鸡苗销售单价较2021年下降10.70%，售价下降的主要原因为：2021年下半年以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以及宏观经济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导致以团餐消费为主的鸡肉需求下降，鸡肉价格相对低迷，同时国外地缘局势冲突升级导致豆粕等饲料原料价格短时间内大幅上涨，养殖户养殖意愿下降，进一步影响了鸡苗的市场需求，导致2022年一季度鸡苗价格持续低迷。尽管2022年二季度以来鸡苗价格进入上升通道，但总体来看2022年商品代鸡苗价格较上年有所降低。

2023年1-3月发行人商品代鸡苗平均销售单价较2022年增长84.68%，售价上升的主要原因为：a、2022年以来，国外多地发生禽流感疫病，自2022年5月起我国白羽肉鸡祖代鸡引种量明显减少，引种量的下降将极大程度制约鸡苗供给，2023年一季度开始，祖代引种数量减少的影响逐渐在下游产品价格体现；b、随着宏观经济的逐渐企稳，产业链下游对鸡肉制品的需求持续走强。以上因素共同导致2023年一季度商品代鸡苗价格大幅提高。

B、价格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商品代鸡苗销售价格与市场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商品代鸡苗单价与行业平均单价对比图（单位：元/只）



注：鸡苗市场单价系畜牧业协会行业数据。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报告期内商品代鸡苗实际销售价格走势与市场价格高度重合，发行人商品代鸡苗销售价格具有合理性。

②商品代鸡苗单位成本变动分析

2021年度，发行人商品代鸡苗单位成本为2.91元，较2020年度增加20.21%，主要原因系：A、2021年度玉米、豆粕等主要饲料原料价格涨幅明显，导致发行人饲养成本有所增加；B、2021年度，发行人所养殖的存栏种鸡在产蛋后期批次占比较高，由于产蛋后期的种鸡产蛋效率较低，因此单位成本有所增加。

2022年度，发行人商品代鸡苗单位成本为2.78元，较2021年度下降-4.54%，主要原因系：A、2022年度，发行人所养殖的存栏种鸡在产蛋后期批次较2021年相比占比较低，由于产蛋后期的种鸡产蛋效率较低，因此导致单位成本有所下降；B、发行人于2022年度对种鸡饲养过程中的投料量进行了优化，使得生产单位鸡苗所需的饲料量有所下降。

2022年1-3月，发行人商品代鸡苗单位成本为2.62元，与2022年相比总体保持一致，变动较小。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发行人商品代鸡苗平均单价、平均成本以及毛利率的变动具有合理性。

(2) 报告期内猪业务主要产品单价及成本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内猪业务主要产品平均售价、平均成本及毛利率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猪业务主要产品单位售价情况如下所示：

种猪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数值	变化率	数值	变化率	数值	变化率	数值
平均单价(元/头)	4,168.88	19.61%	3,485.25	-38.18%	5,638.14	-40.89%	9,538.15
平均成本(元/头)	2,344.18	-0.81%	2,363.42	0.83%	2,344.05	23.66%	1,895.49
毛利率	43.77%	11.58%	32.19%	-26.24%	58.43%	-21.70%	80.13%

商品肥猪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数值	变化率	数值	变化率	数值	变化率	数值
平均单价(元/头)	2,058.01	-12.98%	2,364.94	-0.44%	2,375.27	-38.08%	3,836.22
平均成本(元/头)	1,514.86	-37.89%	2,439.03	-4.24%	2,547.07	27.77%	1,993.53
毛利率	26.39%	29.52%	-3.13%	4.10%	-7.23%	-55.27%	48.03%

仔猪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数值	变化率	数值	变化率	数值	变化率	数值
平均单价(元/头)	537.85	4.98%	513.32	-46.38%	955.53	-39.10%	1,568.96
平均成本(元/头)	529.77	-27.60%	731.68	-9.11%	805.02	34.59%	598.14
毛利率	1.50%	44.32%	-42.82%	-58.57%	15.75%	-46.12%	61.88%

注 1：毛利率变化系两期数值之差；

注 2：上述数据不包含淘汰猪。

①猪产品单价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种猪产品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9,538.15 元/头、5,638.14 元/头、3,485.24 元/头和 4,168.88 元/头，商品肥猪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3,836.22 元/头、2,375.27 元/头、2,364.94 元/头和 2,058.01 元/头，仔猪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1,568.96 元/头、955.53 元/头、513.32 元/头和 537.85 元/头，销售价格总体均呈下行趋势，主要原因系 2019 年度受非洲猪瘟疫病的持续影响，2020 年生猪市

场供应形势紧张，生猪价格持续高位运行，后随着猪瘟情况的好转，供给端生猪存量和出栏增加，猪价开始快速回落，开启了持续下跌的趋势。自 2021 年 6 月以来，能繁母猪存量及环比增速整体一直保持下滑态势，产能去化过程持续，自 2022 年 4 月开始，生猪价格触底反弹，而 2022 年 12 月，由于宏观经济波动加剧以及市场供求关系波动，生猪价格大幅下滑，2023 年一季度，生猪价格在相对低位运行。

此外，2023 年一季度，发行人种猪平均单价较 2022 年度增长较多，主要原因系，2023 年一季度发行人位于黑龙江的原种场的种猪陆续出栏，该种猪场出产的种猪在繁殖力以及健康度等方面具有显著优势，销售价格相对较高。

全国生猪价格走势（单位：元/公斤）



数据来源：Wind

②猪产品单位成本分析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发行人种猪单位成本分别为 1,895.49 元/头、2,344.05 元/头、2,363.42 元/头，商品肥猪单位成本分别为 1,993.53 元/头、2,547.07 元/头、2,439.03 元/头，仔猪单位成本分别为 598.14 元/头、805.02 元/头、731.68 元/头。发行人猪业务专注产业链上游的育种环节，发行人原种猪场生产的主要产品系种猪，由于目前的养殖技术可以做到可以利用人工授精方式对种母猪进行配种，因此种公猪的市场需求相对较低，而原种场产出的仔猪公猪和母猪的数量大致相当，因此发行人会将性能无法达到种猪标准的种猪以及多余的公猪作为仔猪或育肥后作为商品肥猪出售。因此，尽管种猪的销售价格远高于商品肥猪，但商品肥猪

和种猪所分摊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折旧摊销成本总体保持一致，而商品肥猪较种猪出栏重量更大，喂养的时间更长，因此商品肥猪的成本总体略高于种猪。

从单位成本波动趋势来看，种猪、商品肥猪以及仔猪单位成本变动趋势完全一致。2021年度，发行人种猪、商品肥猪以及仔猪单位成本较2020年均上涨较多，主要原因系2021年度发行人位于石家庄的原种场投产，新增引种成本较高，通常情况下在猪场运营前期，猪种群处于扩繁期，引种成本摊销较高，平均成本高于后续期间，此外，2021年度饲料价格上涨也对成本上升产生了一定影响。2022年度发行人主要主产品成本较2021年基本持平。

2023年1-3月，发行人种猪产品单位成本与上年度基本保持稳定。而商品肥猪及仔猪成本出现较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系2022年12月末，生猪市场价格大幅下降，发行人针对商品肥猪及仔猪计提了一定规模跌价准备，相关猪只在对外出售后跌价准备转销，从而导致单位成本有所下降。

③2021年度及2022年度猪业务整体毛利率为负的原因

报告期内，2021年度及2022年度，发行人猪业务毛利率情况变动如下：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猪业务毛利率	-84.33%	-108.33%
剔除淘汰猪毛利率	4.73%	15.56%

报告期内，发行人2021年度及2022年度猪业务整体毛利率为负，主要原因如下：

A、发行人提前淘汰部分性能不佳的种猪

发行人2020年完成收购的位于河北石家庄的原种猪场由于硬件条件不足，料线设置不合理等原因，导致较多原用作种源扩繁的种猪在没有达到设计产能时由于性能不佳提前进行了淘汰，从而导致毛利率为负。剔除淘汰猪的影响后，发行人2021年及2022年度猪业务毛利率为正。

B、发行人现阶段种猪业务规模较小，种猪尚处于扩繁阶段，成本较高

发行人现阶段种猪业务规模较小，位于河北及黑龙江的原种场投产均系报告期投产，总体处于扩繁阶段，新建种猪场需要引进种源，并基于种源建立核心种

群，在扩繁过程中还需要在核心群的基础上建立扩繁群，核心群及扩繁群需要保持一定的规模，而在建立核心群及扩繁群的过程中，涉及的人工、饲养、防疫、选育成本均较高，同时还需要对性能不符合预期的种猪进行淘汰。而在核心群和扩繁群趋于稳定后，所有猪产品成本会逐渐下降。因此，在各种外部环境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原种场项目建设前期，通常相关产品毛利率较低，盈利能力较差，而中后期随着种群的稳定，相关产品的单位成本会有所下降。

3、净利润及毛利率大幅波动的原因分析

1)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净利润波动情况

报告内，公司净利润的实现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营业收入	91,350.91	211,160.22	0.64	209,811.79	19.71	175,264.09
营业成本	49,150.07	209,658.62	16.59	179,820.79	18.78	151,393.76
期间费用	8,523.28	35,328.76	33.48	26,466.96	32.32	20,001.88
营业利润	32,906.51	-38,737.54	-1,859.01	2,202.23	-79.38	10,677.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165.45	-37,214.28	-1,746.42	2,260.32	-41.82	3,885.1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75,264.09万元、209,811.79万元、211,160.22和91,350.91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3,885.15万元、2,260.32万元、-37,214.28万元和31,165.45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变化主要系营业毛利及期间费用的变化导致。

① 发行人报告期内营业毛利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不同业务类别的毛利额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鸡业务	41,597.07	98.57	1,585.43	105.58	30,157.58	100.56	11,641.47	48.77
猪业务	191.46	0.45	-2,928.28	-195.01	-4,600.71	-15.34	5,073.98	21.26
乳品业务	393.31	0.93	1,525.83	101.61	2,238.67	7.46	2,338.09	9.79
农牧设备	-120.85	-0.29	513.98	34.23	2,038.75	6.80	4,085.54	17.12
其他业务	139.85	0.33	804.64	53.59	156.71	0.52	731.24	3.06
合计	42,200.84	100.00	1,501.60	100.00	29,990.99	100.00	23,870.33	100.0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发行人鸡业务和猪业务在营业毛利中绝对值占比最高。报告期内营业毛利的变化主要源于鸡业务及猪业务相关主要产品的单价及销售毛利率变化。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化分析详见本审核问询函回复“问题1”之“一、发行人说明”之“（一）结合行业周期、各产品平均售价及成本变动情况、行业供需状况等，说明发行人净利润及毛利率大幅波动的原因，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发行人是否存在毛利率持续为负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之“2、发行人主要产品平均售价、平均成本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②发行人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销售费用	638.08	3,030.65	-8.09	3,297.45	6.82	3,086.79
管理费用	3,514.13	14,580.93	29.67	11,244.73	3.49	10,865.43
研发费用	2,213.46	9,571.80	60.01	5,982.08	10.57	5,410.09
财务费用	2,157.61	8,145.39	37.07	5,942.69	829.16	639.58
期间费用合计	8,523.28	35,328.76	33.48	26,466.96	32.32	20,001.89

报告期内，发行人期间费用发生额分别为 20,001.89 万元、26,466.96 万元、35,328.76 万元和 8,523.28 万元。

2021 年度，发行人期间费用较 2020 年度增加 6,465.07 万元，主要原因系 2021 年度，发行人有息负债规模及利息支出增加，导致财务费用较上年度增加 5,303.11 万元。

2022 年度,发行人期间费用较 2021 年度增加 8,861.80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

①由于发行人位于青岛酒店房产开始折旧摊销,导致其折旧摊销费用有所增加,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 3,336.20 万元;②发行人在报告期内持续加大在种鸡性能提升、饲养管理技术改良、疫病净化与防控等方面的研发投入,导致研发费用较上年增加 3,589.72 万元;③2022 年度,发行人有息负债规模及利息支出增加,导致财务费用较上年度增加 2,202.70 万元。

2) 发行人报告期内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毛利率	46.20%	0.71%	14.29%	13.62%
其中: 鸡业务	47.15%	0.84%	16.00%	8.10%
猪业务	21.47%	-84.33%	-108.33%	69.55%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毛利及毛利率的变化主要源于鸡业务及猪业务的毛利率变化。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化分析详见本审核问询函回复“问题 1”之“一、发行人说明”之“(一)结合行业周期、各产品平均售价及成本变动情况、行业供需状况等,说明发行人净利润及毛利率大幅波动的原因,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发行人是否存在毛利率持续为负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之“2、发行人主要产品平均售价、平均成本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综上所述,发行人报告期内净利润及毛利率的波动具有商业合理性。

4、净利润及毛利率波动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分析

同行业上市公司中,民和股份与发行人业务模式、收入规模及产品类型相似程度较高。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民和股份的营业收入、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和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公司名称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民和股份	57,758.13	160,864.36	177,543.22	168,188.40
	发行人	91,350.91	211,160.22	209,811.79	175,264.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民和股份	5,685.65	-45,206.02	4,760.97	6,667.57
	发行人	31,382.68	-36,704.89	2,940.79	9,199.13

项目	公司名称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毛利率	民和股份	25.59%	-7.46%	18.07%	20.22%
	发行人	46.20%	0.71%	14.29%	13.62%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经营业绩数据来自市场公开数据。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由于产品细分结构的差异，发行人和民和股份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及毛利率水平方面存在一定程度的差异，但总体变动趋势相一致，经营业绩的波动主要系受宏观经济波动及市场周期因素的影响，导致主要产品价格持续低迷所致。

5、发行人毛利率持续为负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1）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毛利率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率如下所示：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毛利率	46.20%	0.71%	14.29%	13.62%

如上表所示，2020年度至2022年度，受行业周期性变化及宏观经济波动等原因，发行人主要产品市场景气程度相对较低，发行人毛利率均为正，但总体维持在较低区间，2022年度由于鸡苗行情下行，种猪提前淘汰等原因，营业毛利率大幅下滑至0.71%。

随着2022年下半年白羽肉鸡祖代鸡引种量明显减少对供给端影响的效应加大，白羽鸡苗销售单价进入上升通道，白羽鸡养殖行业的景气度持续回升。进入2023年一季度以来，随着鸡苗销售单价不断提升，发行人营业毛利率亦大幅提升至46.20%，体现出较强的盈利能力。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发行人毛利率较低的主要原因系行业周期性变动以及宏观经济波动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毛利率均为正，毛利率持续为负的风险较低。

（2）针对毛利率持续负的风险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率均为正，如果发行人未来毛利率持续为负，公司将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①不断加强公司治理水平，提升产品品质和市场认可度。公司专注于种畜禽

养殖行业，在养殖、孵化方面持续投入资金和资源，通过良好的生物安全体系建设、高效的生产管理、新品种的培育以及先进设备设施的应用等措施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逐步提高市场认可度和产品美誉度，使下游客户即使在行业景气度较低时仍能保持对公司产品的持续、稳定采购，从而降低行业周期性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不利影响。

②不断拓展与集团养殖公司合作关系和合作深度。集团养殖公司的资金实力较为雄厚，生产经营相对稳定，抵御行业周期波动的能力更强。公司持续不断地拓展集团养殖公司客户，并与其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在行业处于低谷时，集团养殖公司相对稳定的养殖计划能够保持对公司产品的持续采购，减少行业周期对公司经营业绩的不利影响。

③公司主动依据行业变动趋势、自身业务开展情况等信息提前预测行业周期性波动。在预计行业将进入下行周期时，公司会依据行业下行程度、持续时间及自身生产经营计划，提前加大现金资产的储备，并适当调整短期生产经营计划。同时，公司积极拓展银行信贷、资本市场等多途径融资渠道，提高公司外部融资的可获得性，使公司在行业低谷到来时，能够避免现金流枯竭的风险，维持稳定持续的生产经营状态。

通过实施上述措施，公司可以在行业周期性波动时持续保持稳定的生产经营，避免了行业景气度的波动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并促使公司稳步扩大生产销售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

（二）结合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量化分析发行人盈亏平衡点，说明原材料价格波动是否将对发行人盈利能力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1、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

（1）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最主要原料为饲料以及玉米及豆粕等饲料原料。饲料采购价格亦根据玉米、豆粕等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所制定。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玉米和豆粕的采购均价变动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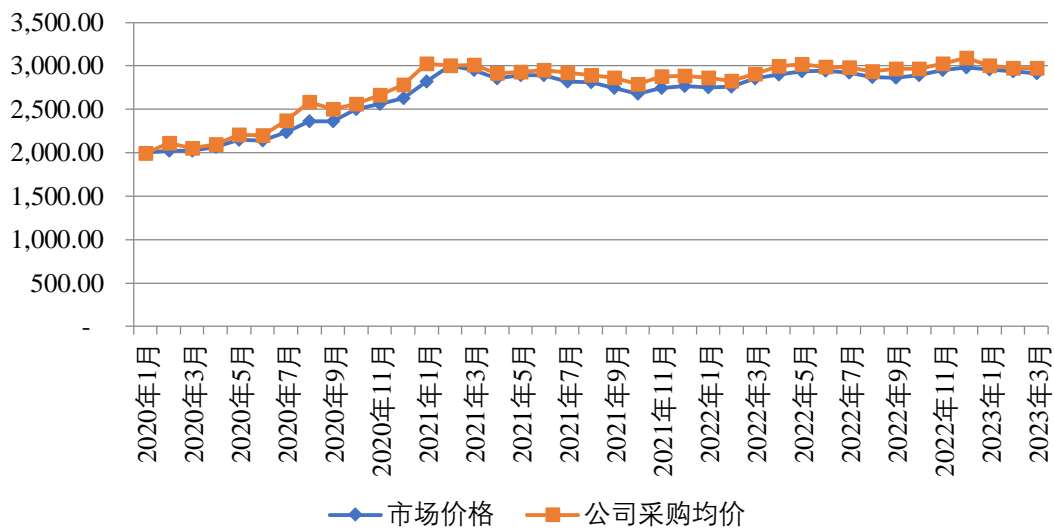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采购均价	变动率	采购均价	变动率	采购均价	变动率	采购均价
玉米	2,982.29	0.38	2,970.98	1.89	2,915.79	23.70	2,357.21
豆粕	4,512.43	-1.82	4,596.17	25.06	3,675.26	18.07	3,112.75

由上表所示，玉米的采购均价在 2021 年度上涨较多，2022 年度及 2023 年一季度总体保持平稳。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豆粕采购价格总体呈持续上升趋势，2023 年一季度豆粕采购价格较上年度相比总体保持稳定。

(1)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玉米的采购均价与市场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发行人玉米采购均价与市场价格对比图（单位：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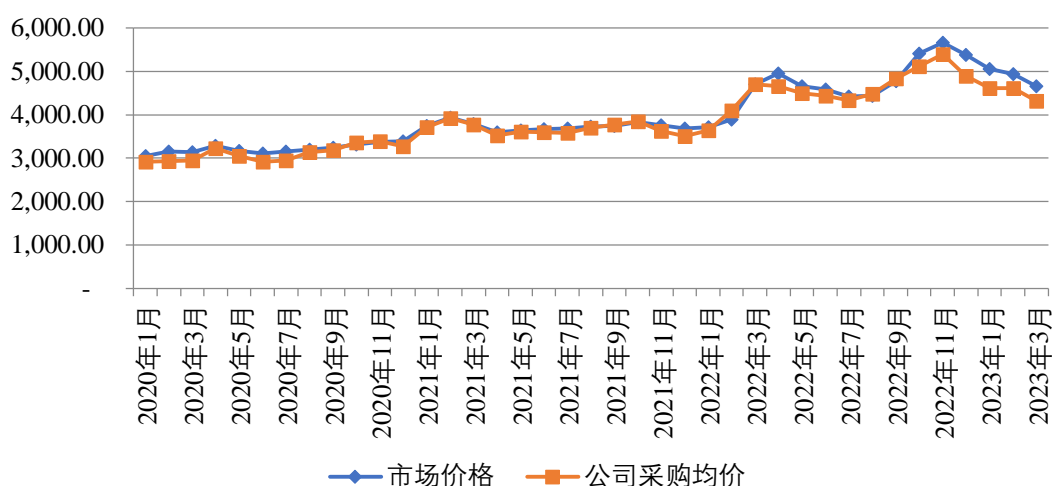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东方财富 Choice 金融终端

报告期内，发行人玉米采购单价与市场价格走势保持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玉米采购单价具有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豆粕的采购均价与市场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发行人豆粕采购均价与市场价格对比图（单位：元/吨）



数据来源：东方财富 Choice 金融终端

报告期内，发行人豆粕采购单价与市场价格走势保持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豆粕采购价格具有合理性。

2、量化分析发行人盈亏平衡点

2023年1-3月，发行人营业成本按成本项目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原材料	20,822.08	42.36
人工成本	5,456.94	11.10
燃料动力	2,023.48	4.12
折旧摊销	18,035.72	36.70
制造费用	2,811.84	5.72
合计数	49,150.07	100.00

以发行人2023年1-3月财务数据为基准，假设除直接材料外的其他因素均不发生变化，按照原材料整体的价格波动，对2023年1-3月综合毛利率和净利润的敏感性分析以及盈亏平衡点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材料价格变动幅度				
	0.00%	10.00%	50.00%	100.00%	158.02%（盈亏平衡点）
原材料成本	20,822.08	22,904.29	31,233.12	41,644.16	53,724.31
营业成本	49,150.07	51,232.28	59,561.11	69,972.15	82,052.30

项目	原材料价格变动幅度				
	0.00%	10.00%	50.00%	100.00%	158.02%（盈亏平衡点）
综合毛利率	46.20%	43.92%	34.80%	23.40%	10.18%
净利润	32,902.23	30,820.02	22,491.19	12,080.15	-
净利润变动	-	-6.33%	-31.64%	-63.28%	-100.00%

由以上表格可知，在除原材料价格波动因素外其他因素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公司 2023 年 1-3 月盈亏平衡点的原材料成本变动率为 158.02%，此时盈亏平衡的毛利率为 10.18%。

3、原材料价格波动是否将对发行人盈利能力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变化主要系相关产品市场的周期性波动、主要产品市场价格以及发行人主要生物资产的生长周期、生产效率等因素决定。除以上因素外，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也会对发行人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在公司畜禽产品的生产成本中饲料占比较高，饲料主要由玉米、豆粕、油脂及各种营养添加剂组成。玉米、豆粕等农产品价格受到国内和国际粮食播种面积、产地气候、市场供求状况、各国农产品产业政策、出口国贸易政策、国际地缘政治以及自然灾害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一旦播种面积大幅减少、气候反常或相关国家农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均可能会导致玉米、大豆等农产品价格上涨从而增加公司的采购成本，从而对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但总体影响程度小于产品销售价格波动对发行人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

针对上述情况，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以及“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一、对公司核心竞争力、经营稳定性及未来发展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之“（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进行了风险提示。

（三）结合所处行业状况、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原材料及在产品的具体构成、库龄分布及占比、存货周转率、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发行人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合理性

1、发行人所处行业状况

（1）发行人所处行业及主要产品

公司所属行业为畜牧业，主营业务包括祖代肉种鸡的引进与饲养、父母代肉种鸡的饲养、父母代肉种鸡雏鸡的生产与销售、商品代肉鸡雏鸡的生产与销售、种猪及商品猪的饲养和销售、奶牛的饲养与乳品销售、农牧设备的生产与销售等。

公司主要产品为父母代肉种鸡雏鸡、商品代肉鸡雏鸡、种猪、农牧设备、乳品等。公司各类产品的主要产品品种、用途以及主要消费群体如下：

产品类别	主要品种	用途	主要消费群体
父母代肉种鸡雏鸡	利丰	生产商品代肉鸡雏鸡	肉种鸡养殖企业
商品代肉鸡雏鸡	利丰	用于商品肉鸡的饲养	肉鸡养殖企业、养殖户
种猪	大约克、长白、杜洛克等	纯种之间配种生产原种猪，杂交繁殖生产二元种猪	猪养殖企业
农牧设备	鸡笼养设备、兔笼养设备、猪养殖设备、环控设备、自动控制系统	用于鸡猪兔养殖，孵化厅生产	鸡猪兔行业大中型养殖公司
乳品	原奶；巴氏杀菌乳、发酵乳等成品奶	原奶主要用于深加工，巴氏杀菌乳、发酵乳等成品奶直接销售给大众消费者	奶制品加工企业以及胶东地区的消费者

公司生产的饲料主要用于自身种鸡、种猪的饲养及繁育，少量对外进行销售；公司种鸡和种猪饲养、繁育过程中消耗的饲料主要由下属饲料厂生产供应。报告期内，发行人鸡相关业务以及猪相关业务系发行人的业务重点。

(2) 发行人所处行业经营模式

①白羽肉种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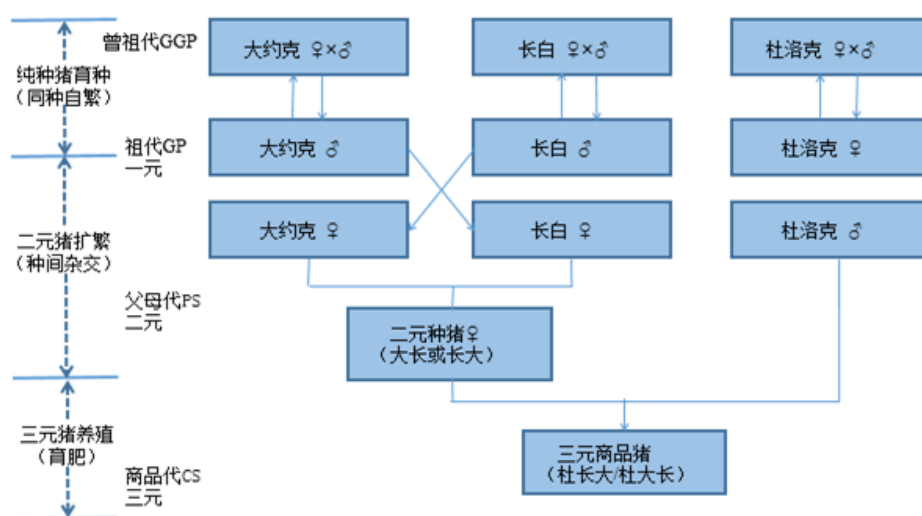
目前，我国主要从国外引进或通过境内自繁祖代肉种鸡，用于生产父母代肉鸡和商品肉雏鸡。祖代肉种鸡雏鸡，经过育雏期、育成期、产蛋期后，将合格种蛋运至孵化场进行孵化，经过 21 天的孵化期，雏鸡出壳完毕后，进行种鸡的鉴别，然后进行免疫、断喙和断趾等一系列技术操作，形成合格的父母代肉种鸡雏鸡；一日龄父母代肉种鸡雏鸡经过育雏期、育成期、产蛋期后，将合格种蛋运至孵化场进行孵化，经过 21 天孵化期，在雏鸡出壳完毕后，进行雏鸡的挑选，选择健康雏鸡为合格的商品代肉鸡雏鸡。

目前我国白羽肉鸡产业包括了肉种鸡饲养、商品肉鸡饲养、屠宰加工和饲料生产等环节。在不同环节具有规模和技术优势的企业在强化专业化分工的基础上前后衔接，使得整个产业链和相关配套产业臻于完善、均衡发展。

②种猪

目前我国主要从国外引或国内引进原种猪。原种猪场按育种计划，以品系繁育为主，进行种猪的生产繁育。一般采用传统育种方法和分子育种相结合，开展大白猪、长白猪和杜洛克猪生长、繁殖、饲料利用率、胴体组成和肉质、抗病性、体型等生产性能性状测定，开展核心群表型与基因型的关联分析，加快种猪遗传进展。

猪的生产繁育模式为：原种猪→祖代猪→父母代猪(二元种猪)→商品代猪。



(3) 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周期性特征

公司所处的种畜禽行业存在较强的周期性波动，受引种规模、种畜禽疫病、产品供求关系、突发的公共卫生事件等因素的影响，种鸡、种猪等产品的价格波动较大，同时，在散养模式下，养殖经营者往往根据畜禽产品当前的市场行情决定补栏或空栏。长期来看，该种相对滞后的市场行为直接导致畜禽产品价格周期性地发生较大幅度的波动。

2、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

(1) 存货的构成

发行人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和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行人的原材料、在产品的构成详见本审核问询函回复“问题 1”之“一、发行人说明”之“(三) 结合所处行业状况、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原材料及在产品的具体构成、库龄分布及占比、存货周转率、可比公司情况等, 说明发行人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合理性”之“3、发行人原材料及在产品的具体构成情况”。发行人周转材料主要系发行人孵化车、蛋箱支架、料筒、清洁工具等各种价值较低的生产工具材料; 库存商品主要为养殖设备、乳品、有机肥等; 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包括为出售而持有的哺乳猪、断奶猪、育成猪及种母猪待产阶段所消耗的饲料成本、人工及其他费用等。发行人饲养的祖代种鸡、父母代种鸡在生产性生物资产科目核算。

(2)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

报告期内, 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产成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若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 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本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 如果本公司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 公司将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发行人原材料及在产品的具体构成情况

(1) 发行人存货中原材料的具体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药品、疫苗、饲料及相关原料	7,740.04	11,641.95	9,597.71	8,926.61
其中：成品饲料	2,856.37	3,214.94	2,369.55	2,235.83
药品、疫苗	2,445.08	2,919.65	2,853.00	2,530.36
玉米、豆粕	1,381.93	3,821.79	2,811.37	3,097.40
饲料添加剂	434.25	571.09	902.34	486.37
其他原料	622.40	1,114.48	661.45	576.64
农牧设备原材料	3,466.59	3,559.94	2,562.61	3,372.90
其他	5,809.44	6,023.76	6,318.76	5,751.20
合计	17,016.07	21,225.66	18,479.09	18,050.72

注：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系由数据四舍五入造成。

①药品、疫苗、饲料及相关原料

饲料及相关材料主要包括用于喂养种鸡及种猪等畜禽所使用的饲料、生产饲料所涉及的玉米、豆粕、饲料添加剂以及其他原料等；药品、疫苗系发行人在种鸡、种猪养殖过程中为其注射的疫苗以及喂食的药品。饲料及相关原料、药品、疫苗系构成发行人原材料的最主要部分。

②农牧设备原材料

发行人子公司山东四方新域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农牧设备生产，产品包括鸡笼养设备、兔笼养设备、猪养殖设备、环控设备和自动控制系统等。报告期内，农牧设备原材料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山东四方新域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农牧设备所涉及的原材料。

③其他

发行人原材料中的其他包括发行人为支持正常生产经营所采购的柴油、煤、生物质燃料、醇基燃料等能源，备品备件、有机肥及乳品生产相关原材料、青岛酒店开业及运营筹备所需的展品等。

(2) 发行人存货中在产品的具体构成

公司在产品系子公司山东四方新域的农牧设备所涉及的在产品。公司农牧设备为定制化产品，公司收到订单后在公司内部组织生产各零部件，待零部件产品

加工完成后运送到客户施工现场安装，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移交给客户。报告期内，发行人在产品项目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3.0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家禽环控设备	2,363.69	2,366.16	830.30	102.90
猪场环控设备	1,883.16	1,922.88	1,291.14	2,114.79
家禽养殖设备	1,575.56	1,575.56	410.91	403.59
兔舍养殖设备	129.20	129.23	1,148.09	571.18
其他养殖设备	1,881.96	1,507.03	1,755.26	691.18
合计	7,833.57	7,500.86	5,435.70	3,883.64

4、发行人存货库龄分布及占比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余额、库龄及占比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占比
2023.03.31						
原材料	15,088.75	88.67%	1,927.32	11.33%	17,016.07	100.00%
在产品	7,833.57	100.00%	-	0.00%	7,833.57	100.00%
周转材料	135.17	5.46%	2,340.59	94.54%	2,475.76	10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4,182.86	100.00%	-	0.00%	4,182.86	100.00%
库存商品	412.03	94.89%	22.20	5.11%	434.23	100.00%
合计	27,652.38	86.57%	4,290.11	13.43%	31,942.49	100.00%
2022.12.31						
原材料	19,201.29	90.46%	2,024.37	9.54%	21,225.66	100.00%
在产品	7,500.87	100.00%	-	0.00%	7,500.87	100.00%
周转材料	121.14	4.93%	2,334.26	95.07%	2,455.40	10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3,794.09	100.00%	-	0.00%	3,794.09	100.00%
库存商品	392.15	94.64%	22.21	5.36%	414.36	100.00%
合计	31,009.54	87.62%	4,380.84	12.38%	35,390.37	100.00%
2021.12.31						
原材料	16,651.61	90.11%	1,827.48	9.89%	18,479.09	100.00%
在产品	5,435.70	100.00%	-	0.00%	5,435.70	100.00%

周转材料	542.27	22.43%	1,875.00	77.57%	2,417.28	10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754.23	100.00%	-	0.00%	754.23	100.00%
库存商品	589.5	91.93%	51.78	8.07%	641.28	100.00%
合计	23,973.31	86.46%	3,754.26	13.54%	27,727.58	100.00%
2020.12.31						
原材料	18,019.95	99.83%	30.77	0.17%	18,050.72	100.00%
在产品	3,883.64	100.00%	-	0.00%	3,883.64	100.00%
周转材料	649.12	29.46%	1,554.61	70.54%	2,203.73	10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838.23	100.00%	-	0.00%	838.23	100.00%
库存商品	33.17	100.00%	-	0.00%	33.17	100.00%
合计	23,424.11	93.66%	1,585.37	6.34%	25,009.48	100.00%

如上表所示，各报告期末，发行人存货库龄总体较短，库龄在一年以内的存货占比均在 85%以上。

发行人存货中周转材料长库龄产品余额占比较高，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一年以上的周转材料占比分别为 70.54%、77.57%、95.07%以及 94.54%，发行人周转材料主要系发行人孵化车、蛋箱支架、料筒、清洁工具等各种价值较低的生产工具。报告期内发行人周转材料采购额较少，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影响较小，发行人采用五五摊销法对周转材料进行摊销，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周转材料及时进行盘点，发行人库存的周转材料均正常使用，不存在减值风险。

5、发行人存货周转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存货周转率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民和股份（002234）	3.01	3.31	3.35	3.67
晓鸣股份（300967）	6.79	6.53	6.84	6.33
仙坛股份（002746）	5.16	7.24	7.01	7.96
圣农发展（002299）	未披露	5.23	5.46	5.22
算术平均值	4.99	5.58	5.67	5.80
发行人	6.03	6.76	6.82	7.35

注 1：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本期存货净额+上期存货净额）/2；

注 2：2023 年 1-3 月周转率系年化后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7.35、6.82、6.76 和 6.03，总体保持在较高水平。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以及下游客户保持着长期且良好的购销关系，较高的原材料采购及产品销售的效率使得存货的周转效率保持在较高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6、可比公司存货减值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计提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金额	计提比例
民和股份 (002234)	未披露	未披露	4,916.35	8.20	7,626.24	13.38	8,197.11	17.94
晓鸣股份 (300967)	未披露	未披露	-	-	-	-	-	-
仙坛股份 (002746)	未披露	未披露	736.50	0.91	633.33	1.10	407.90	1.12
圣农发展 (002299)	未披露	未披露	3,162.97	0.94	3,147.29	1.23	2,206.59	0.94
发行人	1,070.84	3.35	1,070.62	3.03	-	-	-	-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减值的存货内容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计提减值存货的具体内容
民和股份 (002234)	库存商品（鸡肉产品）、消耗性生物资产
晓鸣股份 (300967)	-
仙坛股份 (002746)	库存商品（鸡肉产品、预制菜等）
圣农发展 (002299)	库存商品（鸡肉产品、预制菜等）
发行人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农牧设备在产品

由以上表格可知，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比例分别为，0%、0%、3.03%以及 3.35%，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总体处于合理区间。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差异主要系业务及具体产品的差异，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主要系针对在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核算的仔猪及育成猪，以及有亏损合同导致的农牧设备在产品所产生的存货跌价。具体分析详见本审核问询函回复“问题 1”之“一、发行人说明”之“（三）结合

所处行业状况、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原材料及在产品的具体构成、库龄分布及占比、存货周转率、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发行人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合理性”之“7、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减值计提情况分析”。

因此，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总体处于合理区间，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差异主要源于业务以及产品类型的差异。

7、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减值计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原材料	17,016.07	21,225.66	18,479.09	18,050.72
在产品	7,641.16	7,308.45	5,435.70	3,883.64
周转材料	2,475.76	2,455.40	2,417.28	2,203.73
消耗性生物资产	3,304.44	2,915.88	754.23	838.23
库存商品	434.23	414.36	641.28	33.17
合计	30,871.65	34,319.75	27,727.58	25,009.48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在产品	192.41	192.41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878.42	878.21	-	-
合计	1,070.83	1,070.62	-	-

各报告期末，发行人原材料、周转材料、以及库存商品无减值准备余额，2022年末以及2023年3月末在产品以及消耗性生物资产存在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具体分析如下：

(1) 原材料

发行人原材料主要为饲料及原料、药品、疫苗等，其周转时间不超过2个月，不存在长期积压的原材料，原材料主要为饲养过程中使用，即主要用于生产性生物资产的饲养、疫病防治。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中实际已包含生物资产的

饲养过程中领用的原料成本。发行人同行业上市公司报告期内亦未对药品、疫苗、饲料及相关原料计提减值准备。针对农牧设备生产所涉及的原材料，发行人均根据销售订单对原材料进行采购，期末在产品不存在跌价的，其对应的原材料亦不存在跌价；2022年末及2023年3月末计提减值的在产品项目，其对应的原材料均已领用完毕，故各报告期末发行人农牧设备生产所涉及的原材料均不存在跌价。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类型原材料均正常使用，不存在存货跌价的情形。

因此，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未对原材料计提跌价准备具有合理性。

(2) 在产品

发行人在产品主要系子公司山东四方新域的农牧设备在产品。发行人农牧设备为定制化产品，公司收到订单后在公司内部组织生产各零部件，待零部件产品加工完成后运送到客户施工现场安装，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移交给客户。山东四方新域根据客户订单组织生产，在产品均有对应的客户订单。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主要项目在产品情况跌价情况如下：

①2023年3月末

单位：万元

项目编号	项目内容	结存金额	占比(%)	继续加工发生成本	后期销售费用等	订单销售金额	跌价准备
FW/2022/203/JQ092	家禽养殖设备	879.83	11.23	0.60	45.08	805.50	120.00
FW/2022/227/JQ103		534.51	6.82	0.40	27.42	489.91	72.41
合计		1,414.34	18.05	1.00	72.50	1,295.41	192.41

②2022年12月末

单位：万元

项目编号	项目内容	结存金额	占比(%)	继续加工发生成本	后期销售费用等	订单销售金额	跌价准备
FW/2022/203/JQ092	家禽养殖设备	879.83	11.23	0.60	45.08	805.50	120.00
FW/2022/227/JQ103		534.51	6.82	0.40	27.42	489.91	72.41
合计		1,414.34	18.05	1.00	72.50	1,295.41	192.41

如以上表格所示，发行人报告期内计提减值的在产品主要系项目编号为FW/2022/203/JQ092以及FW/2022/227/JQ103的家禽笼养设备的亏损合同导致。

(3) 周转材料

周转材料为公司生产过程中使用的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均已对账面结存的低值易耗品进行抽查盘点，低值易耗品均正常使用，公司低值易耗品不存在跌价。

(4) 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系预计作为商品猪出售的猪只、预计作为种猪出售的猪只及种母猪待产阶段所消耗的饲料成本、人工及其他费用等。作为消耗性生物资产核算的部分仔猪，经过多阶段选育，筛选出符合留种条件的猪只，该部分猪只在配种后，由消耗性生物资产转入生产性生物资产。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结合猪产品的存栏量，预计未来用做种猪及商品猪的猪产品数量，以及报告期末种猪及商品猪的市场价格对消耗性资产跌价情况进行测算，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未来饲养成本及销售费用	预计销售收入	可收回金额 ^{注1}	跌价准备 ^{注2}	账面净值	
2023.03.31							
待产仔猪费用	847.50	4,520.08	7,009.69	2,489.61	-	847.50	
仔猪	预计作为仔猪出售	438.20	94.85	290.15	195.30	242.90	195.30
	预计作为种猪出售	273.93	758.66	1,874.20	1,115.54	-	273.93
	预计作为商品猪出售	182.62	545.74	476.19	-69.55	182.62	-
育成猪	预计作为种猪出售	1,228.64	235.36	2,458.66	2,223.30	-	1,228.64
	预计作为商品猪出售	1,147.20	265.85	960.15	694.30	452.90	694.30
其他	64.77	8.03	80.40	72.01	-	64.77	
合计	4,182.86		-		878.42	3,304.44	
2022.12.31							
待产仔猪费用	358.52	820.02	1,286.23	466.21	-	358.52	
仔猪	预计作为仔猪出售	343.65	92.69	197.25	104.56	239.09	104.56
	预计作为种猪出售	199.87	469.18	1,133.75	664.57	-	199.87
	预计作为商品猪出售	133.25	369.68	318.24	-51.44	133.25	
育成猪	预计作为种猪出售	1,744.61	13.10	2,581.20	2,568.11	-	1,744.61
	预计作为商品猪出售	969.86	91.68	555.67	463.99	505.87	463.99
其他	44.33	33.61	86.40	52.79	-	44.33	

合计		3,794.09	-			878.21	2,915.88
2021.12.31							
待产仔猪费用		737.28	1,343.31	2,104.07	760.76	-	737.28
其他		16.95	7.38	26.80	19.43	-	16.95
合计		754.23	-			-	754.23
2020.12.31							
育成猪	预计作为商品猪出售	838.23	143.27	1,282.32	1,139.05	-	838.23
合计		838.23	-			-	838.23

注 1：可收回金额=预计销售收入-未来饲养成本及销售费用；

注 2：若可回收金额大于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账面价值，则无需计提减值；若可回收金额大于零且小于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账面价值，则跌价准备金额=可回收金额-账面余额；若可回收金额小于零，则跌价准备金额=账面余额；

注 3：消耗性生物资产中其他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末乳品业务中存栏的奶牛所生少量公牛犊，发行人将相关牛犊对外出售。

①2020 年末

2020 年末，我国生猪及猪肉价格总体均处于高位，价格市场价格远高于发行人持有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经测算，发行人所持有的消耗性生物资产不存在跌价风险，2020 年末，发行人未对 2020 年末消耗性生物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②2021 年末

2021 年末，发行人参考 2021 年末相关产品市场价格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可变现净值进行了测算，经测算，各项消耗性生物资产可变现净值高于期末其账面价值。

2022 年，生猪市场价格下滑，发行人聘请了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 2021 年末消耗性生物资产可变现净值进行了追溯评估并出具了编号为天圆开评报字[2023]第 000066 号的评估报告，经评估，2021 年末，发行人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回收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

③2022 年末

2022 年下半年开始，生猪市场价格持续下行，2022 年末，发行人结合当年末生猪市场价格情况，对当期末消耗性生物资产可变现净值进行了测算，同时，发行人聘请了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 2022 年末消耗性生物资产各项明细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编号为天圆开评报字[2023]第 000122 号的评估报告，

发行人根据评估报告对持有的仔猪及育成猪计提了合计 878.21 万元的减值准备，评估结果与发行人处理情况保持一致。

④2023 年 3 月末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结合当期末生猪市场价格情况，对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金额进行了测算，经测算，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金额为 878.42 万元。

(5) 库存商品

发行人各报告期末库存商品金额较小，占存货余额的比重不足 3%，主要系子公司生产的养殖设备相关产品。农牧设备为定制化产品，公司收到订单后再组织生产各零部件，待零部件产品加工完成后运送到客户施工现场安装，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移交给客户。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对应订单均不存在亏损情形，因此发行人未对库存商品计提减值准备。

综上所述，发行人 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末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具有合理性，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减值的计提具有合理性。

(四) 结合发行人业务特点、经销及直销业务模式具体金额、对前五大自然人客户销售金额及销售内容，说明第三方回款金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的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发行人针对第三方回款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其有效性；对自然人客户销售定价是否公允合理，收入确认是否规范，自然人客户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控人、董监高等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结合发行人业务特点、经销及直销业务模式具体金额、对前五大自然人客户销售金额及销售内容，说明第三方回款金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的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1) 发行人业务特点

公司所属行业为畜牧业，主营业务包括祖代肉种鸡的引进与饲养、父母代肉种鸡的饲养、父母代肉种鸡雏鸡的生产与销售、商品代肉鸡雏鸡的生产与销售、种猪及商品猪的饲养和销售、奶牛的饲养与乳品销售、农牧设备的生产与销售等。公司主要产品为父母代肉种鸡雏鸡、商品代肉鸡雏鸡、种猪、农牧设备、乳品等。

报告期内，发行人鸡产品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超过 80%，是构成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部分。其中，父母代肉种鸡雏鸡和商品代肉鸡雏鸡是公司最主要的产品。

公司父母代肉种鸡雏鸡的市场容量较大，客户具备一定的规模和集中度，其对产品质量和配套服务有较高的要求。公司在父母代肉种鸡雏鸡销售方面以直销为主，存在少量经销，父母代肉种鸡雏鸡主要系直接面对客户，销售给下游的法人客户和个人养殖户，并由技术服务部为父母代肉种鸡雏鸡产品销售提供配套服务。

公司商品代肉鸡雏鸡的最终用户包括法人客户和个人养殖户，产品销售采用直销与经销商销售相结合的方式。除了直销方式外，由于商品代肉鸡雏鸡用户中个人养殖户数量多、地域分散，公司在不同销售区域选择在当地市场具备较强客户资源和资金实力的经销商，充分利用经销商的资金、技术及市场影响力开拓并维护市场，有效节约了经营成本，提高了经营效率。

(2) 经销及直销业务模式具体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及直销业务模式具体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模式	2023年 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销	69,455.97	76.03	156,912.68	74.31	146,375.36	69.77	129,239.32	73.74
经销	21,894.94	23.97	54,247.54	25.69	63,436.42	30.23	46,024.77	26.26
合计	91,350.91	100.00	211,160.22	100.00	209,811.79	100.00	175,264.09	100.0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销售以直销为主，直销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73.74%、69.77%、74.31%和 76.03%，经销产品销售占比相对较低，分别为 26.26%、30.23%、25.69%和 23.97%。

(3) 对前五大自然人客户销售金额及销售内容

① 发行人对主要自然人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自然人客户销售金额及销售内容等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姓名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商品	是否为关联方
2023年1-3月					
1	康洪刚	3,454.73	3.78%	商品代鸡苗	否
2	杨玉财	3,434.18	3.76%	商品代鸡苗	否
3	崔薇	3,170.51	3.47%	商品代鸡苗	否
4	林化海	2,659.46	2.91%	商品代鸡苗	否
5	张辉	1,849.24	2.02%	商品代鸡苗	否
合计		14,568.12	15.95%	-	-
2022年度					
序号	客户姓名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商品	是否为关联方
1	康洪刚	6,906.11	3.27%	商品代鸡苗	否
2	林化海	6,206.26	2.94%	商品代鸡苗	否
3	杨玉财	6,146.58	2.91%	商品代鸡苗	否
4	崔薇	4,000.72	1.89%	商品代鸡苗	否
5	张辉	3,603.92	1.71%	商品代鸡苗	否
合计		26,863.58	12.72%	-	-
2021年度					
序号	客户姓名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商品	是否为关联方
1	康洪刚	11,446.65	5.46%	商品代鸡苗	否
2	杨玉财	7,523.51	3.59%	商品代鸡苗	否
3	林化海	4,357.29	2.08%	商品代鸡苗	否
4	马东丽	2,961.04	1.41%	商品代鸡苗	否
5	葛炳博	2,812.23	1.34%	淘汰鸡	否
合计		29,100.72	13.87%	-	-
2020年度					
序号	客户姓名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商品	是否为关联方
1	康洪刚	10,108.40	5.77%	商品代鸡苗	否
2	杨玉财	6,528.84	3.73%	商品代鸡苗	否
3	崔薇	2,451.27	1.40%	商品代鸡苗	否
4	马东丽	2,345.97	1.34%	商品代鸡苗	否
5	曹明亮	1,503.73	0.86%	商品代鸡苗	否

合计	22,938.21	13.09%	-	-
----	-----------	--------	---	---

②发行人存在自然人客户的合理性分析

我国商品代肉鸡雏鸡养殖总体呈现个人养殖户数量多、地域分散、市场需求较大的特点。为快速开拓市场，公司在不同销售区域选择在当地市场具备较强客户资源和资金实力的自然人经销商，充分利用其资金、技术及市场影响力开拓并维护市场，有效地节约了经营成本，同时亦提高了经营效率。根据民和股份《公开发行人可转债申请文件审核问询函回复报告》以及晓鸣股份《关于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中的披露信息显示，民和股份、晓鸣股份的鸡苗客户中同样存在自然人客户占比较高的情况。因此，公司向自然人客户进行销售符合行业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自然人客户均系当地掌握白羽鸡业务经销网络的个人，采购鸡苗主要用于销售给下游养殖户，部分自然人客户如杨玉财、林化海等拥有自己的养殖场，其从公司采购的鸡苗部分用于自己养殖肉鸡。公司与自然人客户主要通过商务洽谈的方式构建起业务合作关系，不存在关联关系。

自然人客户与公司多年来形成了较为稳定和良好的合作关系，对公司的商品代肉鸡雏鸡产品较为认可，客户黏性较高，对公司商品代肉鸡雏鸡的销售推广发挥了积极作用。

(4) 发行人报告期内第三方回款合理性分析

①报告期内，发行人第三方回款金额及占比

在经销模式下，公司存在一定程度的第三方回款情形。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的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期间	第三方回款金额				第三方回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剔除通过经销商亲属回款后第三方回款占比
	经销商客户亲属回款	经销商客户员工回款	经销商客户的下游客户回款	合计		
2023年1-3月	5,830.70	913.35	4,748.94	11,492.99	12.58%	6.20%
2022年度	9,049.18	409.90	14,458.35	23,917.43	11.33%	7.04%
2021年度	16,256.45	1,819.89	10,067.55	28,143.89	13.41%	5.66%

期间	第三方回款金额				第三方回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剔除通过经销商亲属回款后第三方回款占比
	经销商客户亲属回款	经销商客户员工回款	经销商客户的下游客户回款	合计		
2020年度	9,041.68	4,507.96	8,346.84	21,896.48	12.49%	7.33%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发行人第三方回款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2.49%、13.41%、11.33%和12.58%，剔除通过经销商亲属回款后的第三方回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33%、5.66%、7.04%和6.20%，第三方回款规模总体可控。

②发行人报告期内第三方回款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公司在父母代肉种鸡雏鸡销售方面以直销为主，存在少量经销，公司商品代肉鸡雏鸡的最终用户包括法人客户和个人养殖户，产品销售采用直销与经销商销售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在不同销售区域选择在当地市场具备较强客户资源和资金实力的自然人经销商。

公司的第三方回款主要来源于经销商客户，经销商客户在进行销售回款时存在通过其亲属、员工或其下游客户进行回款。公司部分经销商的资金由其亲属管理或存入其亲属个人账户中，所以存在由其亲属向公司支付鸡苗款的情况。公司部分拥有养殖场的经销商客户，个人资金会存入其养殖场员工个人账户中，所以存在由经销商养殖场员工向公司支付鸡苗款的情况。

对于经销商下游客户直接打款的主要原因如下：A、针对经销商初期拓展的新客户，经销商一般会采用先款后货的销售模式，但这部分新客户对经销商的信任度尚未完全建立，其更愿意向公司直接打款；B、部分与经销商合作多年的下游客户，始终存在向公司打款的交易习惯，对经销商来说也更加方便快捷。发行人同行业上市公司晓鸣股份同样存在第三方回款事项，第三方回款符合业务及行业特点。

综上所述，第三方回情形由发行人业务及行业特点决定，符合行业惯例，报告期内发行人第三方回款规模总体可控。

2、发行人针对第三方回款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其有效性

针对第三方回款事项，公司制定了多项措施进行规范，具体如下：

(1) 公司不断强化《销售和收款管理制度》的相关措施执行力度，要求经销商以合同（订单）约定向公司支付货款。针对无法避免的第三方回款，经销商提前通知公司销售人员具体的汇款时间、汇款金额、付款人等信息，销售人员联系财务部进行回款确认，确认无误后，销售人员再次与经销商核实付款人名称、与经销商之间的关系，同时在公司系统内提报客户回款通知，填写客户名称、回款时间和金额等信息，并备注实际付款人姓名，财务部审核无误后进行确认收款，同时录入账务系统；

(2) 公司与经销商每半年对账一次，公司针对该经销商的销售发生额及往来余额进行复核确认；

(3) 公司加强内部管理，将降低不必要的第三方回款列入销售人员考核目标，最终目标是实现合同（订单）、物流、资金流完全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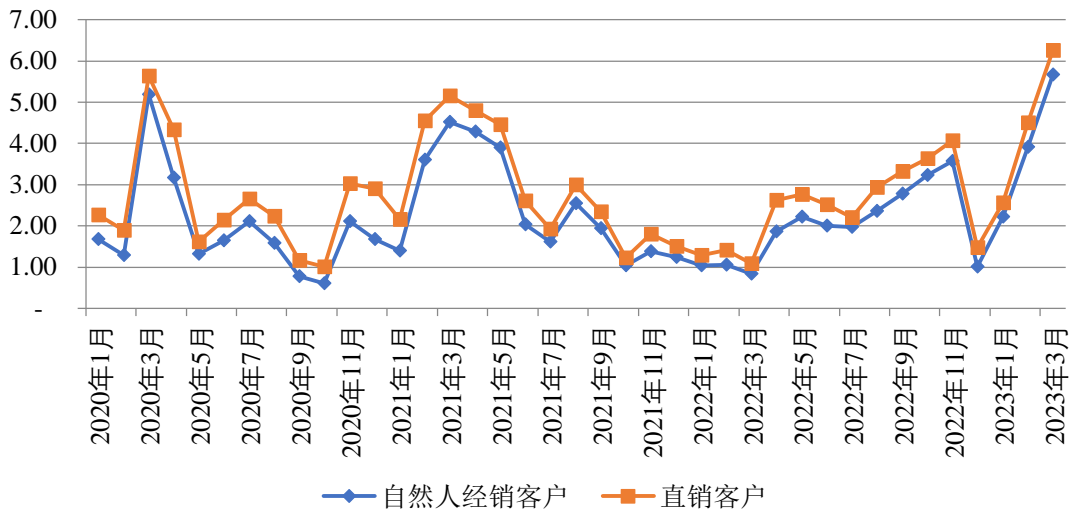
综上，公司针对第三方回款事项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和落实，从而确保回款金额核算的准确性。

3、对自然人客户销售定价是否公允合理，收入确认是否规范

(1) 发行人对自然人客户销售定价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自然人客户主要为商品代肉鸡雏鸡的经销商。公司对自然人客户与直销客户的销售定价方式一致，均系参照鸡病专业网公布的市场价格发布销售价格，同时公司将综合考量客户性质、订单数量等因素，与客户协商确定最终成交价格。报告期内，公司商品代肉鸡雏鸡对于直销和自然人经销客户的平均销售单价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对不同类型客户的商品代鸡苗销售单价变动情况（单位：元/只）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发行人对经销自然人客户的销售单价与直销客户产品平均售价的变动趋势保持一致。商品代鸡苗直销客户的平均销售价格略高于自然人经销客户的平均销售价格，主要原因如下：

①直销客户一般为集团养殖公司，购买的鸡苗为自己饲养，挑选的一般为大雏（40g 以上），销售价格高于中雏、小雏，而自然人经销商客户主要为了向下游客户销售鸡苗，更偏重价格，挑选的一般为中雏、小雏；②鸡苗销售出库时，发行人直销客户一般会选择在公司注射疫苗，从而销售价格会提高，而自然人经销客户为了体现成本优势，一般不选择在公司注射疫苗，因此价格略低。

因此，发行人对自然人客户销售定价公允合理。

（2）发行人对自然人客户收入确认方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对自然人客户的销售均采用先款后货的结算方式，且主要采取客户上门自提的方式完成商品的交付。因此，公司商品代鸡苗的销售以公司将商品代鸡苗交付给客户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客户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在销售出库指令上签字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对自然人客户收入确认方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综上所述，发行人对自然人客户销售定价公允合理，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4、自然人客户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控人、董监高等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自然人客户主要系商品代肉鸡雏鸡的经销商，公司自然人客户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控人、董监高等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是否存在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况，如是，相关投资金额是否已足额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1、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认定

(1) 财务性投资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规定：①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②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③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类金融公司的，适用本条要求；经营类金融业务的不适用本条，经营类金融业务是指将类金融业务收入纳入合并报表；④基于历史原因，通过发起设立、政策性重组等形成且短期难以清退的财务性投资，不纳入财务性投资计算口径；⑤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0%（不包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2) 类金融业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

2、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公司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1) 投资类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从事或拟从事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2) 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投资或拟投资金融业务的情形。

(3)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进行或拟进行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

(4) 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已投资或拟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的情形。

(5) 拆借资金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已对外拆借或拟对外拆借资金的情形。

(6) 委托贷款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进行或拟进行委托贷款的情形。

(7) 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购买或拟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金融产品的情形。

综上所述，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况，不涉及募集资金调减情形。

二、发行人披露

（一）关于业绩波动情况的风险提示

针对报告期内发行人净利润及毛利率大幅波动的情况，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以及“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一、对公司核心竞争力、经营稳定性及未来发展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之“（一）行业周期性及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中进行了风险提示，具体如下：

“公司所处的种畜禽行业存在较强的周期性波动，受引种规模、种畜禽疫病、产品供求关系、突发的公共卫生事件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主要产品的价格波动较大，同时，在散养模式下，养殖经营者往往根据畜禽产品当前的市场行情决定补栏或空栏。长期来看，该种相对滞后的市场行为直接导致畜禽产品价格周期性地发生较大幅度的波动，从而影响种畜禽生产企业的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9,199.13 万元、2,940.79 万元、-36,704.89 万元和 31,382.68 万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3.62%、14.29%、0.71%和 46.20%，变动幅度较大。受行业周期、市场供给、原材料价格以及宏观经济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盈利规模波动幅度较大。自 2022 年第二季度开始，鸡苗价格呈现上行趋势，白羽肉鸡行业景气度回升，公司业绩亦逐步改善，2022 年第四季度已实现单季度盈利。未来，前述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因素仍可能出现重大变化，从而给公司带来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二）关于原材料价格对发行人盈利能力影响的风险提示

针对原材料价格对发行人盈利能力影响的情形，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以及“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一、对公司核心竞争力、经营稳定性及未来发展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之“（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中进行了风险提示，具体如下：

“在公司畜禽产品的生产成本中饲料占比较高，饲料主要由玉米、豆粕、油脂及各种营养添加剂组成。玉米、豆粕等农产品价格受到国内和国际粮食播种面积、产地气候、市场供求状况、各国农产品产业政策、出口国贸易政策、国际地缘政治以及自然灾害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一旦播种面积大幅减少、气候反常或相关国家农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均可能会导致玉米、大豆等农产品价格上涨从而

增加公司的采购成本，若公司无法及时将上升的成本向下游客户转移，则可能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关于存货跌价的风险提示

针对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以及“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一、对公司核心竞争力、经营稳定性及未来发展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之“（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及存货跌价风险”中进行了风险提示，具体如下：

“发行人生产性生物资产主要为种鸡、种猪及奶牛等，存货中包含为出售而持有的哺乳猪、断奶猪、育成猪及种母猪待产阶段所消耗的饲料成本、人工及其他费用等，生物资产的可回收金额及可变现净值易受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未来若鸡苗或种猪价格大幅下滑或长时间处于价格低位、公司发生大规模疫病等不利情况，将导致公司存在计提较大金额的存货跌价准备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盈利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三、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 1、通过公开查询的方式，查阅畜禽养殖业的周期性波动情况以及供需状况；查阅了公司及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定期报告；
- 2、查阅了中国畜牧业协会禽业分会出具的《白羽肉种鸡生产监测分析报告》，将行业销售均价与公司产品销售单价进行比较分析；
- 3、对公司主要产品的单位售价、单位成本以及毛利率数据执行分析性程序；从财务报表层面对公司净利润及毛利率波动的原因进行分析，并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比较分析；
- 4、对公司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公司为应对毛利率持续为负的风险而采取的措施；
- 5、通过东方财富 Choice 金融终端获取玉米、豆粕的市场价格，与公司的采购均价进行比较分析；依据 2023 年一季度原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重，量化分析公司的盈亏平衡点，进而了解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发行人盈利能力的影响；

- 6、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所处行业状况、经营模式以及周期性特点等；
- 7、查阅了公司的会计政策、存货构成和库龄分布情况，向公司了解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政策及实际计提情况，对存货进行监盘并复核会计师存货盘点相关底稿；
- 8、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 9、访谈公司财务部经理，了解公司针对第三方回款事项制定的相关内部控制情况；
- 10、针对经销模式下的第三方回款，对主要经销客户执行函证程序，对第三方回款金额、回款方姓名以及回款方性质等信息进行确认；
- 11、通过查询公开信息的方式，核查第三方回款事项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 12、访谈公司财务部经理，了解公司产品在不同销售模式下的定价方式；
- 13、获取销售明细表，核查公司对直销客户和自然人经销客户销售单价的差异，并分析其合理性；
- 14、查阅公司对自然人客户的销售凭证、发票、签收单等原始单据，核查收入确认的规范性；
- 15、查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查表；
- 16、对主要自然人客户进行实地或视频访谈，针对第三方回款以及关联关系等事项进行确认；
- 17、查阅公司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的序时账及银行流水，并了解公司相关对外股权投资的基本情况，判断是否存在财务性投资和类金融业务。

（二）核查意见

- 1、发行人报告期内净利润及毛利率的波动具有商业合理性，净利润及毛利率的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总体保持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营业毛利率为负的情形，发行人毛利率持续为负的风险较低，发行人已制定有效措施以应对毛利率持续为负的风险；

2、在除原材料价格波动因素外其他因素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公司 2023 年 1-3 月盈亏平衡点的原材料成本变动率为 158.02%，此时盈亏平衡的毛利率为 10.18%。发行人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会增加公司的采购成本，从而对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发行人已就原材料价格波动的相关风险在募集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以及“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一、对公司核心竞争力、经营稳定性及未来发展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之“（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进行了披露；

3、发行人 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末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具有合理性，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减值的计提具有合理性；

4、第三方回款情形由发行人业务及行业特点决定，符合行业惯例，报告期内发行人第三方回款规模总体可控；公司针对第三方回款事项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和落实，从而确保回款金额核算的准确性；发行人对自然人客户销售定价公允合理，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自然人客户主要系商品代肉鸡雏鸡的经销商，公司自然人客户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控人、董监高等不存在关联关系；

5、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况，不涉及募集资金调减情形。

问题 2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16,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将投向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积生承诺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数量比例不低于 30%。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原种猪销量分别为 4,224 头、5,305 头、2,024 头和 2,217 头,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将新增原种猪年产量 4.86 万头、二元种猪年产量 7.2 万头、商品肥猪年产量 20.40 万头、仔猪年产量 9 万头,种蛋年孵化量 1.46 亿枚。本次效益预测中,原种猪平均售价预计为 4,000 元/头、鸡苗平均售价预计为 2.48 元/只,预计售价均高于 2022 年 1-9 月实际售价。本次募投项目采用土地承包和土地经营权流转方式,其中部分募投项目的土地承包期限仅为十年。发行人部分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将于年内到期。2022 年,发行人申请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被不予核准。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明确曹积生承诺认购股票数量区间的上限,承诺的区间上下限应与拟募集的资金金额相匹配;(2)结合曹积生的财务状况,说明其参与本次认购的具体资金来源,涉及筹资计划的,请说明偿还安排;是否拟以本次发行的股份质押融资及相应金额,如是,请说明如何防范因股份质押导致的平仓风险;本次认购的资金来源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的相关规定;(3)曹积生确认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是否存在减持其所持发行人股份的情形,并出具“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发行人的股份”的承诺;(4)结合发行人报告期内猪业务的收入情况、发行人开展猪业务所需的技术、管理、市场等能力及人员储备、行业地位、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投资规模等,说明本次募投项目实施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5)结合生猪行业市场容量、竞争情况、可比公司产能扩张情况、发行人下游客户拓展情况、在手订单及意向性合同等,说明本次募投项目产能扩张的合理性,是否存在产能过剩风险及发行人拟采取的产能消化措施;(6)结合报告期各期产品销售单价、单位成本变化情况,说明本次募投项目效益预测中预测销售单价、成本费用的确定依据,募投毛利率高于最近一期实际毛利率水平的原因,效益预测是否谨慎、合理;(7)对于采用

租赁土地方式实施的募投项目，请补充说明土地租赁协议的具体情况，土地的使用、使用年限、租用年限、租金及到期后的处置计划，租赁土地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其已签署的协议或作出的承诺的情形，租赁实际用途是否符合土地使用权证登记类型、规划用途，是否存在租赁通过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的情形，是否涉及使用集体建设用地的情况，是否存在占用基本农田、违规使用农地等不符合国家土地法律法规政策的情形；（8）结合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控股股东的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说明本次募集资金是否拟直接或间接用于归还向控股股东的借款；（9）结合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办理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资质证照具体情况及有效期限，说明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办理及变更前述证照是否存在障碍，续期是否存在前置条件，若无法续期是否影响本次募投项目实施；（10）结合本次募投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进度、折旧摊销政策等，量化分析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对发行人未来盈利能力及经营业绩的影响；（11）结合未来三年发行人资金缺口的具体计算过程、日常运营需要、货币资金余额及使用安排、前次募集资金中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进行现金管理等情况，说明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12）结合 2022 年证监会不予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具体原因，说明涉及事项截至目前是否已解决，是否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影响。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4）（5）（6）（9）（10）（12）相关风险。

请保荐人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会计师核查（4）（5）（6）（8）（10）（11）（12）并发表明确意见，请发行人律师核查（2）（7）（9）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发行人说明

（一）明确曹积生承诺认购股票数量区间的上限，承诺的区间上下限应与拟募集的资金金额相匹配

2023 年 4 月，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积生签署《关于本次发行认购股份数量区间的承诺函》，其对于本次发行认购股票数量的区间上下限承诺情况如下：

“本人承诺认购益生股份本次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A 股股票数量将不低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 30%，同时不高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 38%，本次发行股份数量在上限为 12,000.00 万股的前提下，以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116,000.00 万元)除以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进行计算确定。本人具体认购金额则以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乘以本人认购股数进行计算。

如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发行日期间益生股份发生派发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现金股利等除权、除息事项或因深交所、中国证监会要求等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人认购的股份数量、认购资金金额将做相应调整。”

综上,根据曹积生与公司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以及《关于本次发行认购股份数量区间的承诺函》,曹积生承诺认购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下限为本次发行股份数量 30%,上限为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 38%,具体认购金额以发行时价格乘以其认购股数进行计算,不会超过本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承诺的区间上下限与拟募集的资金金额相匹配。

(二) 结合曹积生的财务状况,说明其参与本次认购的具体资金来源,涉及筹资计划的,请说明偿还安排;是否拟以本次发行的股份质押融资及相应金额,如是,请说明如何防范因股份质押导致的平仓风险;本次认购的资金来源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的相关规定;

1、曹积生的财务状况

曹积生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并在发行人担任董事长,个人征信情况良好,其收入主要来源于薪酬及发行人分红款等,主要财产包括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对外股权投资以及银行理财投资等,具体情况如下:

(1) 征信情况

经查询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中国裁判文书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等网站,除住房抵押贷款之外,曹积生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逾期未偿还的情况,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亦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信用状况良好。

(2) 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曹积生直接持有发行人 40,846.79 万股,占发行人股份比例为 41.14%,其中 117,050,000 股被质押,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8.66%。

截至 2023 年 4 月 21 日，上述股票市值约为 55.27 亿元，其中未质押股份市值约为 39.43 亿元。

(3) 收入情况

2020 年至 2022 年，曹积生从发行人获得的薪酬和分红收入合计约为 28,112.27 万元。

(4) 其他资产情况

1) 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外，曹积生持有的其他对外股权投资出资额总计 3,065.00 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曹积生出资额 (万元)	持股 比例
1	烟台市芝罘区庄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000	1,000	10.00%
2	山东太生钛业有限公司	5,000	1,685	33.70%
3	北京信达运泰投资有限公司	1,380	380.00	27.54%
合计			3,065.00	-

2) 其他流动资产

根据曹积生提供的银行账户信息，其名下拥有流动资金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

2、参与本次认购的具体资金来源，涉及筹资计划的，请说明偿还安排

(1) 参与本次认购的具体资金来源

根据曹积生出具的书面说明，其本次参与认购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对外募集资金、结构化融资等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将益生股份及其关联方(除曹积生外)的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曹积生本次认购的股份不存在委托或代持股权、信托持股、资产管理计划、契约型私募基金股权持股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利益输送的情形。

发行人本次发行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16,000 万元，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积生承诺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数量比例不低于本次发

行股份数量的 30%且不高于 38%，以募集资金上限进行计算，曹积生本次参与认购的资金规模约为 34,800 万元至 44,080 万元，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初步规划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金来源	金额	
	认购金额为 34,800 万元	认购金额为 44,080 万元
股份质押融资	33,800.00	43,080.00
自有资金	1,000.00	1,000.00
合计	34,800.00	44,080

(2) 涉及筹资计划的，请说明偿还安排

除自有资金外，曹积生将主要以质押公司股票的方式筹集本次发行的认购资金。截至 2023 年 4 月 21 日，曹积生直接持有发行人 40,846.79 万股，占发行人股份比例为 41.14%，其中 117,050,000 股被质押，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8.66%。截至 2023 年 4 月 21 日收盘，上述股票总市值约为 55.27 亿元，其中未质押股票市值约为 39.43 亿元，按照 40%的质押率假设，预计可以质押融资约 15.77 亿元，能够覆盖本次认购所需金额。

根据曹积生出具的书面说明，对于通过股权质押融资方式获得的认购股票资金，其偿还措施包括：①在符合法律法规的情况下，质押或减持发行人股份；②家庭积累、薪酬及分红款；③处置其他自有资产等。

曹积生本次参与认购的资金规模约为 34,800 万元至 44,080 万元，按其中 33,800 万元至 43,080 万元资金来源为质押融资借款进行计算，曹积生拟主要以减持股份的方式偿还质押借款，具体偿还安排测算如下：

资金来源	计算	质押融资 33,800 万元		质押融资 43,800 万元	
		第一年末	第二年末	第一年末	第二年末
股票减持	A	16,900.00	16,900.00	21,540.00	21,540.00
质押融资展期	B	16,900.00	-	21,540.00	-
期初待偿还金额	C	33,800.00	16,900.00	43,080.00	21,540.00
期末待偿还金额	D=C-A-B	16,900.00	-	21,540.00	-

注：以上测算不代表曹积生实际的减持计划。

假设曹积生全部以减持现有股票获取偿还资金，其偿还 34,800 万元至 44,080

万元质押融资借款所需要的减持股票情况测算如下：

项目	计算	数值	
认购金额（万元）	A	33,800	43,080
发行人股票市值 ^{注1} （万元）	B	1,343,407.20	1,343,407.20
需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比例	C=A/B	2.52%	3.21%

注：发行人股票市值取 2023 年 4 月 21 日益生股份收盘价。

如上表所示，假设曹积生全部以减持现有股票的方式偿还本次质押融资，其需要减持所持发行人 2.52%至 3.21%的股份，截至本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曹积生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为 41.14%，减持前述比例不会对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造成影响。

3、是否拟以本次发行的股份质押融资及相应金额，如是，请说明如何防范因股份质押导致的平仓风险

(1) 曹积生本次认购不存在拟以本次发行的股份质押融资的情形

根据曹积生出具的书面承诺，其本次确定参与认购的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其中包括以质押公司股票的方式筹集的资金，但不包括以本次发行的股份进行质押融资。

因此，曹积生不存在拟以本次发行的股份质押融资的情形。

(2) 针对股份质押平仓风险的防范措施

曹积生本次认购发行人新发行股份的资金来源主要为质押其现有股份。

截至本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曹积生所持公司股份共 117,050,000 股被质押，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8.66%。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金额上限 116,000 万元，假设曹积生本次认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均为质押所持公司股权，质押融资的质押率为 40%，在曹积生分别认购本次发行股票的 30%和 38%的情况下，本次发行后其股权质押比例测算如下：

项目	计算	数值	
曹积生本次发行认购比例	A	30%	38%
募集金额上限（万元）	B	116,000.00	116,000.00
发行价格（元/股） ^{注1}	C=13.53*80%	10.82	10.82

项目	计算	数值	
发行数量（万股）	$D=B/C$	10,720.89	10,720.89
曹积生认购数量（万股）	$E=D*A$	3,216.27	4,073.94
质押融资的质押率	F	40%	40%
发行前曹积生持股数量（万股）	G	40,846.79	40,846.79
发行前曹积生质押股权数量（万股）	H	11,705.00	11,705.00
曹积生所需认购资金金额（万元）	$I=B*A$	34,800.00	44,080.00
曹积生所需质押股份数量 ^{注2} （万股）	$J=(I/F)/13.53$	6,430.16	8,144.86
发行后曹积生股权质押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K=(H+J)/(E+G)$	41.16%	44.19%

注 1：本次发行测算价格按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13.53 元/股）的 80% 进行测算；

注 2：使用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13.53 元/股）测算所需质押股份数。

如上表所示，经测算，假设曹积生认购本次发行股份资金全部来自于质押其所持公司股份，在曹积生分别认购本次发行股票的 30% 及 38% 的情况下，本次发行后其股权质押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分别为 41.16% 以及 44.19%，其可追加质押的空间仍较大，质押平仓风险较小。

除此以外，曹积生具有良好的财务及信用状况，具有较强的债务清偿能力，若出现发行人股价大幅下跌的情形，曹积生可采取追加质押股票或保证金、偿还现金等方式降低平仓风险。

4、本次认购的资金来源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的相关规定

(1) 《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关于认购资金来源的相关规定

《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关于认购资金来源的相关规定如下：

“发行人应当披露各认购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是否为自有资金，是否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间接使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是否存在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认购对象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2) 曹积生本次认购的资金来源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的说明

根据曹积生出具的书面说明，曹积生参与本次认购的资金全部为本人的自有

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对外募集资金、结构化融资等情形；曹积生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将益生股份及其关联方（曹积生外）的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曹积生本次认购的股份不存在委托或代持股权、信托持股、资产管理计划、契约型私募基金股权持股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利益输送的情形。发行人已就上述情形在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及相关协议内容摘要”之“三、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进行披露。

综上所述，曹积生本次认购的资金来源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6号》的相关规定。

（三）曹积生确认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是否存在减持其所持发行人股份的情形，并出具“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发行人的股份”的承诺

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定价基准日将在本次发行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在发行阶段确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积生确认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将不会存在减持其所持发行人股份的情形，并已出具《关于不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的确认与承诺》，相关情况已在募集说明书之“第三节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及相关协议内容摘要”之“五、发行对象就股份减持所作的确认及承诺”公开披露如下：

“作为本次发行认购对象之一，曹积生已出具《关于不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的确认与承诺》，就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减持公司股份情况及未来减持公司股份计划作确认及承诺如下：

1、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内，本人确认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

2、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承诺不减持所持发行人的股份，并遵守证监会和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

3、若本人违反上述确认及承诺减持所持发行人的股份，则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同时将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

（四）结合发行人报告期内猪业务的收入情况、发行人开展猪业务所需的技术、管理、市场等能力及人员储备、行业地位、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投资规模等，说明本次募投项目实施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1、发行人报告期内猪业务的收入情况

2020年度至2023年1-3月，公司猪业务的销售收入分别为7,295.44万元、4,246.78万元、3,472.54万元和891.74万元，占公司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16%、2.02%、1.64%和0.98%，占比较低。

虽然公司猪业务的收入金额相对较低，但公司在种猪业务方面深耕多年，具有一定的技术、管理、人员等方面的优势，也制定了种猪募投项目的市场开拓规划，同时具有一定的行业地位。

2、发行人开展猪业务所需的技术、管理、市场等能力及人员储备情况

（1）发行人种猪业务技术储备情况

在种猪育种方面，种猪的遗传育种与品种改良是养猪业得以持续发展的核心基础，公司从战略的高度重点部署和实施生猪遗传改良的研发工作，经过多年的潜心布局、战略部署和重点投入，参照《全国种猪遗传评估方案》，建立了高标准的种猪繁育体系。公司种猪育种业务起步于2000年，公司原种猪一场2013年被农业部评定为国家级生猪核心育种场，2018年被续评为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自2010年起，公司与法国海波尔（Hypor）公司合作，持续引进法系原种猪开展联合育种及技术共享。经过多年实践，法系种猪在不断增强本土适应力的同时，繁育性能持续提高。凭借优异的性能表现，公司繁育的法系种猪在山东省种猪性能测试评定中多次获得第一名。2021年，公司从丹麦引进丹系原种猪，形成了以法系和丹系种猪为主要育种素材的种猪繁育体系。2022年公司繁育的丹系种猪凭借高繁殖力、高健康度、高生产性能等优势，获得“中国养猪行业匠心产品”称号。

同时，公司通过下属山东益生畜牧兽医科学研究院开展专项科技攻关与技术研发，实施种源净化战略，做到种猪无猪瘟、蓝耳、伪狂犬、口蹄疫等传染病感染，保证种源健康和高效生产。在常规育种的基础上，公司联合中国农业大学、中国农业科学院畜牧兽医研究所、山东农业大学等单位开展全基因组育种，

以健仔多、生长快、瘦肉率高、抗病力强等经济性状为主要选择目标持续开展种猪选育，提升生猪种业自主创新能力，培育“华系”杜长大种猪品牌。

(2) 发行人种猪业务生产管理储备情况

①质量管理体系情况

益生股份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与公司在业内独家量身打造的运营绩效管理系统(ERP)有机结合，形成了具有益生特色的企业质量管理体系。借鉴公司在经营超过 30 年的肉种鸡业务上的成熟经验，益生股份通过规范化文件制订、PDCA 循环、应用数字化管理软件应用等手段，将种猪业务相关的生产、物料、成本、销售、财务等环节一体化管理，有效管控关键环节，实现全方位提质增效。除了现有的运营绩效管理系统，益生股份在 2022 年启用开福软件系统，进一步优化种猪育种方案，实现数据收集更加及时、准确、全面，遗传进展更强，良种基因优势得到更充分的发挥。公司还计划引入爱思农 PigData 管理系统，将育种、养殖、采购、销售、财务等板块全面联通，实现更有效的成本控制和整体管理。

②种猪疾病防疫管理

在种猪质量及疾病防疫方面，公司自种猪场选址及内部结构规划时，充分考虑了疫病传播特性、种猪的生长特性、区域气候环境、场内通风设备等因素，公司建立健全了一整套疫病防控管理体系，形成公司独特的猪病生物安全防控优势；种猪场内道路规划方面，严格区分净道和污道，外来运料车辆通过场内中转饲料车或场外中转饲料塔来承接。外来客户接猪车通过场内运猪车运至对外中转台进行交接，配套车辆配备车辆洗消和烘干中心等；种猪场生产区进行规模标准化设计，分生产线建设，不同的功能区之间具有满足有效隔离的防疫距离。猪舍单元化设计，利于猪群进行批次化生产和全进全出健康管理，防止了病原微生物在不同批次之间的传播，有效减少了猪群疾病的发生，大大降低了生物安全风险；公司的猪饲料主要为自产，严把原料源头关，确保给种猪创造良好的生长繁育条件，以防止疫病的交叉感染和外界病原的侵入。

③种猪生产管理

公司新建的种猪场均按照动物疫病净化场的要求严格选址，科学规划，高标准设计和建设，区域化管理，单元式生产，全场标配自动环控系统、自动饲喂系

统、空气过滤系统、补奶系统、母猪智能饲喂系统、超滤净水系统、热回收系统、智能报警系统、设备管家系统、监控系统、物联网运营平台、批次化管理系统等，为种猪生产提供了良好的软硬件条件

(3) 发行人种猪业务市场开拓及客户储备情况

① 发行人种猪业务现有市场开拓及客户情况

发行人已达成业务合作的客户包括：东方希望集团，齐齐哈尔大北农集团，富裕大北农农牧食品有限公司、双胞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河北沧州新希望农牧有限公司、邯郸新希望六和养殖有限公司、曹县新好农牧有限公司、巨鹿县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东光县新好农牧有限公司、昌邑新好农牧有限公司、山东毅海农牧有限公司、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等。

发行人正在进行业务联系的客户包括：天津宁河原种猪场、大伟嘉集团、山东禾丰牧业、滨州禾邦农牧有限公司、泰安嘉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中粮肉食有限公司生猪良种分公司等。

② 发行人种猪业务相关募投项目市场开拓计划

公司把规模化养殖场作为本次募投项目新增种猪产能的重点客户，将通过派驻技术代表，提供从种猪饲养、繁育到生猪育肥、饲料营养等全方位的咨询服务，建立长期稳定的供应关系。本次种猪募投项目具体市场开发计划如下：

双鸭山种猪项目：拟开拓的客户包括新希望集团、开原市鸿源种猪繁育有限公司、大红门种猪科技有限公司、菏泽宏兴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北京顺鑫农业原种猪场等重点客户。

山西种猪项目：山西虽然能繁母猪保有量较其他养猪大省较少，且缺少具有批量化种猪供应能力的核心育种场，为公司提供了开拓山西市场较好的机会。公司拟重点开拓的客户包括山西大象农牧集团有限公司、赵县新好农牧有限公司、寿光正向牧业有限公司、山东广耀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省内及邻近省份重点客户。

威海种猪项目：公司种猪在山东市场具有较高知名度，客户基础较好，除了维护好目前的种猪客户外，拟新开拓的客户包括烟台金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长寿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兴茂农牧有限公司、临沂中福科技养殖有限公司、山

东恩邦农牧发展有限公司等重点客户。

(4) 发行人种猪业务人员储备情况

在人员方面，公司通过现有猪业务的生产管理，培养了一批猪业务管理、研发、生产人员，相关人员掌握了从种猪选种、育种、研发、大规模培育、疾病防治、生产管理等方面的技能，能够快速扩充至公司将要实施的种猪募投项目；同时，公司深耕禽畜育种、养殖行业多年，具有完善的人才梯队建设、骨干人员培育、人才招聘体系，也能够种猪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招聘、培养的方式，快速扩大种猪业务生产所需的相关人员。

同时，公司与山东农业大学、青岛农业大学、华中农业大学等多所畜牧专业高等院校建立了校外教学科研实践就业基地，并且与山东畜牧兽医职业学院联合办学成立了益生农牧科技学院，通过采用现代学徒制的模式，促进产教融合、工学结合，为公司提供了稳定的人才储备。

3、发行人种猪业务行业地位

公司自 2000 年开始建立原种猪场，在原种猪养殖方面，已积累了多年的丰富经验。公司原种猪场于 2013 年被认证为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2018 年续评为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是我国 92 家核心育种场之一。2019 年公司被评为山东省猪伪狂犬疫病净化创建场，2021 年被评为国家级猪伪狂犬疫病净化创建场，2021 年全国种猪遗传评估中心对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进行了全面遗传评估和数据分析，在大白猪总产仔数评比中，公司取得第一的好成绩。发行人种猪产品在业内具有良好的口碑。

4、本次种猪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投资规模分析

发行人本次种猪相关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投资规模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投资规模 (万元)
1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宝清县八五二农场第五管理区和第七管理区	43,799.27
2	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	山西省阳泉市平定县巨城镇巨城村、河东村、龙门脑村三村交界窑峪地块以及岔口乡马上固村驴粪窑沟	20,099.06
3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山东省威海市乳山市诸往镇绕涧村。	20,200.00

(1) 种猪相关募投项目选址分析

本次发行的种猪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分别为：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宝清县八五二农场第五管理区和第七管理区，山西省阳泉市平定县巨城镇巨城村、河东村、龙门脑村三村交界窑峪地块以及岔口乡马上固村驴粪窑沟，山东省威海市乳山市诸往镇绕涧村。前述项目实施地点具有土地资源丰富、人口稀少，有相应的地理空间隔离，可形成天然的生物安全屏障等优势；同时，实施地所在省市有一定量的生猪养殖企业，方便开拓下游客户和运输。

因此，发行人本次种猪相关募投项目选址具有合理性。

(2) 种猪相关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分析

在投资规模方面，本次种猪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为 84,098.33 万元，截至 2022 年末，公司的总资产为 593,432.70 万元，投资总额占公司总资产的 14.17%；同时，种猪募投项目达产后，正常年份将为公司增加 77,124.00 万元的销售收入，约为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的 36.52%，种猪募投项目的投资规模与公司现有的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

根据艾格农业数据，2021 年，我国种猪行业市场规模约为 1,120 亿元；其中，父母代种猪需求量最高，市场规模约为 750 亿元；曾祖代种猪和祖代种猪的市场规模约为 370 亿元。2022 年度，公司猪业务收入仅为 3,472.54 万元，市场占比较低，公司需要大幅扩大种猪收入规模，以实现种鸡、种猪双轮驱动；本次募投种猪养殖项目达产后收入规模约为 7.71 亿元，该收入规模相对于我国千亿元级别的种猪行业市场容量，占比也极低，发行人种猪养殖相关募投项目规模具有合理性。

综上，公司具有开展猪业务所需的技术、管理、市场等能力及人员储备，在原种猪养殖方面已积累了多年的丰富经验，公司种猪产品在业内具有良好的口碑；公司可通过在项目实施省市积极开拓生猪养殖企业的计划，消化相应的产能；同时，我国种猪行业市场容量较大，本次种猪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及投资规模合理，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五) 结合生猪行业市场容量、竞争情况、可比公司产能扩张情况、发行人下游客户拓展情况、在手订单及意向性合同等，说明本次募投项目产能扩张的合理性，是否存在产能过剩风险及发行人拟采取的产能消化措施

1、结合生猪行业市场容量、竞争情况、可比公司产能扩张情况、发行人下游客户拓展情况、在手订单及意向性合同等，说明本次募投项目产能扩张的合理性

(1) 生猪行业市场容量

长期以来，我国的生猪存栏量、出栏量和猪肉产量均稳居世界第一位，生猪饲养量和猪肉消费量均占世界总量的一半左右。2011-2021 年我国生猪存栏及出栏情况如下：

年份	生猪存栏（万头）	生猪出栏（万头）	猪肉	
			产量（万吨）	占肉类比例
2011 年	46,766.93	66,170.31	5,053.13	63.50%
2012 年	47,592.20	69,789.50	5,342.70	63.70%
2013 年	47,411.26	71,557.00	5,493.03	64.36%
2014 年	46,583.00	73,510.00	5,671.00	65.13%
2015 年	45,128.63	70,839.71	5,487.00	63.61%
2016 年	43,504.00	68,502.00	5,299.00	62.05%
2017 年	43,325.00	68,861.00	5,340.00	63.34%
2018 年	42,817.00	69,382.00	5,404.00	63.45%
2019 年	31,041.00	54,419.00	4,255.00	55.63%
2020 年	40,650.00	52,704.00	4,113.00	53.80%
2021 年	44,922.00	67,128.00	5,296.00	59.59%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11-2018 年我国生猪存栏量维持在 4 亿头以上，受非洲猪瘟疫病的影响，从 2018 年下半年开始我国的生猪存栏量出现下行，到 2019 年 4、5 月份随着非洲猪瘟在广东、广西和四川等地大面积爆发之后，我国的生猪存栏量急速下跌，2019 年全年我国生猪出栏量仅有 5.44 亿头，较上年度下降了 21.57%。2020 年生猪产能有所恢复，2020 年末生猪存栏量恢复至 4.07 亿头。2021 年以来，随着前期稳产保供各项政策措施成效进一步显现，新增、改扩建养殖场生猪产能持续释

放，生猪产能快速恢复，2021年末生猪存栏量达到4.49亿头，2021年生猪出栏量达到6.71亿头。

猪肉产量方面，2011-2018年我国的猪肉产量均维持在肉类总量60%以上，猪肉产量保持在5,000万吨以上。2019年和2020年，受非洲猪瘟的影响，猪肉产量大幅下降，2019年和2020年猪肉产量占肉类总量比例分别下降至55.63%和53.80%。2021年随着前期一系列生猪养殖扶持政策效果显现，以及环保、用地、金融等各个领域对生猪养殖的支持形成合力，使得生猪养殖产能大幅提升，猪肉供给恢复较快，2021年猪肉产量占肉类总量比例恢复至60%左右。

(2) 生猪行业竞争情况

我国散养生猪历史悠久，对农户与个体经营户来说，传统、分散的小规模生猪养殖对资金、技术、人才等条件要求不高，准入门槛低。但近年来随着养殖技术的发展和普及，规模化养殖发展得到了较快的提高，同时，“非洲猪瘟”疫病的发生对于养殖场的养殖技术和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此外，传统小规模散养模式下的生猪养殖业对水资源的需求量高、污染大，与环境保护的矛盾日益突出，特别是南方水网地区等生态敏感区的环保压力明显加大。因此，各级政府相继出台了多项与生猪养殖业相关的环保政策，这些政策聚焦传统小规模散养对生态环境特别是水资源的污染，提出要加快转变行业生产方式，促进规模化养殖的发展，降低散养的规模。在“非洲猪瘟”以及国家政策的影响与推动下，我国生猪养殖行业向规模化、集中化发展，市场份额正逐步向头部企业靠拢。由于规模较大的养殖企业对种猪具有较高要求，偏好向规模较大、信誉优质的种猪养殖场购买高质量种猪，因此带动了种猪整体市场的增长。

现阶段，我国对优质种猪的需求较大，我国目前种猪场数量大约有3,000多家，但大部分种猪场处于育种的初级阶段，代表我国最高水平的国家生猪育种核心场存栏较少，行业对优质种猪的需求较大。此外，目前我国专业化种猪企业的规模均较小，随着养猪规模化及养猪业分工的进程，种猪产业化是必然趋势，专业化种猪企业面临较好的发展机遇。

(3) 同行业可比公司产能扩张情况

2019年以来，生猪养殖行业主要上市公司通过再融资募集资金扩产情况如

下:

公司名称	募资完成时间	融资类型	融资总额 (亿元)	达产后产能
牧原股份	2021年10月	可转换公司债券	95.50	商品猪 677.25 万头
	2019年8月	非公开发行股票	50.00	商品猪 475 万头
正邦科技	2021年1月	非公开发行股票	75.00	商品猪 334.6 万头
	2020年6月	可转换公司债券	16.00	商品猪 194.6 万头
	2019年7月	非公开发行股票	9.73	商品猪 64 万头
温氏股份	2021年3月	可转换公司债券	92.97	商品猪 387 万头
新希望	2021年10月	可转换公司债券	81.50	商品猪、仔猪、二元种猪共 523.62 万头
	2020年10月	非公开发行股票	40.00	商品猪、仔猪、二元种猪共 347 万头
	2019年12月	可转换公司债券	40.00	商品猪 375.17 万头、二元种猪 7.20 万头
天邦食品	2020年8月	非公开发行股票	26.66	商品仔猪 240 万头
傲农生物	2021年3月	可转换公司债券	10.00	一元种猪 1.2 万头、二元种猪 1.88 万头、 断奶仔猪 85.35 万头、保育仔猪 25 万头、 商品猪 6.1 万头
	2020年5月	非公开发行股票	13.90	二元种猪、断奶仔猪、保育仔猪、商品猪 等共计 133.38 万头
新五丰	2021年11月	非公开发行股票	10.30	商品仔猪 108 万头
金新农	2021年11月	非公开发行股票	7.00	商品猪 18 万头，商品仔猪 32 万头
	2020年12月	非公开发行股票	6.53	商品仔猪 6.45 万头，二元种猪 5.46 万头， 商品猪 10.14 万头
天康生物	2021年12月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67	商品仔猪 42 万头，商品猪 60 万头
唐人神	2022年12月	非公开发行股票	11.40	商品猪 27 万头，商品仔猪 87.50 万头
	2021年9月	非公开发行股票	15.50	商品仔猪 164.25 万头
	2019年12月	可转换公司债券	12.428	一元种猪 1.05 万头、二元种猪 2.10 万头、 商品猪 1.35 万头、商品仔猪 64.5 万头， 湘西黑猪苗猪 10 万头

注 1: 数据来源为上市公司公开数据

注 2: 通常仔猪生后 28-35 日龄，体重达 6-8 千克时断奶；断奶至 60-75 日龄的仔猪称为保育仔猪

如上表所示，近两年生猪养殖行业上市公司产能扩张较为积极，其通过发行股票或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增加商品猪、二元种猪的产能，原种猪产能增加相对较少，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中“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以及“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均系投向原种猪场项目，“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系投向二元种猪场，发行人聚焦于生猪产业链上游环节，以满足我国日益增加的优质种猪需求。

(4) 公司下游客户拓展情况、在手订单及意向性合同

①公司下游客户拓展情况

公司把规模化养殖场作为本次募投项目新增种猪产能的重点客户，将通过派驻技术代表，提供从种猪饲养、繁育到生猪育肥、饲料营养等全方位的咨询服务，建立长期稳定的供应关系。2020年以来，公司先后与北大荒集团黑龙江八五二农场有限公司、得利斯（002330）等产业链下游企业达成战略合作，益生股份的优质种猪和仔猪可供给前述企业，前述企业负责后续商品猪养殖和屠宰等。具体事宜另行签订销售长期合作协议约定。

②在手订单及意向订单

截至本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发行人种猪产品主要在手订单及意向订单情况如下：

项目	客户名称	种猪数量（头）	合同金额（万元）
在手订单	葫芦岛大北农农牧食品有限公司	30.00	21.00
	烟台华能牧业有限公司	60.00	19.80
	富裕大北农农牧食品有限公司	880.00	572.00
	烟台合一家种畜禽有限公司	50.00	19.00
	民兴养猪合作社	60.00	21.00
	山东天源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400.00	132.00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350.00	220.50
	山东兴茂农牧有限公司	1,000.00	350.00
	小计	2,830.00	1,355.30
意向订单	上海东方希望畜牧有限公司	30.00	9.00
	上海东方希望畜牧有限公司	195.00	136.50
	萝北农业（黑龙江）跃进场大白公猪	80.00	52.00
	澠池东希畜牧有限公司	700.00	434.00
	左权东方希望畜牧有限公司	1,637.00	802.13
	泰安嘉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450.00
	鹤岗金豆畜牧有限公司	1,770.00	867.30
	滨州禾邦农牧有限公司	350.00	140.00
	山东恩邦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220.00	77.00

	曹县新好农牧有限公司	80.00	30.40
	小计	6,062.00	2,998.33
	合计	8,892.00	4,353.63

如上表所示，截至本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发行人种猪在手订单及意向订单涉及种猪数量为 8,892.00 头，合同金额为 4,353.63 万元，发行人现阶段种猪业务规模较为有限，在手订单及意向订单与现有业务规模相匹配。同时，公司也制定了种猪募投项目的具体市场开发计划，并与一些下游企业达成了合作协议，为未来种猪项目的产能消化奠定了基础，未来，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陆续投产，发行人种猪及相关产品订单数量将随着生产能力的提高而增加。

2、是否存在产能过剩风险

发行人本次种猪相关募投项目“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以及“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主要投向原种猪养殖场及祖代种猪养殖场。

种猪作为生猪产业的上游环节，我国庞大的猪肉消费量为优质的种猪产品带来了持续旺盛的需求。根据艾格农业数据，2021 年，我国种猪行业市场规模约为 1,120 亿元；其中，父母代种猪需求量最高，市场规模约为 750 亿元；曾祖代种猪和祖代种猪的市场规模约为 370 亿元。2022 年度，公司猪业务收入仅为 3,472.54 万元，市场占比较低，公司需要大幅扩大种猪收入规模，以实现种鸡、种猪双轮驱动；本次募投种猪养殖项目达产后收入规模约为 7.71 亿元，该收入规模相对于我国千亿元级别的种猪行业市场容量，占比也极低，发行人种猪养殖相关募投项目规模具有合理性，产能过剩风险较小。

3、发行人拟采取的产能消化措施

公司作为一家畜禽良种公司，在育种领域深耕多年，有着丰富的育种经验，在猪场的规划建设、种猪引进及繁育、疫病的防治等领域，都有着相当成熟的经验可以借鉴。公司种鸡业务排名位居全国前列，种猪业务方面，发行人也积累了二十多年的丰富经验。公司在把肉鸡产业做细、做精、做强，把肉鸡产业的种源体系建立的更加完整、更加壮大的基础上，公司加大了种猪对外投资的力度。公司大力发展种猪产业，将为公司带来更大的经济效益，提高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

公司将借鉴肉种鸡发展的成功经验，建立起更现代、顶级防疫的原种、祖代和父母代的种猪繁育体系，向社会提供更健康和更优良的种源产品。

公司制订的新增种猪产能消化措施如下：

(1) 重点开拓规模化养殖场客户

近年来，受防疫要求提高等因素的影响，生猪养殖行业呈现规模化发展趋势，具有一定规模的养殖场占比逐渐提高。在此背景下，公司将把规模化养殖场作为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的重点客户，通过派驻技术代表，提供从种猪饲养、繁育到生猪育肥、饲料营养等全方位的咨询服务，建立长期稳定的供应关系。本次发行募投种猪项目具体市场开发计划如下：

①双鸭山种猪项目：拟开拓的客户包括新希望集团、双胞胎集团、开原市鸿源种猪繁育有限公司、大红门种猪科技有限公司、菏泽宏兴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北京顺鑫农业原种猪场等重点客户。

②山西种猪项目：山西虽然能繁母猪保有量较其他养猪大省较少，但山西缺少具有批量化种猪供应能力的核心育种场，为公司提供了开拓山西市场较好的机会，重点开拓客户包括山西大象农牧集团有限公司等。同时，山西原种猪项目生产的种猪拟开拓河北沧州新希望农牧有限公司、邯郸新希望六和养殖有限公司、赵县新好农牧有限公司、巨鹿县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东光县新好农牧有限公司、寿光正向牧业有限公司、山东广耀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邻近省份重点客户。

③威海种猪项目：公司种猪在山东市场具有较高知名度，客户基础较好，除了维护好目前的种猪客户外，拟新开拓的客户包括烟台金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长寿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兴茂农牧有限公司、临沂中福科技养殖有限公司、山东恩邦农牧发展有限公司等重点客户。

发行人已着手与潜在客户进行接洽，力求未来新增产能得到有效消化。

(2) 提升生猪养殖业务人员素质和销售服务水平

公司制定了长期的人才引进计划，每年通过招聘具有高素质的大学生等方式加速生猪养殖业务团队建设，增强业务人员的技术水平和销售服务能力。一方面，紧跟生猪的市场行情，制定完善的生产计划和销售方案，提高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另一方面,通过为养殖户提供技术服务等方式提升销售服务水平,提升客户粘性,建立长期合作关系。

(3) 与产业链下游企业合作

2020 年以来,公司先后与北大荒集团黑龙江八五二农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五二农场”)、得利斯(002330)等产业链下游企业达成战略合作,益生股份的优质种猪和仔猪可供给前述企业,前述企业负责后续商品猪养殖和屠宰等。具体事宜另行签订销售长期合作协议约定。

(4) 加强品牌建设,打造良好的产品知名度

公司将不断强化种猪产品的品牌建设,提高公司种猪及其他相关产品在下游客户及终端消费者中的品牌形象和知名度,为公司种猪产品的销售市场奠定良好的品牌基础。

综上所述,公司已制订有效的措施来消化募投项目所带来的新增产能。

(六) 结合报告期各期产品销售单价、单位成本变化情况,说明本次募投项目效益预测中预测销售单价、成本费用的确定依据,募投毛利率高于最近一期实际毛利率水平的原因,效益预测是否谨慎、合理

1、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单价、单位成本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单价、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产品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种猪	销售单价(元/头)	4,168.88	3,485.25	5,638.14	9,538.15
	单位成本(元/头)	2,344.18	2,363.42	2,344.05	1,895.49
	毛利率	43.77%	32.19%	58.43%	80.13%
育肥猪	销售单价(元/头)	2,058.01	2,364.94	2,375.27	3,836.22
	单位成本(元/头)	1,514.86	2,439.03	2,547.07	1,993.53
	毛利率	26.39%	-3.13%	-7.23%	48.03%
仔猪	销售单价(元/头)	537.85	513.32	955.53	1,568.96
	单位成本(元/头)	529.77	731.68	805.02	598.14
	毛利率	1.50%	-42.82%	15.75%	61.88%
父母代种鸡	销售单价(元/套)	45.17	19.05	32.96	20.15
	单位成本(元/套)	12.35	13.51	12.40	11.77

产品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毛利率	72.66%	29.10%	62.38%	41.61%
商品代种鸡	销售单价（元/只）	4.29	2.32	2.60	2.23
	单位成本（元/只）	2.62	2.78	2.91	2.42
	毛利率	38.91%	-19.60%	-11.89%	-8.38%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主要产品的平均销售单价、平均成本以及毛利率变动原因分析详见本审核问询函回复“问题1”之“一、发行人说明”之“（一）结合行业周期、各产品平均售价及成本变动情况、行业供需状况等，说明发行人净利润及毛利率大幅波动的原因，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发行人是否存在毛利率持续为负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之“2、发行人主要产品平均售价、平均成本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2、本次募投项目效益预测中预测销售单价、成本费用的确定情况

（1）种猪相关募投项目

1) 单价及收入测算

发行人“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3,600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100种公猪站项目”、“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项目主要产品为原种猪、二元种猪、商品肥猪和仔猪等。

公司种猪养殖项目的原种猪、二元种猪、商品肥猪和仔猪，其价格具有较强的周期性特点。公司在参考同类产品过去5年市场价格的基础上，结合自身同类产品历史销售均价测算本次募投项目的销售价格。价格期间跨越了完整的生猪价格波动周期，并充分考虑了实际经营不及预期的可能性，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销售单价	计价单位	测算依据
原种猪	4,000.00元	头	由于原种猪品种差异较大，出栏重量差异较大，行业平均数据不具有参考性，本次募投项目原种猪价格为4,000元/头，参考2017年度至2022年1-9月公司原种猪销售均价（平均价格为5,630.38元/头）
二元种猪	2,400.00元	头	二元种猪按每30元/公斤，80公斤出栏进行测算。参考2017年度至2022年1-9月二元能繁母猪市场销售价格（平均价格为46.63元/公斤）
商品肥猪	1,760.00元	头	商品肥猪按16元/公斤，110公斤出栏进行测算。参考2017年度至2022年1-9月全国生猪价格（平均价格为20.26元/公斤）

项目	销售单价	计价单位	测算依据
仔猪	500.00 元	头	仔猪出栏重量在 8-15 公斤不等，按每头 500 元进行测算。参考 2017 年度至 2022 年 1-9 月公司仔猪历史销售价格（平均价格为 823.04 元/头）以及 2017 年度至 2022 年 1-9 月全国仔猪市场价格（55.20 元/公斤）

种猪养殖项目完全达产后，相应的销售收入测算结果如下：

①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项目		达产年度收入测算
二元种猪	平均售价（元/头）	2,400.00
	年销量（头）	72,000.00
	收入（万元）	17,280.00
商品肥猪	平均售价（元/头）	1,760.00
	年销量（头）	168,000.00
	收入（万元）	29,568.00
收入合计（万元）		46,848.00

②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

项目		达产年度收入测算
原种猪	平均售价（元/头）	4,000.00
	年销量（头）	24,300.00
	收入（万元）	9,720.00
商品肥猪	平均售价（元/头）	1,760.00
	年销量（头）	18,000.00
	收入（万元）	3,168.00
仔猪	平均售价（元/头）	500.00
	年销量（头）	45,000.00
	收入（万元）	2,250.00
收入合计（万元）		15,138.00

③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项目		达产年度收入测算
原种猪	平均售价（元/头）	4,000.00
	年销量（头）	24,300.00

项目		达产年度收入测算
	收入（万元）	9,720.00
商品肥猪	平均售价（元/头）	1,760.00
	年销量（头）	18,000.00
	收入（万元）	3,168.00
仔猪	平均售价（元/头）	500.00
	年销量（头）	45,000.00
	收入（万元）	2,250.00
收入合计（万元）		15,138.00

2) 成本费用测算

种猪募投项目生产成本包括饲料等外购原辅材料费、燃料及动力、人工费用、折旧摊销等费以及其他制造费用等，上述成本主要参照公司同类产品的历史成本数据并结合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项目建设规划情况进行合理估算；期间费用主要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主要参考历史水平、经营预期予以综合确定。

项目完全达产后，相应的外购原辅材料费、燃料及动力、人工费用、其他制造费用、销售、管理费用测算情况如下：

①外购原辅材料费

单位：万元

项目	饲料耗用量 (万吨)	单价 (元/吨)	饲料费用	药品及其他	外购原辅材料费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6.36	4,100.00	26,071.33	3,840.00	29,911.33
3,600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100种公猪站项目	1.81	4,100.00	7,403.00	1,440.00	8843.00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1.81	4,100.00	7,403.00	1,440.00	8843.00

②燃料及动力

单位：万元

项目	用电量 (万度)	单价 (元/度)	耗电费用	其他能源动力费用	燃料及动力费用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1,200.00	0.80	960.00	148.48	1,108.48
3,600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100种公猪站项目	500.00	0.80	400.00	0.15	400.15

项目	用电量 (万度)	单价 (元/度)	耗电费用	其他能源 动力费用	燃料及动 力费用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500.00	0.80	400.00	0.15	400.15

③人工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人数 (人)	基本工资	绩效奖金及其他	人工费用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165	1,188.00	462.00	1,650.00
3,600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100种公猪站项目	50	360.00	140.00	500.00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50	360.00	140.00	500.00

④其他制造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物资耗用	冲刷消毒费用	生猪保险费	检疫检测	维修费用	土地租赁及其他费用	其他制造费用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1,522.37	311.37	247.68	47.86	54.36	271.64	2,455.28
3,600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100种公猪站项目	417.02	112.23	92.88	14.15	21.22	84.54	742.03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417.02	112.23	92.88	14.15	21.22	71.84	729.34

⑤管理及销售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	估算比例	销售及管理费用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46,848.00	6%	2,810.88
3,600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100种公猪站项目	15,138.00	6%	908.28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15,138.00	6%	908.28

项目总成本及费用测算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3,600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100种公猪站项目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外购原辅材料费	29,911.33	8,843.00	8,843.00
燃料及动力	1,108.48	400.15	400.15
人工费用	1,650.00	500.00	500.00
其他制造费用	2,455.28	742.03	729.34
折旧摊销费用	2,866.10	1,439.85	1,446.78
销售、管理费用	2,810.88	908.28	908.28
合计	40,802.07	12,833.31	12,827.55

(2)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18,593.11 万元，该项目系发行人鸡业务的配套项目，主要为应对持续增长的商品代鸡苗种蛋孵化需求。发行人鸡业务主要涉及种鸡引种、种鸡育雏育成、种蛋孵化以及鸡苗销售等环节。该募投项目主要满足前述流程中孵化环节的需求。

1) 单价及收入测算

若项目完全达产，可以实现 1.46 亿个种蛋的孵化能力，若对应鸡苗完全实现销售，以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商品代鸡苗平均价格作为对外销售的预测价格，则可实现的销售收入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数值
鸡苗产品	上孵蛋量（万个）	14,607.46
	出雏数量（万只）	11,685.97
	鸡苗单价（元/只）	2.48
	鸡苗收入（万元）	28,972.95
其他副产品	相关副产品收入	146.07
合计		29,119.02

注：其他副产品主要包括次品蛋等。

2) 成本费用测算

孵化环节的前置成本主要系种蛋成本，孵化环节成本主要包括人工费用、机

物料消耗、折旧摊销、能源耗用及其他费用等，其中种蛋的成本按照近三年的种蛋市场平均价确定，其他成本主要参照公司同类产品的历史成本数据并结合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项目建设规划差异进行合理测算。

项目达产后，种蛋成本、人工费用、机物料消耗、燃料及动力、其他制造费用，具体测算情况如下：

项目	种蛋数量（万枚）	单位成本（元/枚）	成本费用（万元）
种蛋成本	14,607.46	1.56000	22,787.64
人工费用	14,607.46	0.07844	1,145.81
机物料消耗	14,607.46	0.03797	554.64
燃料及动力	14,607.46	0.02555	373.25
其他制造费用	14,607.46	0.03340	487.84

注 1：种蛋成本来源为 Wind 肉种蛋市场价格；

注 2：种蛋单位人工费用、机物料消耗、燃料及动力、其他制造费用成本系参考发行人种蛋孵化环节的实际成本情况。

项目达产后，总成本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孵化的前置环节成本	种蛋成本	22,787.64
孵化环节成本	人工费用	1,145.81
	机物料消耗	554.64
	折旧摊销	1,164.35
	燃料及动力	373.25
	其他制造费用	487.84
合计		26,513.53

综上，发行人募投项目相关销售单价、成本费用的确定具有合理的依据。

3、募投毛利率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鸡业务以及猪业务产品销售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鸡业务	47.15	0.84	16.00	8.10
猪业务	21.47	-84.33	-108.33	69.55

发行人募投项目毛利率测算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毛利率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18.91
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头种公猪站项目	21.22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21.26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	8.95

(1) 种猪相关募投项目毛利率分析

发行人“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头种公猪站项目”和“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项目测算毛利率分别为 18.91%、21.22%、21.26%，高于发行人 2021 年度、2022 年度猪业务毛利率，低于 2020 年度以及 2023 年 1-3 月猪业务毛利率。

发行人 2021 年度、2022 年度猪业务毛利率较低的原因如下：

①发行人提前淘汰部分性能不佳的种猪

发行人 2020 年完成收购的位于河北石家庄的原种猪场由于硬件条件不足，料线设置不合理等原因，导致较多原用作种源扩繁的种猪在没有达到设计产能时由于性能不佳提前进行了淘汰，从而导致毛利率为负。剔除淘汰猪的影响后，发行人报告期内猪业务毛利率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猪业务毛利率	-84.33%	-108.33%
剔除淘汰猪毛利率	4.73%	15.56%

如上表所示，剔除淘汰猪的影响后发行人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猪业务毛利率为正。

②发行人现阶段种猪业务规模较小，种猪尚处于扩繁阶段，成本较高

发行人现阶段种猪业务规模较小，位于河北及黑龙江的原种场投产均系报告期投产，总体处于扩繁阶段，新建种猪场需要引进种源，并基于种源建立核心种群，在扩繁过程中还需要在核心群的基础上建立扩繁群，核心群及扩繁群需要保持一定的规模，而在建立核心群及扩繁群的过程中，涉及的人工、饲养、防疫、

选育成本均较高，同时还需要对性能不符合预期的种猪进行淘汰。而在核心群和扩繁群趋于稳定后，所有猪产品成本会逐渐下降。因此，在各种外部环境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原种场项目建设前期，通常相关产品毛利率较低，盈利能力较差，而中后期随着种群的稳定，相关产品的单位成本会有所下降。

因此，发行人 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猪业务毛利率偏低具有合理性。

(2) 种猪相关募投项目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

发行人种猪养殖相关募投项目的主要产品涉及种猪以及商品猪等，选取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牧原股份”）、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瑞股份”）以及广西扬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翔股份”）进行对比，前述公司种猪及商品猪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种猪	牧原股份	未披露	63.82%	80.08%
	东瑞股份	47.52%	71.48%	80.84%
	扬翔股份	未披露	71.66%	78.88%
	平均值	47.52%	68.99%	79.93%
商品猪	牧原股份	未披露	17.48%	55.92%
	东瑞股份	29.20%	39.82%	62.95%
	扬翔股份	未披露	31.47%	51.61%
	平均值	29.20%	29.59%	56.83%

注 1：以上数据来源于公开披露数据；

注 2：2021 年牧原股份数据系 2021 年 1-9 月数据，扬翔股份数据系 2021 年 1-6 月数据；2022 年东瑞股份数据系 2022 年 1-9 月数据。

如上表所示，种猪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毛利率测算总体低于相关行业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系由于发行人现阶段种猪养殖规模相对较小，考虑到与前述公司在规模效应方面的差异，因而在效益测算时保持一定的审慎性，发行人种猪相关募投项目收益测算具有合理性。

综上所述，发行人种猪相关募投项目收益测算具有合理性。

(3)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毛利率分析

发行人“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测算毛利率为 8.95%，高于发行人 2022 年度鸡业务的毛利率 0.84%。2022 年度发行人鸡业务毛利率较低的主

要原因系受 2021 年下半年以来宏观经济波动影响，导致以团餐消费为主的鸡肉的需求下降，鸡肉价格持续低迷，导致 2022 年上半年鸡苗价格持续在低位运行，拖累了 2022 年整体的鸡苗价格，2023 年一季度，发行人鸡业务毛利率已经升至 47.15%，远高于孵化场项目的预测毛利率。

由于发行人所处的种畜禽养殖行业系典型的周期性行业，在进行产品预测时需综合考虑周期性波动的影响，发行人最近一期（2023 年一季度），三个会计年度、五个会计年度以及十个会计年度鸡产品平均毛利率具体如下：

项目	最近一期 (2023 年一季度)	最近三个会计 年度	最近五个会计 年度	最近十个会计 年度
发行人鸡业务 平均毛利率	47.15%	8.31%	32.76%	25.55%

注：各期间发行人鸡业务平均毛利率=(各期间鸡业务收入总额-各期间鸡业务成本总额)/各期间鸡业务收入总额。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除最近三个会计年度（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发行人鸡业务平均毛利率略低于募投项目毛利率之外，发行人最近一期鸡业务毛利率、最近五个会计年度鸡业务平均毛利率以及最近十个会计年度鸡业务平均毛利率均远高于募投项目毛利率，发行人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鸡业务平均毛利率相对较低的原因主要系：①白羽鸡产业在 2019 年度整体处于高景气度周期，鸡苗价格较高，由于行业周期性调节的情况，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白羽肉鸡产业链效益较 2019 年度出现明显的回落；②因受 2020 年以来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终端消费市场对白羽鸡肉的需求有所下降，导致鸡苗产品价格下降。因此，发行人“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毛利率测算具有合理性。

综上所述，发行人募投项目毛利率高于报告期内个别期间实际毛利率水平具有合理原因，发行人募投项目效益预测谨慎、合理。

(七) 对于采用租赁土地方式实施的募投项目，请补充说明土地租赁协议的具体情况，土地的用途、使用年限、租用年限、租金及到期后的处置计划，租赁土地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其已签署的协议或作出的承诺的情形，租赁实际用途是否符合土地使用权证登记类型、规划用途，是否存在租赁通过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的情形，是否涉及使用集体建设用地的情况，是否存在占用基本农田、违规使用农地等不符合国家土地法律法规政策的情形

1、对于采用租赁土地方式实施的募投项目，请补充说明土地租赁协议的具体情况，土地的用途、使用年限、租用年限、租金及到期后的处置计划，租赁土地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其已签署的协议或作出的承诺的情形

发行人采用租赁/承包土地方式实施的募投项目，土地租赁/承包协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主体	协议相对方	土地用途	使用年限	租用年限	租金	到期后的处置计划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双鸭山益生种猪	八五二农场	农用地	无使用期限限制	自 2021 年 5 月 10 日至 2031 年 5 月 9 日	每亩每年 647 元	租赁期满在同等条件下双鸭山益生种猪享有优先租赁权
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	山西益生种猪	阳泉市平定县岔口乡马上固村	农用地	-	自 2020 年 9 月 30 日至 2050 年 9 月 30 日	每亩每年 500 元	承包期满在同等条件下山西益生种猪享有优先承包权
		阳泉市平定县巨城镇龙门窰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自 2020 年 9 月 30 日至 2050 年 12 月 31 日	每亩每年 700 元	承包期满在同等条件下山西益生种猪享有优先承包权
		阳泉市平定县巨城镇河东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自 2020 年 9 月 30 日至 2050 年 12 月 31 日	每亩每年 700 元	承包期满在同等条件下山西益生种猪享有优先承包权
		阳泉市平定县巨城镇巨城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自 2020 年 9 月 30 日至 2050 年 12 月 31 日	每亩每年 700 元	承包期满在同等条件下山西益生种猪享有优先承包权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威海益生	王喜琳	农用地	-	自 2021 年 8 月 8 日至 2051 年 10 月 14 日	60 亩总流转价款 158 万元	未明确约定租赁期满后的计划，目前的租赁期间已覆盖整个项目周期，期满后公司将视项目需要在合法合规前提下与相关主体协商继续承包事宜
					自 2021 年 8 月 8 日至 2051 年 10 月 14 日	260 亩总流转价款 657 万元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	利津益生	利津县汀罗镇前毕村村民委员会	农用地	-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每亩每年 800 元	合同期满在同等条件下利津益生种禽享有优先承包权

注：除“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所用土地外，以上土地均属农民集体所有土地，该等土地未有明确的使用年限。

发行人采用租赁/承包土地方式实施的募投项目，租赁/承包土地不存在违反

法律、法规，或其已签署的协议或作出的承诺的情形。

2、租赁实际用途是否符合土地使用权证登记类型、规划用途，是否存在租赁通过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的情形，是否涉及使用集体建设用地的情况，是否存在占用基本农田、违规使用农地等不符合国家土地法律法规政策的情形

(1) 租赁实际用途是否符合土地使用权证登记类型、规划用途，是否存在租赁通过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的情形

①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双鸭山益生种猪已与八五二农场签订《土地承包协议》，约定双鸭山益生种猪向八五二农场承包其位于第五及第七管理区的共计 964 亩土地，承包期限十年，自 2021 年 5 月 10 日至 2031 年 5 月 9 日。

五二农场就上述土地持有红兴隆分局核发的《不动产权证书》（黑（2020）垦区红兴隆不动产权第 0000001 号），坐落于双鸭山市宝清县，权利类型为国有土地使用权，权利性质为划拨，土地用途包括农用地、建设用地、未利用地，项目用地实际用途与土地性质相符。

双鸭山益生种猪租赁土地实际用途符合土地使用权证登记类型及规划用途，该土地属于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根据对宝清县自然资源局、双鸭山市自然资源局的走访以及对红兴隆分局相关人员的访谈确认，双鸭山益生种猪所承包土地为农业用途，不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无需办理土地出让手续或另行取得批准。双鸭山益生种猪已就上述土地于八五二农场办理设施农用地备案并取得《八五二农场实施农业用地备案表》（场设农备[2021]第 1 号）。

②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

根据“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使用土地的《土地承包合同》《平定县岔口乡设施农业用地项目登记备案证明》（岔政发[2020]79 号）、《平定县巨城镇设施农业用地项目登记备案证明》（巨政发[2020]73 号），“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使用土地为农村集体农用地，项目用地实际用途与土地性质相符，不存在租赁通过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的情形。

③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根据“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使用土地的《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设施农业用地备案表》（备案编号：ZWBA-2021-006 及 ZWBA-2022-001）以及乳山市自然资源局出具的《关于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种猪繁育项目用地审查意见》《关于 3600 头标准化种猪繁育场二期项目用地审查意见》，“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使用土地为农村集体农用地，项目用地实际用途与土地性质相符，不存在租赁通过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的情形。

④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

根据“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使用土地的《土地承包合同》以及利津县汀罗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等资料，“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使用土地为农村集体农用地，项目用地实际用途与土地性质相符，不存在租赁通过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的情形。

综上，公司募投项目租赁土地的实际用途符合土地使用权证登记类型、规划用途，除双鸭山益生种猪所承包土地之外，不存在租赁通过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的情形，双鸭山益生种猪所承包土地为农业用途，无需办理土地出让手续或另行取得批准，双鸭山益生种猪已办理设施农用地备案。

（2）是否涉及使用集体建设用地的情况，是否存在占用基本农田、违规使用农地等不符合国家土地法律法规政策的情形

①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根据“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使用土地的《土地承包协议》《八五二农场设施农业用地备案表》（场设农备[2021]第 1 号）及宝清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关于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不占用基本农田的说明》，双鸭山种猪募投项目不涉及集体建设用地，未占用基本农田，未违规使用农用地。

②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

根据“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使用土地的《土地承包合同》《平定县岔口乡设施农业用地项目登记备案证明》（岔政发[2020]79 号）、

《平定县巨城镇设施农业用地项目登记备案证明》（巨政发[2020]73 号）及平定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关于山西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用地范围核实基本农田的情况说明》，山西种猪募投项目用地范围不涉及集体建设用地，与平定县已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范围不重叠，未占用基本农田，未违规使用农用地。

③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根据“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使用土地的《设施农业用地备案表》（备案编号：ZWBA-2021-006 及 ZWBA-2022-001）以及乳山市自然资源局出具的《关于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种猪繁育项目用地审查意见》《关于 3600 头标准化种猪繁育场二期项目用地审查意见》，威海种猪募投项目不涉及集体建设用地，未占用基本农田，未违规使用农用地。

④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

根据“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使用土地的《土地承包合同》以及利津县汀罗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所用承包土地已办理设施农用地备案，且不存在占用基本农田、违规使用农用地等情形。

综上，发行人募投项目用地均不涉及使用集体建设用地的情况，不存在占用基本农田、违规使用农地等不符合国家土地法律法规政策的情形。

（八）结合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控股股东的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说明本次募集资金是否拟直接或间接用于归还向控股股东的借款

1、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控股股东的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积生拆入资金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金额	起始日	审议情况	归还情况
曹积生	6,000.00	2020.08.26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0 年 9 月 17 日归还 1,600 万元； 2020 年 10 月 14 日归还 4,400 万元
	2,700.00	2020.12.08		2021 年 1 月 11 日全部归还
	3,000.00	2021.10.25		2021 年 12 月 17 日归还 1,500 万元； 2022 年 1 月 25 日归还 1,000 万元； 剩余 500 万元截至本审核问询函回

关联方	金额	起始日	审议情况	归还情况
				复出具日尚未归还
	5,000.00	2021.11.18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年1月28日归还3,000万元； 2022年3月23日归还2,000万元
	2,000.00	2021.12.01		截至本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尚未归还
	5,000.00	2022.01.20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年3月23日全部归还
	7,000.00	2022.04.02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年4月15日还款5,000万元； 2022年5月16日还款1,500万元； 2022年5月17日还款500万元
	8,000.00	2022.06.0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年9月20日还款1,000万元； 2022年10月17日还款1,000万元； 2022年10月18日还款1,000万元； 2022年10月20日还款1,000万元； 2022年10月21日还款500万元； 2022年12月7日还款1,000万元； 2022年12月19日还款1,000万元； 2023年3月23日还款1,500万元

报告期内，出于业务快速扩张对资金的需求，发行人控股股东曹积生向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无偿提供多笔财务资助，累计借款金额为 38,700.00 万元，已偿还金额合计为 36,200.00 万元，截至本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尚剩余 2,500 万元借款未归还，以上关联方资金拆借均已通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或确认，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以上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本次募集资金是否拟直接或间接用于归还向控股股东的借款

本次募集资金不会直接或间接用于归还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借款。

发行人已出具承诺：“公司本次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16,00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全部用于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不会直接或间接用于归还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积生的借款。”

发行人控股股东、曹积生已出具承诺：“本人不会利用对益生股份的控制地位，要求益生股份使用本次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偿还本人借款。”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拟直接或间接用于归还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借款的情形。

(九) 结合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办理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资质证书具体情况及有效期限，说明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办理及变更前述证照是否存在障碍，续期是否存在前置条件，若无法续期是否影响本次募投项目实施

1、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办理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具体情况及有效期限情况

截至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发行人及相关下属子公司拥有《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具体情况及有效期限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1	益生股份	(2018) 鲁 F020901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7.31
2	益生股份	(2023) 编号鲁 AF100901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6.3.26
3	益生股份	(2021) 鲁 FF100902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4.8.25
4	益生股份	(2021) 鲁 F040970	烟台市牟平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8.22
5	益生股份	(2021) 鲁 FF040901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4.8.25
6	益生股份	(2021) 鲁 FF040903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4.8.25
7	益生股份	(2021) 鲁 FF040902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4.8.25
8	益生股份	(2021) 鲁 FF100903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4.8.25
9	益生股份	(2023) 编号鲁 F100901	栖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6.4.13
10	益生股份	(2021) 编号鲁 F100901	栖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7.14
11	益生股份	(2020) 编号鲁 F020101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3.11.7
12	益生股份宝泉岭分公司	(2021) 编号黑 J00309039	鹤岗市农业农村局	2024.10.22
13	益生股份莱州分公司	(2021) 鲁 FF070902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4.8.25
14	益生股份莱州	(2021) 鲁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4.8.25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分公司	FF070901		
15	益生股份文登分公司	(2020) 编号鲁K030916	威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8.12
16	益生股份文登分公司	(2020) 编号鲁K030917	威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8.12
17	益生股份文登分公司	(2020) 编号鲁AK0309001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3.9.9
18	益生股份文登分公司	(2020) 编号鲁AK0309002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3.9.9
19	益生股份乳山分公司	(2022) 编号鲁K040911	威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1.9
20	益生股份乳山分公司	(2022) 编号鲁K040912	威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1.9
21	益生股份平度分公司	(2022) 编号鲁B070901	平度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2.24
22	益生股份福山分公司	(2022) 鲁FF020901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5.4.11
23	益生股份福山分公司	(2021) 鲁F020902	烟台市福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12.6
24	益生股份福山分公司	(2021) 鲁F020903	烟台市福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12.6
25	益生股份福山分公司	(2021) 鲁F020904	烟台市福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12.6
26	益生股份福山分公司	(2021) 鲁F020901	烟台市福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12.6
27	威海益生良种	(2020) 编号鲁K030931	威海市文登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10.26
28	安徽益生	宿农(2020) 编号皖D040906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3.11.23
29	河北益生种禽	(2020) 编号冀B00809011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23.11.1
30	黑龙江益生种禽	(2022) 编号黑A01309001	哈尔滨市农业农村局	2025.5.26
31	黑龙江益生种禽双城分公司	(2023) 编号黑A009100004	哈尔滨市双城区农业农村局	2026.3.5
32	江苏益太	(2021) 编号苏C040901	睢宁县农业农村局	2024.6.6
33	山东荷斯坦	(2022) 编号鲁FF040201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5.11.22
34	山东益仙种禽	(2020) 编号鲁G060923	诸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12.3
35	山东益仙种禽	(2021) 编号鲁G060924	潍坊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3.14
36	山东益仙种禽	(2021) 编号鲁G060925	潍坊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9.9
37	烟台益春	(2022) 编号鲁F060901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5.29
38	烟台益春	(2022) 编号鲁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5.29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F060902		
39	烟台益春	(2022) 编号鲁 F060903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5.29
40	烟台益春	(2022) 编号鲁 F060904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5.29
41	烟台益春	(2022) 编号鲁 F060905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5.29
42	烟台益春	(2022) 编号鲁 F060906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5.29
43	烟台益春	(2022) 编号鲁 F060907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5.29
44	烟台益春	(2022) 编号鲁 F060908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5.29
45	烟台益春	(2022) 编号鲁 F060909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5.29
46	利津益生	(2021) 编号鲁 E040901	利津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9.15
47	滨州益生种禽	(2021) 鲁 M050901	滨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6.9
48	滨州益生种禽	(2021) 鲁 M050902	滨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6.9
49	滨州益生种禽	(2021) 鲁 M050903	滨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6.9
50	滨州益生种禽	(2021) 鲁 M050904	滨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6.9
51	东营益生种禽	(2021) 编号鲁 E030901	东营市垦利区行政审批服 务局	2024.11.21
52	河北润源养殖	(2021) 冀 A01401011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2024.10.7
53	黑龙江益生种 猪	(2023) 编号: 黑 K00201001	黑龙江省农业农村厅	2026.3.7

2、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办理及变更前述证照是否存在障碍，续期是否存在前置条件，若无法续期是否影响本次募投项目实施

(1) 办理《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所需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取得《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需具备的条件包括：①生产经营的种畜禽是通过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审定或者鉴定的品种、配套系，或者是经批准引进的境外品种、配套系；②有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畜牧兽医技术人员；③有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繁育设施设备；④具备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规定的种畜禽防疫条件；⑤有完善的质量管理和育种记录制度；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发行人及相关子公司办理及变更《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不存在障碍，续期不存在其他前置条件

公司在种畜禽养殖行业深耕多年，已将办理《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条件作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基础要求，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一直以来能够持续达到法律要求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资质的条件，续期上述证照亦不存在障碍，办理取得及续期《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条件不涉及其他政府前置审批手续。

(3) 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办理情况

发行人“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和“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目前均正在建设过程中，未达到办理阶段，尚不需要办理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公司本次种猪养殖及孵化场项目在种畜禽养殖品种、人员储备、计划建设的设施设备、防疫条件、管理制度等方面等都能够保障经营所需资质的顺利取得以及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募投项目所在地相关主管部门为发行人开具了证明，具体如下：

A、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宝清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于 2023 年 4 月出具《说明》：“‘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建设单位为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双鸭山市宝清县。截至本说明出具日，该项目尚处于建设过程中，暂无需办理《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等证照。‘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及其建设单位不存在无法办理《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等必要资质或许可的情形，待项目建成后办理相关证照不存在实质障碍。”

B、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

平定县畜牧业发展中心于 2023 年 4 月出具《情况说明》：“‘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建设单位为山西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山西省阳泉市平定县岔口乡以及巨城镇。截至本说明出具之日，该项目尚处于建设过程中，暂无需办理《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等证照。“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及其建设单位不存在无法办理《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等必要资质或许可的情形，待项目建成后办理相关证照，不存在实质

障碍。”

C、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乳山市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于 2023 年 4 月出具《说明》：“‘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建设单位为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乳山市诸往镇。截至本说明出具之日，该项目尚处于建设过程中，暂无法办理《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等证照。‘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及其建设单位不存在无法办理《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等必要资质或许可的情形，待项目建成后办理相关证照不存在实质障碍。”

D、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

利津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于 2023 年 4 月出具《说明》：“‘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建设单位为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利津县汀罗镇。截至本说明出具之日，该项目尚处于建设过程中，暂不具备办理《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条件，待项目建成后依法依规办理。”

综上，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具备办理《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条件，办理、变更及续期相关资质证照不存在障碍；办理取得及续期《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条件不涉及其他政府前置审批手续；发行人募投项目目前均正在建设过程中，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后办理相关资质证照不存在实质障碍，公司有能力和能力保证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十) 结合本次募投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进度、折旧摊销政策等，量化分析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对发行人未来盈利能力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1、本次募投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进度

①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本项目前正在初步施工工作，建设期为 24 个月，具体建设进度安排情况如下：

阶段时间(月)	T+24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环评																									

阶段时间(月)	T+24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施工图设计		■																						
祖代种猪场 1 土建工程			■	■	■	■	■	■	■	■	■	■												
祖代种猪场 2 土建工程											■	■	■	■	■	■	■	■	■	■	■			
设备购置与安装																				■	■	■	■	■
设备调试																					■	■	■	■
人员培训																					■	■	■	■
交付使用																								■

②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

本项目目前正在进行初步施工工作，建设期为 24 个月，具体建设进度安排情况如下：

阶段/时间(月)	T+24							
	1~3	4~6	7~9	10~12	13~15	16~18	19~21	22-24
工程前期工作	■							
工程设计		■						
施工与设备采购			■	■	■	■		
设备安装、试运行和总结验收							■	■

③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本项目目前正在进行初步施工工作，建设期为 24 个月，具体建设进度安排情况如下：

阶段/时间(月)	T+24							
	1~3	4~6	7~9	10~12	13~15	16~18	19~21	22-24
工程前期工作	■							
工程设计		■						
施工与设备采购			■	■	■	■		
设备安装、试运行和总结验收							■	■

④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

本项目目前正在进行初步施工工作，建设期为 9 个月，具体建设进度安排情

况如下：

阶段时间（月）	T+9								
	1	2	3	4	5	6	7	8	9
申请报告编制及审批									
初步设计及审批									
设备采购与制作									
主要工程施工									
项目竣工验收及投入使用									

本次种猪募投项目的建设期为24个月，孵化场募投项目的建设期为9个月，项目对应的固定资产投资均在前述期间内投资完成。

2、本次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折旧摊销政策

项目	摊销政策
房屋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折旧年限为20年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折旧年限为10年

3、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对发行人未来盈利能力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募投项目建成后，每年新增折旧摊销金额对发行人未来经营业绩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1	T+2	T+3	T+4	T+5至 T+7	T+8至 T+11	T+12	T+13至 T+15
1、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额(a)	-	1,164.35	6,917.08	6,917.08	6,917.08	6,384.12	5,662.20	3,123.69
2、对营业收入的影响								
现有营业收入(b)	211,160.22	211,160.22	211,160.22	211,160.22	211,160.22	211,160.22	211,160.22	211,160.22
募投项目新增营业收入(c)	-	29,119.02	31,279.02	88,937.82	106,243.02	106,243.02	106,243.02	106,243.02
预计营业收入(d=b+c)	211,160.22	240,279.24	242,439.24	300,098.04	317,403.24	317,403.24	317,403.24	317,403.24
新增折旧摊销占新增营业收入比重(a/b)	-	4.00%	22.11%	7.78%	6.51%	6.01%	5.33%	2.94%
新增折旧摊销占预计营业收入比重(a/d)	-	0.48%	2.85%	2.30%	2.18%	2.01%	1.78%	0.98%
3、对净利润的影响								

项目	T+1	T+2	T+3	T+4	T+5至 T+7	T+8至 T+11	T+12	T+13至 T+15
募投项目新增净利润	-	2,605.49	-6,729.16	13,789.06	13,266.56	13,799.53	13,799.53	16,338.03

注 1：现有营业收入系按发行人 2022 年度营业收入进行测算；

注 2：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募投项目相关折旧或摊销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年度盈利情况的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年度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根据上表量化分析可知，虽然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会导致发行人折旧摊销金额增长，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年度，新增折旧摊销占新增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6.51%、占预计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18%。虽然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短期内会摊薄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但随着发行人自身业务及募投项目的顺利开展，预计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对发行人未来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十一）结合未来三年发行人资金缺口的具体计算过程、日常运营需要、货币资金余额及使用安排、前次募集资金中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进行现金管理等情况，说明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1、发行人日常运营需要情况以及资金缺口的具体计算过程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 2022 年末至 2024 年末的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进行了预测，计算了各年末的流动资金占用额，即经营性流动资金与经营性流动负债的差额。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为新增的流动资金缺口，即 2024 年末的流动资金占用额与 2021 年末的流动资金占用额的差额。

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因受突发卫生事件影响及种鸡周期性波动影响，公司营业收入有一定的波动；随着突发卫生事件得到控制，以及公司新建的种鸡、种猪、饲料厂项目投产，公司的营业收入将会逐步进入增长阶段；同时，长期来看，公司的营业收入处于稳定增长的态势，2017 年度至 2021 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34%。假设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年增长率为 25%，相应的公司营运资金需求具体测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1 年末	占营业收入 比例	2022 年度 /2022 年末	2023 年度 /2023 年末	2024 年度 /2024 年末
营业收入	209,811.79	100.00%	262,264.73	327,830.92	409,788.65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77,336.66	36.86%	96,670.82	120,838.53	151,048.16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45,857.18	21.87%	57,321.47	71,651.84	89,564.80

项目	2021 年度 /2021 年末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2 年度 /2022 年末	2023 年度 /2023 年末	2024 年度 /2024 年末
营运资金(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	31,458.08	14.99%	39,322.60	49,153.24	61,441.56
营运资金需求增加额	-	-	7,864.52	9,830.65	12,288.31
合计	-	-	-	-	29,983.48

注：2022 年度数据系发行人在制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时基于 2021 年度数据估算金额，并非实际发生额。

由上表可知，公司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的营运资金缺口为 29,983.48 万元。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的金额为 27,000 万元，具有合理性。

2、货币资金余额及使用安排、前次募集资金中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进行现金管理等情况

(1) 货币资金余额及资金使用安排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为 50,576.15 万元，主要为满足发行人日常经营需要所持有的银行存款，以及为开具信用证及承兑汇报的保证金。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公司短期借款 110,463.78 万元，长期借款 15,500.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的长期借款 26,413.91 万元，借款余额较大，偿债压力相对较大。随着经营业绩的提高以及未来再融资的完成，发行人将逐步减少负债规模及资产负债率，因此，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具有合理性。

(2) 前次募集资金中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进行现金管理等情况

公司最近五个会计年度内不存在再融资的情形。发行人前次发行股票系 2016 年 1 月进行再融资。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1,314,641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为 11.55 元，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592,684,103.55 元。公司已将募集的资金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 10,000,000.00 元后的净额人民币 582,684,103.55 元存入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人民币账户，扣除其他发行费用 701,314.64 元，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81,982,788.91 元，发行人该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归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出具了《关于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因此，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况。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规模系发行人结合业务发展及有息负债情况进行审慎测算得出，具有合理性。

综上所述，说明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十二）结合 2022 年证监会不予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具体原因，说明涉及事项截至目前是否已解决，是否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影响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不予核准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的决定》（证监许可[2022]1466 号）显示，发审委在审核中关注到：“你公司 2020 年、2021 年净利润分别为 9,668.26 万元和 1,354.73 万元，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3,885.15 万元和 2,164.88 万元；2022 年第一季度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28,831.12 万元。你公司未能充分说明 2021 年度相关费用核算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及 2021 年度相关资产减值计提的充分性和谨慎性。”

1、2021 年度相关费用核算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在发行人前次申请发行可转债的过程中，审核机构对公司 2021 年度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下降的合理性、财务费用利息支出及有息负债的匹配性以及期间费用完整性等事项进行了关注，相关事项落实情况分析如下：

（1）2021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下降的合理性分析

①公司薪酬计提发放制度、年终奖计提发放情况

公司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激励基金三部分组成。

基本薪酬：按岗位、职级，根据员工出勤、工作量等考核结果，实行“当月计提基本薪酬并当月发放”的计提发放政策。

绩效薪酬：公司绩效薪酬包括两部分，第一部分为月度考核绩效薪酬，根据每月或每阶段的任务指标完成情况，结合“比学超”排名情况进行过程考核，实

行“当月计提绩效薪酬并当月发放”的计提发放政策。第二部分为年度考核绩效薪酬，公司每年根据不同子分公司的行业特性，制定了生产考核指标、成本费用考核指标和利润考核指标，根据上述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年度绩效薪酬的计提和发放：A、公司对除一线员工之外的其他员工每月按基本薪酬的 8%-10%计提并预留，根据上述考核指标完成情况于次年年初发放；B、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当年公司各项指标完成情况提出年度绩效薪酬方案，经审议通过后作为年度绩效薪酬于次年年初发放。

激励基金：公司制订《激励基金管理办法》，激励对象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层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公司认为应当予以奖励的其他业务骨干人员。根据公司《激励基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当年经营情况满足年度激励基金的计提的所有条件，则激励基金每年度计提一次，提取额度不超过当年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提取激励基金前数据）的 2%-15%，实际提取额度在上述规定范围内由管理层提出。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计入当年管理费用；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提取的激励基金，可在三年内分配。当年分配的比例、数量和用途，由董事会决定。提取的激励基金当年未予分配的，滚存至下一年度。

2021 年及可比期间，公司员工薪酬计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基本薪酬	36,450.49	27,954.12
绩效薪酬	2,589.59	3,312.01
其中：月度考核绩效	1,924.13	1,577.80
年度考核绩效	665.46	1,734.21
激励基金	42.10	79.11
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激励基金小计	39,082.19	31,345.24
职工福利费	510.60	418.08
社会保险及其他	4,601.77	3,136.76
员工薪酬合计	44,194.57	34,900.08
期末员工人数（人）	6,062.00	4,551.00

由上表可知，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计提的员工薪酬总额呈上升的趋势，与

公司员工规模变动趋势保持一致。公司从 2020 年开始结合“比学超”排名情况增加了过程奖励的金额,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月度考核绩效薪酬分别为 1,577.80 万元和 1,924.13 万元。由于 2021 年公司养殖板块成本费用指标均未完成;另外部分非养殖板块由于年度利润指标没有完成,从而导致 2021 年度考核绩效薪酬较 2020 年减少。

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管理层根据《激励基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按当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计提激励基金,2020 年和 2021 年计提激励基金分别为 79.11 万元和 42.10 万元,对公司员工薪酬的整体影响较小。

②各层级员工 2021 年第四季度各月度薪酬计提发放情况

公司各层级员工 2021 年第四季度各月薪酬计提发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员工类型	2021 年 10 月		2021 年 11 月		2021 年 12 月	
	计提金额	发放金额	计提金额	发放金额	计提金额	发放金额
高层管理人员	35.02	31.54	36.18	32.59	35.02	31.54
销售人员	127.59	125.55	128.04	125.26	128.65	125.13
其他管理人员	469.01	445.09	471.71	454.3	492.44	475.65
生产人员	2,815.80	2,783.33	2,942.06	2,930.17	3,005.26	2,972.59
合计	3,447.42	3,385.50	3,578.00	3,542.32	3,661.37	3,604.91
月末员工人数(人)	6,018		6,080		6,062	
人均薪酬	5,728.51 元/月/人		5,884.86 元/月/人		6,039.87 元/月/人	

注:人均薪酬为当月计提金额除以当月末员工人数

由上表可知,公司各层级员工 2021 年第四季度各月薪酬计提和发放金额稳定,不存在大幅变动的情况。

③2021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下降的合理性分析

2021 年,公司员工薪酬计提与发放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余额	计提薪酬总额	薪酬发放金额	期末余额
2021 年	6,315.16	44,194.57	45,813.89	4,695.84

按照公司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激励基金的计提发放政策,公司报告期各期

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包括提取的激励基金和年度考核绩效薪酬等。

2021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2020年减少1,619.32万元，主要原因为：一是2021年向激励对象发放部分以前年度计提激励基金（2021年发放激励基金1,000万元）且2021年计提的激励基金减少；二是由于2021年公司养殖板块成本费用指标均未完成，另外部分非养殖板块由于年度利润指标没有完成，从而导致2021年度考核绩效薪酬较2020年减少。2021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与2020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变动金额
绩效薪酬	1,108.81	1,955.61	-846.80
激励基金	1,329.33	2,294.00	-964.67
职工福利费	407.72	407.72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49.98	1,657.80	192.18
公积金	-	0.03	-0.03
合计	4,695.84	6,315.16	-1,619.32

④公司2021年人均薪酬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2021年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人均年度薪酬情况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人均薪酬（万元）
民和股份	6.59
仙坛股份	5.78
圣农发展	6.57
行业均值	6.31
益生股份	7.36

注1：上述薪酬金额取值数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当年发生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平均在职员工数为期初和期末人数的平均值；

注2：益生股份上述员工薪酬金额不含每年计提的激励基金金额。

如上表所示，公司2021年人均年度薪酬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均值。

综上所述，公司2021年员工薪酬已根据公司的薪酬计提发放制度全部计提，计提充分；公司2021年末应付职工薪酬较2020年末有所下降具有合理性且人均薪酬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未及时、足额计提职工基本薪酬、年度奖

金的情况。

(2) 2021 年度财务费用利息支出及有息负债的匹配性

①2020 年末至 2021 年末公司有息负债余额的构成

2020 年末和 2021 年末，公司有息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短期借款	116,640.10	71,63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100.00	-
长期借款	36,900.00	15,800.00
合计	157,640.10	87,430.00

注：上表中短期借款包括银行短期借款和银行票据融资

②2021 年公司实际利息费用与有息借款合同约定的利率测算对比

2021 年公司利息费用明细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长短期借款利息	5,343.00	87.36%
租赁利息-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747.09	12.21%
租赁利息-售后回租利息	26.19	0.43%
合计	6,116.28	100.00%

由上表可知，2021 年公司主要利息费用为长短期借款利息。公司租赁利息-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为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新租赁准则，公司依据新租赁准则规定对公司租赁的饲养用地及厂区按照租赁内含利率（参照同期银行 5 年以上贷款利率 4.9%）确认的未确认融资费用。租赁利息-售后回租利息为公司与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开展的固定资产售后回租融资业务，业务期限为 3 年，2021 年确认租赁利息费用 26.19 万元。

公司长短期借款按照合同约定利率测算 2021 年应计利息与实际入账利息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合同 约定 利率	市场 利率	2021年 计息天 数	合同约定 2021年应 计利息	实际2021 年入账利 息	差异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烟台莱 山支行	3,000.00	2020/4/22	2021/4/15	4.13%	3.85%	105	36.16	35.78	0.38
农业银行烟台毓璜顶 支行	1,000.00	2020/5/19	2021/1/13	4.10%	3.85%	13	1.48	1.48	-
	1,000.00	2020/5/19	2021/1/18	4.10%	3.85%	18	2.05	2.05	-
	1,000.00	2020/5/19	2021/1/19	4.10%	3.85%	19	2.16	2.16	-
	3,000.00	2020/5/19	2021/2/28	4.10%	3.85%	59	20.16	20.16	-
	2,009.00	2021/3/1	2021/3/11	4.10%	3.85%	11	2.52	2.52	-
	991.00	2021/3/1	2021/5/14	4.10%	3.85%	75	8.46	8.12	0.34
中信银行烟台牟平支 行	5,000.00	2020/5/29	2021/5/28	3.92%	3.85%	147	79.93	79.93	-
中信银行烟台牟平支 行	5,000.00	2020/6/19	2021/6/18	3.92%	3.85%	168	91.35	91.35	-
交通银行烟台支行	3,300.00	2020/6/23	2021/6/22	3.92%	3.85%	172	61.73	61.73	-
光大银行烟台分行	5,000.00	2020/8/26	2021/8/25	4.05%	3.85%	236	132.75	132.75	-
齐鲁银行烟台分行	1,000.00	2020/11/2	2021/11/1	5.00%	3.85%	305	42.36	42.32	0.04
广发银行烟台分行	5,000.00	2020/11/6	2021/11/6	3.90%	3.85%	310	167.92	167.92	-
齐鲁银行烟台分行	5,000.00	2020/11/13	2021/11/12	5.00%	3.85%	315	218.75	218.75	-
农行烟台毓璜顶支行	5,000.00	2020/11/13	2021/11/12	3.70%	3.85%	315	161.77	161.77	-
烟台银行烟台分行	5,000.00	2020/11/30	2021/11/29	4.35%	3.85%	332	197.84	198.17	-0.33
烟台银行烟台分行	5,000.00	2020/11/30	2021/10/29	4.35%	3.85%	301	181.85	181.85	-
齐鲁银行烟台分行	4,000.00	2020/12/4	2021/12/3	5.00%	3.85%	336	186.67	186.67	-
烟台银行烟台分行	5,000.00	2021/1/25	2022/1/25	4.35%	3.85%	341	206.02	206.02	-
广发银行烟台分行	5,000.00	2021/2/2	2022/1/28	3.90%	3.85%	333	180.38	180.38	-
恒丰银行华茂街支行	5,000.00	2021/3/24	2022/3/23	4.41%	3.85%	283	173.34	173.34	-
交通银行烟台支行	4,000.00	2021/6/29	2022/6/28	3.92%	3.85%	186	80.91	80.91	-
交通银行烟台支行	1,700.00	2021/1/1	2021/6/22	3.92%	3.85%	172	31.80	31.80	-
烟台银行烟台分行	3,000.00	2021/3/29	2022/3/29	4.35%	3.85%	276	100.05	100.05	-
烟台银行烟台分行	1,000.00	2021/3/22	2022/3/18	4.35%	3.85%	283	34.20	33.47	0.73
烟台银行烟台分行	1,000.00	2021/3/22	2022/3/18	4.35%	3.85%	283	34.20	33.47	0.73
烟台银行烟台分行	5,000.00	2021/11/1	2022/11/1	4.35%	3.85%	61	36.85	36.85	-
农业银行烟台毓璜顶 支行	4,800.00	2021/11/15	2022/10/25	3.35%	3.85%	47	20.99	20.99	-
烟台银行烟台分行	5,000.00	2021/11/26	2022/11/25	4.35%	3.85%	36	21.75	21.75	-

银行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合同约定 利率	市场利 率	2021年 计息天 数	合同约定 2021年应 计利息	实际2021 年入账利 息	差异
齐鲁银行烟台分行	5,000.00	2021/12/6	2022/12/5	5.00%	3.85%	26	18.06	18.06	-
齐鲁银行烟台分行	5,000.00	2021/12/16	2022/12/15	5.00%	3.85%	16	11.11	11.11	-
交通银行烟台支行	1,000.00	2020/8/10	2021/5/9	3.75%	3.85%	129	13.44	13.44	-
交通银行烟台支行	1,000.00	2020/9/17	2021/6/16	3.60%	3.85%	167	16.70	18.13	-1.43
交通银行烟台支行	1,000.00	2020/9/23	2021/8/22	3.50%	3.85%	234	22.75	23.55	-0.80
交通银行烟台支行	1,000.00	2020/9/24	2021/8/23	3.50%	3.85%	235	22.85	22.88	-0.03
交通银行烟台支行	1,000.00	2020/9/24	2021/8/23	3.50%	3.85%	235	22.85	22.75	0.10
交通银行烟台支行	1,000.00	2021/9/8	2022/8/6	3.65%	3.85%	114	11.56	11.62	-0.06
交通银行烟台支行	1,000.00	2021/9/13	2022/8/12	3.65%	3.85%	109	11.05	11.05	-
交通银行烟台支行	1,000.00	2021/9/13	2022/8/12	3.65%	3.85%	109	11.05	11.05	-
交通银行烟台支行	1,000.00	2021/9/26	2022/8/25	3.65%	3.85%	96	9.73	9.73	-
交通银行烟台支行	1,000.00	2021/9/26	2022/8/25	3.65%	3.85%	96	9.73	9.73	-
青岛银行烟台分行	1,000.00	2021/10/29	2022/10/28	3.95%	3.85%	63	6.91	6.67	0.24
青岛银行烟台分行	1,000.00	2021/11/5	2022/11/4	3.95%	3.85%	56	6.14	6.15	-0.01
青岛银行烟台分行	1,000.00	2021/11/4	2022/11/4	3.95%	3.85%	57	6.25	6.15	0.10
青岛银行烟台分行	1,000.00	2021/11/8	2022/11/7	3.95%	3.85%	53	5.82	5.93	-0.11
青岛银行烟台分行	800.00	2021/11/12	2022/11/11	3.95%	3.85%	49	4.30	4.39	-0.09
光大银行烟台分行	1,000.00	2021/12/3	2022/8/5	4.05%	3.85%	28	3.15	2.93	0.22
光大银行烟台分行	1,000.00	2021/12/6	2022/8/5	4.05%	3.85%	25	2.81	2.93	-0.12
光大银行烟台分行	400.00	2021/12/27	2022/8/23	4.05%	3.80%	4	0.18	0.68	-0.50
建设银行卧龙支行	980.00	2021/1/21	2022/1/21	3.80%	3.85%	344	35.89	35.89	-
建设银行卧龙支行	1,000.00	2021/1/28	2022/1/28	3.50%	3.85%	337	32.40	32.40	-
农业银行毓璜顶支行	999.00	2021/12/22	2022/12/8	3.75%	3.80%	9	0.94	1.04	-0.10
小计							2,802.06	2,802.75	-0.68

长期借款

农业银行烟台毓璜顶支行	3,000.00	2020/6/16	2021/7/14	4.28%	3.85%	195	69.47	124.36	3.84
	2,950.00	2021/7/15	2021/8/15	4.28%	3.85%	32	11.21		
	2,900.00	2021/8/16	2023/6/11	4.28%	3.85%	138	47.52		
农业银行烟台毓璜顶支行	5,000.00	2020/9/27	2021/9/16	4.04%	3.85%	259	145.24	204.17	-9.81
	4,500.00	2021/9/17	2021/10/14	4.04%	3.85%	28	14.13		
	4,000.00	2021/10/15	2023/9/16	4.04%	3.85%	78	34.99		
建设银行烟台卧龙支	5,000.00	2020/10/22	2023/4/21	4.50%	3.85%	365	228.13	228.13	-

银行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合同约定 利率	市场利 率	2021年 计息天 数	合同约定 2021年应 计利息	实际2021 年入账利 息	差异
行									
工商银行烟台莱山支行	2,800.00	2020/12/21	2021/5/27	3.90%	3.85%	147	44.59	106.77	-0.81
	2,750.00	2021/5/28	2021/11/17	3.90%	3.85%	174	51.84		
	2,000.00	2021/11/18	2025/9/18	3.90%	3.85%	44	9.53		
建设银行卧龙支行	6,000.00	2021/3/29	2023/3/28	3.90%	3.85%	278	180.70	180.70	-
工商银行莱山支行	11,200.00	2021/1/31	2021/6/23	3.90%	3.85%	144	174.72	403.05	-0.35
	11,150.00	2021/6/24	2021/12/23	3.90%	3.85%	183	221.05		
	8,000.00	2021/12/24	2025/9/18	3.90%	3.85%	8	6.93		
建设银行卧龙支行	5,000.00	2021/1/5	2023/7/3	4.50%	3.85%	361	225.63	225.63	-
农业银行烟台毓璜顶支行	8,100.00	2021/11/18	2024/11/16	4.04%	3.85%	44	39.97	39.97	-
小计							1,505.65	1,512.78	-7.12
票据融资									
光大银行烟台分行	4,811.06	2021/8/31	2022/8/24	3.95%	3.85%	122	64.39	64.39	-
农业银行毓璜顶支行	958.37	2021/1/13	2022/1/12	3.94%	3.85%	352	36.90	36.90	-
农业银行毓璜顶支行	959.59	2021/1/15	2022/1/14	4.01%	3.85%	350	37.37	37.37	-
农业银行毓璜顶支行	956.73	2021/1/18	2022/1/17	4.01%	3.85%	347	36.94	36.94	-
农业银行毓璜顶支行	500.77	2021/3/10	2022/3/9	3.99%	3.85%	296	16.45	16.45	-
农业银行毓璜顶支行	480.59	2021/3/10	2022/3/9	3.99%	3.85%	296	15.78	15.78	-
农业银行毓璜顶支行	949.54	2021/3/11	2022/3/10	4.01%	3.85%	295	31.17	31.17	-
浦发银行烟台分行	1,922.10	2021/3/29	2022/3/29	4.00%	3.85%	277	59.12	59.12	-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963.60	2021/5/20	2022/5/20	3.73%	3.85%	225	22.44	22.44	-
日照银行烟台分行	1,923.16	2021/6/29	2022/6/28	3.95%	3.85%	185	39.06	39.06	-
德州银行烟台分行营业部	2,904.38	2021/2/3	2022/1/28	3.30%	3.85%	331	88.16	88.16	-
浦发银行烟台分行	1,594.84	2021/2/7	2022/2/1	3.47%	3.85%	327	50.25	50.25	-
浦发银行烟台分行	1,884.81	2021/2/7	2022/2/1	3.47%	3.85%	327	59.38	59.38	-
浦发银行烟台分行	1,882.73	2021/3/18	2022/3/12	3.58%	3.85%	288	53.97	53.97	-
浦发银行烟台分行	965.60	2021/3/15	2022/3/9	3.57%	3.85%	291	27.89	27.89	-
浦发银行烟台分行	1,062.16	2021/3/16	2022/3/10	3.57%	3.85%	290	30.57	30.57	-
恒丰银行华茂街支行	961.61	2021/3/29	2022/3/23	4.00%	3.85%	277	29.62	29.62	-
德州银行烟台分行营业部	2,892.30	2021/4/19	2022/4/13	3.73%	3.85%	256	76.80	76.80	-
中信银行牟平支行	4,837.37	2021/5/28	2022/5/23	3.36%	3.85%	217	98.03	98.03	-

银行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合同约定 利率	市场利 率	2021年 计息天 数	合同约定 2021年应 计利息	实际2021 年入账利 息	差异
中信银行牟平支行	4,865.00	2021/6/21	2022/6/16	2.77%	3.85%	193	72.38	72.38	-
招商银行烟台支行	2,518.20	2021/9/27	2022/9/26	3.21%	3.85%	95	21.35	21.35	-
招商银行烟台支行	1,452.81	2021/9/28	2022/9/27	3.21%	3.85%	94	12.19	12.19	-
招商银行烟台支行	1,258.82	2021/9/28	2022/9/27	3.24%	3.85%	94	10.63	10.63	-
招商银行烟台支行	1,064.51	2021/11/1	2022/10/31	3.30%	3.85%	61	5.95	5.95	-
招商银行烟台支行	1,451.47	2021/11/1	2022/10/31	3.31%	3.85%	61	8.13	8.13	-
浦发银行烟台分行	1,245.34	2021/11/3	2022/10/31	2.77%	3.85%	58	5.55	5.55	-
浦发银行烟台分行	1,041.03	2021/11/3	2022/10/31	2.77%	3.85%	58	4.64	4.64	-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969.16	2021/11/19	2022/11/18	3.15%	3.85%	42	3.56	3.64	-0.08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969.16	2021/11/19	2022/11/18	3.15%	3.85%	42	3.56	3.64	-0.08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963.00	2021/11/30	2022/11/30	3.79%	3.85%	31	3.14	3.14	-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1,000.00	2021/12/3	2022/12/3	3.85%	3.85%	29	3.10	1.93	1.17
小计							1,028.47	1,027.46	1.01
合计							5,336.18	5,343.00	-6.82

经核对测算，2021年度公司长短期借款实际入账利息与借款合同约定利息一致，实际利率与市场平均利率不存在明显差异。

综上所述，公司2021年长短期借款利息合计5,343.00万元，公司长短期借款实际入账利息与借款合同约定的利息不存在明显差异，利息支出与有息负债规模相匹配。

(3) 2021年度期间费用的准确性及完整性情况分析

①期间费用的归集方法、依据

公司的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以及财务费用。公司根据经营活动性质设置对应的会计科目及具体项目，核算相应的经济业务。具体如下：

费用类别	核算内容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核算公司在销售活动过程中各销售部门发生的相关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运杂费、车辆费用、差旅费及办公费、业务招待费及广告费、折旧费、销售服务费等。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核算企业行政管理部门为组织和管理生产经营活动而发生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薪酬及附加、车辆费用、折旧及摊销、机物料消耗及修理费、

费用类别	核算内容
	办公费及差旅费、服务费、业务招待费、运杂费、股权激励等。
研发费用	研发费用核算公司发生的与研究开发活动相关的费用化支出，主要包括人工费、物料消耗等。
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科目核算公司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汇兑损益、租赁利息、手续费及其他等。

如上表所示，公司按费用实际归属期间，根据业务内容、费用性质、受益对象确定核算科目并分配至具体项目。

②费用相关内控制度的制定情况

A、薪酬管理制度：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职级评价体系、薪酬及绩效考核办法，明确了薪酬及绩效的计算、审核、计提及发放的流程及审批权限，建立了适用发行人实际情况的财务管理制度，确保通过合理的内部控制保证薪酬核算真实、准确、完整。

B、费用报销制度：公司制定了《费用报销流程》《报销实施细则》等内控制度，明确了费用报销的标准、报销流程、各环节审批人的职责及权限，建立了适用公司实际情况的财务管理制度，确保发行人通过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费用核算的真实、准确、完整。

C、费用预算管理制度：公司制定了《全面预算管理制度》，明确了各部门编制费用预算的要求，同时对预算的编制和审批明确了相关权限和流程，对于超预算和追加预算业务也进行了明确规定，通过预算管理，能够有效地控制相关业务在预算范围内进行。

D、内部审计制度：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审计部由一名部门负责人和具备岗位胜任能力的专职审计人员组成。审计部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下，负责监督、核查公司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以及有关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同时，审计部每季度需出具内部审计报告，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跟踪改进。

③费用相关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

A、薪酬管理：公司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的薪酬制度，结合员工考勤、绩效等情况按月编制工资表，经财务部门、管理层审核后发放工资，财务部根据人员

类型计入对应的成本费用。

B、费用报销：费用报销人发起报销流程后，需经过业务部门、财务部人员、管理层审批。业务部门负责审核报销的真实性、合规性和合理性；财务部门负责审核报销支撑文件的真实和完整性，是否符合公司规定；管理层进行终审复核。

C、全面预算管理：针对费用预算管理，公司通过绩效管理系统进行控制。当业务部门在发起业务流程时，如果部门预算不足，则无法提报相关的业务，从而实现费用控制的目的。

D、期间费用归集与核算：公司各项费用严格按照费用类别来划分与核算，按照费用种类、归属部门进行归集。所有期间费用的支出，经相关人员审批后方可予以费用报销或者进行相关物资的采购活动，做到业务流程中的各环节清晰、明确、可追溯。财务部门在核算期间费用时，对所有原始单据及相关单据资料进行查验，确定合规后进行系统审核确认，生成账务处理凭证。公司严格按照财务管理相关的制度对期间费用进行核算和归集，确保期间费用核算和归集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E、内部审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审计部每季度对费用核算的规范性和准确性进行内部审计，出具内部审计报告和整改建议，并进行整改问题的跟踪审计，监督和促进费用核算的真实性、准确性、合规性、合理性和完整性。

综上所述，公司在费用核算方面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且执行有效，可以保证费用核算的准确性、完整性。

③2021 年度期间费用分析

A、2021 年度期间费用变动情况分析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及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销售费用	3,297.45	6.82%	3,086.79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管理费用	11,244.73	3.49%	10,865.43
研发费用	5,982.08	10.57%	5,410.09
财务费用	5,942.69	829.16%	639.58
合计	26,466.96	32.32%	20,001.88
占营业收入比重	12.61%	1.20%	11.41%

如上表所示，2021 年度发行人销售费用发生额为 3,297.45 万元、管理费用发生额为 11,244.73 万元、研发费用发生额为 5,982.08 万元、财务费用发生额为 5,942.69 万元，期间费用总额为 26,466.96 万元，较 2020 年度上升 32.32%。2021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2.61%，较 2020 年度略有提升。

2021 年度销售、管理以及研发费用率较 2020 年度均有小幅度下降，主要系由于发行人在行业内深耕多年，管理架构较为稳定，销售渠道完善，2021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度增长 19.35%，而管理费用、销售费用以及研发费用并未与营业收入同比例增加，具有合理性。

2021 年度财务费用较 2020 年度增加较多，主要系由于公司为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银行借款等有息负债增加较多，从而导致 2021 年度的利息支出较 2020 年度增加 4,007.61 万元，财务费用变化具有合理性。

B、2021 年度期间费用变动情况分析 with 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2021 年度，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期间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民和股份	圣农发展	仙坛股份	晓鸣股份	算数平均	发行人
销售费用	1.75	2.11	0.26	3.75	1.97	1.57
管理费用	6.21	1.70	1.88	4.82	3.65	5.36
研发费用	0.60	0.46	0.07	3.52	1.16	2.85
财务费用	-0.50	0.95	-0.06	0.95	0.34	2.83
合计	8.06	5.23	2.15	13.04	7.12	12.61

如上表所示，2021 年度，发行人期间费用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

同行业上市公司中，发行人与民和股份业务及产品相似度相对最高，2021年度，公司和民和股份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209,811.79 万元和 177,543.22 万元，在业务规模相当的情况下，公司与民和股份的销售、管理费用不论在绝对金额层面还是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层面均不存在重大差异。在研发方面，公司持续强化科研投入，在科研设备设施配备、疫病净化、防控技术研发、生物安全体系建设、新品种培育、人才梯队建设培养等方面持续投入并处于行业领先地位，2021 年度研发费用较民和股份更多。此外，公司 2021 年度财务费用高于民和股份，主要系由于公司承担的有息负债更多，导致利息支出金额更高。公司 2021 年度期间费用与可比期间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较，具有合理性。

综上所述，发行人已就期间费用归集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关内部控制均得到有效执行，2021 年度期间费用变动及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相比具有合理性，2021 年度发行人期间费用核算具有准确性和完整性。

2、2021 年度相关资产减值计提的充分性和谨慎性

在发行人前次申请发行可转债的过程中，审核机构对公司生物性资产、存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科目的减值情况进行了关注，现就相关资产科目 2021 年度减值情况分析如下：

(1) 生物性资产减值的计提情况

1) 种鸡生物资产减值情况

2021 年末，由于鸡苗价格总体处于低位，2021 年三四季度发行人鸡相关业务营业毛利为负值，发行人对种鸡生物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测试结果种鸡不存在减值。

2022 年上半年，发行人出现大额亏损，2022 年 1-6 月发行人营业毛利为负。鸡苗市场价格尤其是商品代鸡苗市场价格大幅低于预期。从而导致发行 2022 年上半年商品代鸡苗现金流量产出不及 2021 年末的预期。

①2021 年末发行人商品代鸡苗价格预测情况与期后实际情况

2021 年末，发行人商品鸡苗价格预测情况与期后实际市场价格对比如下：

单位：元/只

项目	2022年				2023年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一季度
2021年末预测值	2.53	3.17	3.18	2.67	2.50
期后实际值	1.14	2.45	2.67	3.02	4.29
差异	1.39	0.72	0.51	-0.35	-1.79

注：季度鸡苗预测价格系各月鸡苗预测价格的算数平均值。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2021年末进行减值测试时所预测的2022年一季度价格较大幅度高于2022年一季度的实际销售价格。2022年一季度，发行人鸡收入相关业务的营业毛利为-21,713.78万元，自二季度开始，发行人鸡收入相关业务营业毛利由负转正，2022年二季度及三季度发行人鸡收入相关业务的营业毛利分别为778.28万元和6,125.05万元，2022年四季度开始，发行人商品代鸡苗实际销售价格高于发行人2021年末进行减值测试的预测值。

②2021年末发行人商品代鸡苗价格预测合理性分析

发行人2019年至2021年各季度商品代鸡苗销售价格如下：

单位：元/只

项目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2019年	6.91	7.17	6.77	8.11
2020年	3.13	2.24	1.82	1.95
2021年	3.65	3.64	2.30	1.40
平均值	4.56	4.35	3.63	3.82

考虑到发行人所处的白羽鸡行业存在较强的周期性波动，因此，为充分反映发行人商品代鸡苗的过往实际价格情况，此处选取发行人过去三年各季度平均值与发行人2021年末对期后商品代鸡苗价格预测值进行对比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只

项目	2022年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2021年末预测值	2.53	3.17	3.18	2.67
2019-2021年各季度均值	4.56	4.35	3.63	3.82
差异	-2.03	-1.18	-0.45	-1.15

注：季度鸡苗预测价格系各月鸡苗预测价格的算数平均值。

由上表可知，发行人在 2021 年末对期后价格进行预测时，预测值总体均低于过去三年同期的平均值，价格预测较为谨慎。

③商品代鸡苗价格季度变动趋势分析

除极个别特殊情况外，商品代鸡苗销售价格总体不存在连续四个季度持续下跌的情况，2021 年一季度至四季度，发行人商品代鸡苗销售价格已连续下降三个季度，通常情况下，按历史数据结合鸡苗价格周期进行预测，2022 年一季度鸡苗价格将实现回升。基于此，发行人预测 2022 年一季度商品代鸡苗销售单价将上涨，总体符合发行人历史经验及行业周期性波动的特点。

然而，受 2021 年下半年以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以及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以团餐消费为主的鸡肉的需求下降，鸡肉价格相对低迷，同时，国外地缘局势冲突升级导致豆粕等饲料原料价格短时间内大幅上涨，下游养殖户的利润空间受到压缩，影响了养殖户饲养的积极性，进一步影响了市场需求，从而导致 2022 年一季度鸡苗价格没有出现预期的反弹。2022 年二季度，商品代鸡苗价格大幅反弹，二季度发行人商品代鸡苗销售价格较一季度大幅增长。发行人 2021 年末预测 2022 年一季度平均销售价格较四季度增长趋势与 2022 年二季度商品代鸡苗较一季度实际销售价格的增长趋势总体相符。因此，发行人 2021 年末对次年鸡苗价格的预测走势具有合理性，只是 2022 年一季度宏观经济波动影响以及国际地缘政治冲突升级等突发性因素严重影响了市场需求，导致当季度鸡苗价格未出现预计中的反弹，实际鸡苗市场价格的上行走势较发行人 2021 年末的预测后移了约一个季度。同时，自 2022 年 9 月开始，发行人商品代鸡苗销售价格已经高于 2021 年的预测值。

综上所述，发行人 2021 年末进行减值测试时对于商品代鸡苗的市场价格预测具有合理性，2021 年末进行减值测试时所预测的 2022 年一季度价格较大幅度高于 2022 年一季度的实际销售价格，其原因主要系宏观经济波动影响以及国际地缘政治冲突升级等突发性因素严重影响了市场需求。

④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分析

2021 年末，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生物资产减值（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1 年末生物资产减值（跌价）计提情况
圣农发展	未计提
仙坛股份	未计提
晓鸣股份	未计提
民和股份	民和股份的种鸡资产在消耗性生物资产中进行核算，2021 年末民和股份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金额为 7,396.03 万元
益生股份	未计提

A、发行人对比圣农发展及仙坛股份

圣农发展、仙坛股份以及晓鸣股份的种鸡生物资产均在生产性生物资产中进行核算。2021 年末，圣农发展、仙坛股份以及晓鸣股份均未对生产性生物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与发行人会计处理不存在差异。

B、发行人对比民和股份

a、民和股份生物性资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会计政策

民和股份种鸡生物资产在消耗性生物资产中进行核算，2021 年末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金额为 7,396.03 万元。

根据民和股份的公开披露信息，其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商品鸡、种鸡、种蛋等。商品鸡主要用于屠宰加工成鸡肉制品对外销售，按照鸡肉制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屠宰加工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库存种蛋按照种蛋孵出鸡苗的平均出雏率计算出鸡苗数量，按照资产负债表日鸡苗销售价格减去估计的孵化费用及销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存栏种鸡按照不同批次的服役期及平均产蛋数量计算出合格种蛋数量，再按照报告期末种蛋孵出鸡苗的平均出雏率计算出鸡苗数量，按照报告期末当日鸡苗销售价格减去估计的后期饲养成本及孵化费用、销售费用后的金额与种鸡淘汰变现价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b、民和股份生物性资产减值分析

根据民和股份的公开披露信息，其在对种鸡进行减值测试时，使用的鸡苗价格系报告期末当日鸡苗销售价格。

通常情况下，春节期间屠宰厂不进行屠宰，由于鸡苗饲养成为可屠宰的肉鸡

的周期大约为 40 天，因此每年的春节前 40 天左右种蛋市场开始进入停孵期，对应春节假期，停孵期一般为 10 天左右。历年来，由于屠宰厂商在停孵期前的议价能力较强，鸡苗价格均有所回落，停孵期过后，鸡苗价格则会呈现上行趋势，养殖端上鸡情绪积极，从而利好鸡苗市场。通常情况下，由于停孵期的影响，12 月份鸡苗的市场价格处于全年的低位，合理推断民和股份在进行跌价准备测试时使用的预计销售价格通常情况下低于实际鸡苗销售时的价格。

2019 年末至 2021 年末，民和股份的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金额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消耗性生物资产	7,396.03	8,197.11	11,896.76

注：民和股份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种鸡及种蛋。

如上表所示，民和股份在 2019 至 2021 年末均计提了减值，而 2021 年末发行人及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均未计提相关减值准备。此外，由于种鸡的生命周期通常不足一年半，上年末计提过减值准备的种鸡会导致次年营业成本有所降低，因此，在期初及期末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变动不大的情况下，当年计提的减值准备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相对较小。

综上所述，发行人 2021 年末未对生产性生物资产计提跌价准备的处理与除民和股份外的其他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保持一致，不存在实质性差异。发行人与民和股份的生物资产减值（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差异具有合理性。

⑤种鸡资产评估情况

2022 年发行人聘请了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 2021 年末账面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了追溯评估并出具了编号为天圆开评报字[2023]第 000066 号的评估报告，经评估 2021 年末发行人种鸡资产可回收金额高于账面价值。

2) 猪生物资产减值情况

发行人猪生物资产主要包括消耗性及生产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系指为出售而持有的哺乳猪、断奶猪、育成猪及种母猪待产阶段所消耗的饲料成本、人工及其他费用等，作为消耗性生物资产核算的部分仔猪，经过多阶段选育，

筛选出符合留种条件的猪只，该部分猪只在配种后，由消耗性生物资产转入生产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则主要系发行人持有用于繁育下一代的种猪。

2021 年末，发行人猪相关生物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消耗性生物资产	754.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3,512.01
合计	4,266.24

2021 年度，公司商品猪销售毛利率为负，主要原因发行人 2020 年完成收购的位于河北石家庄的原种猪场由于硬件条件不足，料线设置不合理等原因，导致较多原用作种源扩繁的种猪在没有达到设计产能时由于性能不佳提前进行了淘汰，从而导致毛利率为负。

出于谨慎性考虑，发行人 2021 年末对存栏种猪生产生物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公司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种猪的减值测试以存栏种猪量为依据估计可收回金额，并与其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种猪的预计可收回金额=预计种猪未来产生的现金流入-预计种猪未来产生的现金流出。成熟性种猪账面价值=成熟种猪的期末账面摊余成本，未成熟种猪的账面价值=未成熟种猪的购买成本+饲养至成熟发生的饲养成本。同时，针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发行人 2021 年末亦对其可变现净值进行了测算。

经测算，2021 年末发行人种猪生产性生物资产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消耗性生物资产可变现净值亦高于其账面价值，因此发行人猪相关生物资产不存在减值。发行人于 2022 年度聘请了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 2021 年末发行人种猪生物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追溯评估，并出具了天圆开评报字[2023]第 000066 号的评估报告，评估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

3) 奶牛生物资产减值情况

2021 年度，发行人牛奶业务较为稳定，经营毛利率总体处于较高水平，不存在减值迹象。

(2) 关于存货跌价计提情况

2021 年末，发行人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具体分析详见本审核问询函回复“问题 1”之“一、发行人说明”之“(三) 结合所处行业状况、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原材料及在产品的具体构成、库龄分布及占比、存货周转率、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发行人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合理性”。

(3)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减值的计提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主要为生物资产饲养场区以及青岛酒店相关资产，各场区及青岛酒店均处于正常状态，不存在报废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情况。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计提后，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21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具体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江苏益太研发综合楼	568.91
泗水厂区闲置资产	634.28
合计	1,203.19

①江苏益太研发综合楼

江苏益太研发综合楼坐落在睢宁县现代农业示范区，项目于 2013 年 6 月开工建设，是集办公、技术科研等为一体的综合楼，计划建筑面积约 6,800 平方米。在驻地政府的推动下，该项目被列为县“三重一大”项目，经政府书面承诺企业可先行开工建设，后续审批手续由驻地政府协调办理。公司于 2014 年取得了该项目的土地使用权，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主体工程于 2015 年末基本结束，但该项目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施工许可证一直未能办理。2015 年睢宁城市规划（原现代农业示范区拟筹划为睢宁高铁商务区）拟做出改变，研发综合楼相关手续不全，给排水、供电系统无法连接、高压线路进线方位不确定等附属配套工程一直未能施工，致使研发综合楼无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17 年公司根据徐州宏达房地产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江苏益太种禽有限

公司研发综合楼工程造价咨询的报告》计提减值准备 568.91 万元。经过公司与当地政府的多轮磋商沟通，2019 年研发办公楼取得当地政府同意，排水、供电等附属设施顺利完成施工，公司入驻研发综合楼办公。

②泗水厂区闲置资产

泗水 SPF 种鸡饲养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益吉达下属饲养场，主营业务为 SPF 蛋生产及销售，成立于 2015 年。受 SPF 蛋市场行情影响，山东益吉达成立后一直处于亏损状态，2019 年 1 月 28 日，山东益吉达召开股东会欲注销该公司，泗水 SPF 种鸡饲养场处于闲置状态，山东益吉达依据烟台国诚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评估报告（烟国诚评报字【2019】10 号）对泗水 SPF 种鸡饲养场计提减值准备。

2020 年 11 月 10 日，山东益吉达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山东益吉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清算方案》，并授权清算组负责具体实施清算方案。2021 年 4 月，山东益吉达公开拍卖泗水 SPF 种鸡饲养场资产，公司通过公开拍卖购得泗水 SPF 种鸡饲养场资产，根据公司的生产实验规划，公司将该饲养场作为实验用场。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 2021 年末，公司主要各区及青岛酒店处于正常运营状态，运营状态良好，故公司未对其他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此外，发行人聘请了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 2021 年末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编号为天圆开资字[2023]000036 的报告，经评估，发行人 2021 年末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可回收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

（4）关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计提情况

2021 年末，由于当年度北大荒宝泉岭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出现经营亏损，公司管理层依据宝泉岭农牧未来的发展趋势及行业发展状况，认为宝泉岭农牧未来发展形势良好，不存在持续亏损的趋势，公司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减值迹象。

公司按照收益法对宝泉岭农牧企业整体价值进行了测算，具体如下：根据宝泉岭农牧的资产构成和主营业务特点，测算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即首先按收益途径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测算经营性资产的价值，再加上基准日其他非经营性或溢余性资产，得到企业整体价值，扣减付息债务价值，从而间接得出股东权益

价值。根据计算的股东权益价值与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确认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

2021 年末，公司依据宝泉岭农牧管理层对该公司未来发展的规划，对未来 5 年的现金流量进行预测，并推算永续年度的现金流量，计算可收回金额所用的折现率为依据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计算的加权平均折现率。经测算，2021 年末，公司所持有宝泉岭农牧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可回收金额为 37,171.04 万元，高于其账面价值。因此未对其计提减值准备。

此外，发行人同行业上市公司民和股份亦持有宝泉岭农牧 23.55% 股权，根据其披露的 2021 年年度报告，亦未对其持有的宝泉岭农牧股权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因此，发行人 2021 年末未对宝泉岭农牧股权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具有合理性。

综上所述，发行人 2021 年末相关资产减值计提具有充分性和谨慎性。

3、发行人不存在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发行人不存在以下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

(1) 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大会认可；

(2) 最近一年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在重大方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或者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对上市公司的重大不利影响尚未消除；

(3) 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一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4) 上市公司或者其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5)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6) 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综上所述，发行人前次公开发行可转债被否原因涉及事项已解决，相关情形不会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影响，发行人不存在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发行人披露

(一) 关于募投项目实施相关的风险提示

针对募投项目实施的相关风险，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三、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之“(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中进行了风险提示，具体如下：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投资金额较大、实施周期较长，未来可能存在受资金筹措、生产资料供应延迟、产品市场需求波动或者畜禽养殖行业特殊风险因素的影响，导致项目实施进度推迟或项目建成后无法实现预期效益。

此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金额较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年份，新增年折旧和摊销额总计约为 6,917.08 万元，新增年销售收入 106,243.02 万元，折旧摊销占前述收入的比重为 6.51%，占比较低。**但倘若项目产能及效益不能充分发挥以抵减因固定资产增加而新增的折旧摊销成本，公司将面临因折旧增加而导致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二) 关于募投项目产能相关的风险提示

针对募投项目产能的相关风险，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三、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之“(二) 新增产能消化风险”中进行了风险提示，具体如下：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相关产品产能将进一步扩大，各项目完全达产后，将新增原种猪最大年产量 4.86 万头，新增二元种猪最大年产量 7.2 万头，新增商品肥猪最大年产量 20.40 万头，新增仔猪最大年产量 9 万头，新增最大种蛋年孵化量 1.46 亿枚。若未来公司不能有效消化前述产能，或者种猪、种鸡的市场容量大幅下降，公司将面临新增产能闲置或需低价出售相关产品的情形，进而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关于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相关的风险提示

针对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相关风险，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三、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之“（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效益无法实现的风险”中进行了风险提示，具体如下：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已综合考虑当前的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环境、公司经营状况等因素，募投项目虽然经过了充分论证和审慎的财务测算，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发展需要，但是若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宏观经济、产业政策、市场环境、公司经营状况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公司市场开拓未达预期、无法获得充足订单、订单金额下降或相关业务毛利率不达预期，可能导致募投项目预计效益无法实现的风险。”

（四）关于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资质证照相关的风险提示

针对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资质证照的风险，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一、对公司核心竞争力、经营稳定性及未来发展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之“（六）资质证照合规风险”中进行了风险提示，具体如下：

“种鸡及种猪的养殖经营需要办理《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资质证照，公司在种畜禽养殖行业深耕多年，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一直以来能够持续达到法律要求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资质的条件。但若未来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等资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或者主管部门设置了其他前置审批手续，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出现《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资质证照无法办理或续期的风险。”

（五）关于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对发行人未来盈利能力及经营业绩影响的风险提示

针对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对发行人未来盈利能力及经营业绩影响的风险，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三、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之“（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中进行了风险提示，具体如下：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投资金额较大、实施周期较长，未来可能存在受资金筹措、生产资料供应延迟、产品市场需求波动或者畜禽养殖行业特殊风险因素的影响，导致项目实施进度推迟或项目建成后无法实现预期效益。

此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金额较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年份，新增年折旧和摊销额总计约为 6,917.08 万元，新增年销售收入 106,243.02 万元，折旧摊销占前述收入的比重为 6.51%，占比较低。**但倘若项目产能及效益不能充分发挥以抵减因固定资产增加而新增的折旧摊销成本，公司将面临因折旧增加而导致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六）关于前次证监会不予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事项的风险提示

针对 2022 年证监会不予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事项，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二、可能导致本次发行失败或募集资金不足的因素”之“（一）审核风险”中进行了风险提示，具体如下：

“本次发行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等。2022 年 5 月，发行人前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未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前次未获得审核通过所涉及相关事项已得到妥善处理，不会对本次发行造成不利影响，但本次发行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以及获得相关审核通过及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三、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行人律师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1、保荐人主要履行的核查程序

（1）查阅了发行人与曹积生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以及《关于本次发行认购股份数量区间的承诺函》；

（2）与认购对象曹积生访谈，了解本次认购资金的具体安排情况；

（3）取得曹积生的《个人征信报告》、房产证明、流动资产证明文件等，查阅报告期内曹积生的薪酬及分红明细；

（4）取得曹积生出具的关于本次认购资金来源的承诺；

(5) 取得发行人二级市场交易数据，根据资金安排测算拟采取的股权质押融资方式是否存在平仓风险；

(6) 获取并查阅发行人工商档案、股东明细表，确认其近期不存在减持情况；获取并查阅曹积生出具的关于《关于不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的确认与承诺》；

(7) 查阅公司销售收入成本明细表、公司猪业务相关经营资料、本次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分析、评判；

(8) 查阅生猪行业的行业研究资料，了解生猪行业的存栏量、出栏量和产量等市场容量相关的数据；

(9) 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上市公告文件、公司与下游客户的合作协议，了解公司拟采取的产能消化措施，对本次募投项目产能扩张的合理性、是否存在产能过剩风险进行分析；

(10) 查阅公司销售收入成本明细表，复核本次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过程，对报告期公司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进行分析，对比分析募投项目毛利率和报告期公司产品毛利率情况；

(11) 查阅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土地的租赁、承包等合同，以及相应的《不动产权证书》、农业用地登记备案资料、政府部门的证明、说明文件等资料，对租赁土地的相关情况进行分析、复核；

(12) 获取并审阅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积生签署的相关借款协议；

(13) 审阅发行人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

(14) 获取并审阅发行人及曹积生出具的关于募集资金用途的承诺函、曹积生出具的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5) 查阅公司及子公司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资质证照，对比分析公司是否符合相关法规规定的办理及变更相关资质证照条件，查阅募投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出具的情况说明；

(16) 查阅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复核相应的效益测算过程，分析新增折旧摊销对发行人未来盈利能力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17) 对发行人日常营运资金缺口情况进行复核计算，查阅发行人 2017 年以来的财务报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复核分析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18) 查阅《关于请做好益生股份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以及《关于不予核准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的决定》；

(19) 了解公司与职工薪酬相关的管理制度，获取报告期内公司各类薪酬发放及计提明细，核对计提方法是否符合公司既定的薪酬制度；

(20) 访谈公司管理层、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等负责人员，了解公司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激励基金计提情况、发放时间及相应的会计核算；

(21) 获取发行人 2021 年借款合同，将实际支付利息与合同约定的贷款利率对比，根据借款合同测算贷款利息费用的准确性并与账面对比；对比分析 2021 年度公司各项期间费用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22) 取得公司 2021 年期间费用明细，抽查与期间费用相关的支持性文件；

(23) 对 2021 年期间费用进行截止性测试，检查是否存在费用跨期的情形；

(24) 查询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2021 年的期间费用情况，与公司 2021 年期间费用进行对比分析；

(25) 结合行业特点、主要产品市场价格、市场供求关系以及主要资产的使用等情况对 2021 年公司生物性资产、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以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跌价及减值测试进行复核并进行合理性分析；

(26) 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报告，对其生物性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了解；

(27) 查阅公司相关资产的资产评估报告；

(28)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内容，逐条分析公司是否存在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影响的相关事项。

2、申报会计师主要履行的核查程序

(1) 查阅公司销售收入成本明细表、公司猪业务相关经营资料、本次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分析、评判；

(2) 查阅生猪行业的行业研究资料，了解生猪行业的存栏量、出栏量和产量等市场容量相关的数据；

(3) 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上市公司公告文件、公司与下游客户的合作协议，了解公司拟采取的产能消化措施，对本次募投项目产能扩张的合理性、是否存在产能过剩风险进行分析；

(4) 查阅公司销售收入成本明细表，复核本次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过程，对报告期公司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进行分析，对比分析募投项目毛利率和报告期公司产品毛利率情况；

(5) 获取并审阅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积生签署的相关借款协议；

(6) 审阅发行人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

(7) 获取并审阅发行人及曹积生出具的关于募集资金用途的承诺函、曹积生出具的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8) 查阅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复核相应的效益测算过程，分析新增折旧摊销对发行人未来盈利能力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9) 对发行人日常营运资金缺口情况进行复核计算，查阅发行人2017年以来的财务报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复核分析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10) 查阅《关于请做好益生股份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以及《关于不予核准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的决定》；

(11) 了解公司与职工薪酬相关的管理制度，获取报告期内公司各类薪酬发放及计提明细，核对计提方法是否符合公司既定的薪酬制度；

(12) 访谈公司管理层、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等负责人员，了解公司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激励基金计提情况、发放时间及相应的会计核算；

(13) 获取发行人 2021 年借款合同，将实际支付利息与合同约定的贷款利率对比，根据借款合同测算贷款利息费用的准确性并与账面对比；对比分析 2021 年度公司各项期间费用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14) 取得公司 2021 年期间费用明细，抽查与期间费用相关的支持性文件；

(15) 对 2021 年期间费用进行截止性测试，检查是否存在费用跨期的情形；

(16) 查询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2021 年的期间费用情况，与公司 2021 年期间费用进行对比分析；

(17) 结合行业特点、主要产品市场价格、市场供求关系以及主要资产的使用等情况对 2021 年公司生物性资产、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以及长期股权投资跌价及减值测试进行复核并进行合理性分析；

(18) 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报告，对其生物性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了解；

(19) 查阅公司相关资产的评估报告；

(20)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内容，逐条分析公司是否存在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影响的相关事项。

3、发行人律师主要履行的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发行人律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 与认购对象曹积生访谈，了解本次认购资金的具体安排情况；

(2) 取得曹积生的《个人征信报告》、房产证明、流动资产证明文件等，查阅报告期内曹积生的薪酬及分红明细；

(3) 取得曹积生出具的关于本次认购资金来源的承诺；

(4) 取得发行人二级市场交易数据，根据资金安排测算拟采取的股权质押融资方式是否存在平仓风险；

(5) 查阅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土地的租赁、承包等合同，以及相应的《不动产权证书》、农业用地登记备案资料、政府部门的证明、说明文件等资料，对租

赁土地的相关情况进行分析、复核；

(6) 查阅公司及子公司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资质证书，对比分析公司是否符合相关法规规定的办理及变更相关资质证书条件，查阅募投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出具的情况说明。

(二) 核查意见

1、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1) 曹积生已补充承诺了认购股票数量区间的上限，亦即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 38%，承诺的区间上下限与拟募集的资金金额相匹配；

(2) 结合曹积生目前个人收入、财产及信用状况，其具备履行支付本次发行所需认购资金的实力及能力，认购资金来源主要为质押其现有公司股票融资及自有资金，还款来源主要为减持其现有的发行人股票；曹积生不存在拟以本次发行的股份质押融资的情形；曹积生的股份质押平仓风险较小，其具有良好的财务及信用状况，具有较强的债务清偿能力，若出现发行人股价大幅下跌的情形，曹积生可采取追加质押股票或保证金、偿还现金等方式降低平仓风险；曹积生本次认购的资金来源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的相关规定；

(3) 曹积生已确认在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将不会减持其所持发行人的股份并出具了《关于不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的承诺函》。

(4) 公司具有开展猪业务所需的技术、管理、市场等能力及人员储备，在原种猪养殖方面已积累了多年的丰富经验，公司种猪产品在业内具有良好的口碑；公司可通过在项目实施省市积极开拓生猪养殖企业的计划，消化相应的产能；同时，我国种猪行业市场容量较大，本次种猪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及投资规模合理，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5) 发行人种猪养殖相关募投项目规模具有合理性，产能过剩风险较小；同时，公司已制订有效的措施来消化募投项目所带来的新增产能；

(6) 发行人募投项目相关销售单价、成本费用的确定具有合理的依据，发行人募投项目毛利率高于报告期内个别期间实际毛利率水平具有合理原因，发行

人募投项目效益预测谨慎、合理；

(7) 发行人采用租赁/承包土地方式实施的募投项目，租赁/承包土地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其已签署的协议或作出的承诺的情形；租赁实际用途符合土地使用权证登记类型、规划用途，除双鸭山益生种猪所承包土地之外，不存在租赁通过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的情形，双鸭山益生种猪所承包土地为农业用途，无需办理土地出让手续或另行取得批准，双鸭山益生种猪已办理设施农用地备案；发行人募投项目用地均不涉及使用集体建设用地的情况，不存在占用基本农田、违规使用农地等不符合国家土地法律法规政策的情形；

(8) 发行人报告期内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积生拆入资金的情况，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及原因，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议程序，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拟直接或间接用于归还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借款的情形；

(9) 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具备办理《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条件，办理、变更及续期相关资质证照不存在障碍；办理取得及续期《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条件不涉及其他政府前置审批手续；发行人募投项目目前均正在建设过程中，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后办理相关资质证照不存在实质障碍，公司有能力和能力保证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10) 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预计本次募投项目未来新增的折旧摊销不会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1)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规模系发行人结合业务发展及有息负债情况进行审慎测算得出，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12) 发行人前次公开发行可转债被否原因涉及事项已解决，相关情形不会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影响，发行人不存在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申报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 公司具有开展猪业务所需的技术、管理、市场等能力及人员储备，在原种猪养殖方面已积累了多年的丰富经验，公司种猪产品在业内具有良好的口碑；

公司可通过在项目实施省市积极开拓生猪养殖企业的计划，消化相应的产能；同时，我国种猪行业市场容量较大，本次种猪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及投资规模合理，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 发行人种猪养殖相关募投项目规模具有合理性，产能过剩风险较小；同时，公司已制订有效的措施来消化募投项目所带来的新增产能；

(3) 发行人募投项目相关销售单价、成本费用的确定具有合理的依据，发行人募投项目毛利率高于报告期内个别期间实际毛利率水平具有合理原因，发行人募投项目效益预测谨慎、合理；

(4) 发行人报告期内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积生拆入资金的情况，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及原因，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议程序，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拟直接或间接用于归还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借款的情形；

(5) 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预计本次募投项目未来新增的折旧摊销不会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6)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规模系发行人结合业务发展及有息负债情况进行审慎测算得出，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7) 发行人前次公开发行可转债被否原因涉及事项已解决，相关情形不会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影响，发行人不存在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形，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发行人律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认为：

(1) 结合曹积生目前个人收入、财产及信用状况，其具备履行支付本次发行所需认购资金的实力及能力，认购资金来源主要为质押其现有公司股票融资及自有资金，还款来源主要为减持其现有的发行人股票；曹积生不存在拟以本次发行的股份质押融资的情形；曹积生的股份质押平仓风险较小，其具有良好的财务及信用状况，具有较强的债务清偿能力，若出现发行人股价大幅下跌的情形，曹积生可采取追加质押股票或保证金、偿还现金等方式降低平仓风险；曹积生本次认购的资金来源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的相关规定；

(2) 发行人采用租赁/承包土地方式实施的募投项目，租赁/承包土地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其已签署的协议或作出的承诺的情形；租赁实际用途符合土地使用权证登记类型、规划用途，除双鸭山益生种猪所承包土地之外，不存在租赁通过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的情形，双鸭山益生种猪所承包土地为农业用途，无需办理土地出让手续或另行取得批准，双鸭山益生种猪已办理设施农用地备案；发行人募投项目用地均不涉及使用集体建设用地的情况，不存在占用基本农田、违规使用农地等不符合国家土地法律法规政策的情形；

(3) 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具备办理《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条件，办理、变更及续期相关资质证照不存在障碍；办理取得及续期《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条件不涉及其他政府前置审批手续；发行人募投项目目前均正在建设过程中，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后办理相关资质证照不存在实质障碍，公司有能力保证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其他问题

一、请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扉页重大事项提示中，按重要性原则披露对发行人及本次发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直接和间接风险。披露风险应避免包含风险对策、发行人竞争优势及类似表述，并按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所需信息的重要程度进行梳理排序。

公司已在募集说明书扉页重大事项提示中，按重要性原则披露对发行人及本次发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直接和间接风险，并按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所需信息的重要程度进行梳理排序。

二、请发行人关注社会关注度较高、传播范围较广、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媒体报道情况，请保荐人对上述情况中涉及本次项目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等事项进行核查，并于答复本审核问询函时一并提交。若无重大舆情情况，也请予以书面说明。

（一）相关舆情梳理

自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于2023年3月27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以来，发行人持续关注媒体报道，通过网络检索等方式对本次发行相关媒体报道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媒体报道及关注事项如下：

序号	日期	媒体名称	文章标题	主要关注问题
1	2023/3/28	格隆汇	益生股份(002458.SZ): 定增申请获深交所受理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受理
2	2023/3/28	网易号	益生股份最新公告: 定增申请获深交所受理	
3	2023/3/28	腾讯-个股资讯	益生股份(002458.SZ): 定增申请获深交所受理	
4	2023/4/10	和讯-客户端	益生股份(002458.SZ): 就申请定增、收到审核问询函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问询函
5	2023/4/10	度小视-视频	益生股份(002458.SZ): 就申请定增、收到审核问询函	
6	2023/4/11	新浪-头条号	益生股份定增遭监管问询: 实控人曹积生认购资金从哪儿来 募投项目产能扩张是否合理	
7	2023/4/12	新浪财经	可转债被否、定增又遭深交所17问, 益生股份募资之路坎坷不断	

（二）发行人说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自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以来，发行人已在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中对媒体报道关注之内容进行了充分的说明与披露，发行人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中与媒体报道关注问题相关的信息披露具有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事项。

（三）保荐人核查情况

保荐人通过网络检索了自本次发行申请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至本审核问询函回复签署之日相关媒体报道的情况，并对比了本次发行相关申请文件。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自发行人本次发行申请受理至本审核问询函回复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重大舆情，发行人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中与媒体报道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事项。后续保荐人将持续关注有关公司本次发行相关的媒体报道等情况，如出现媒体对该项目信息披露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提出质疑的情形，保荐人将及时进行核查并督促发行人作相应处理。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法定代表人：



曹积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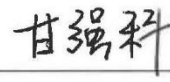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程培栋



甘强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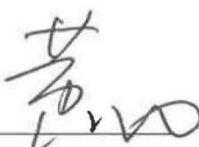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7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关于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的全部内容，了解本回复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本回复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



黄炎勋

